

前言

神风万能社。

一个为了因应日新月异、匆促忙碌的现代社会而特别成立，专门解决天文、地理、军政、家庭、过去、未来……各式危难的奇异组织。

它结合了世界一流的人才：社长萧士诚是一位天才科学家。听说他连火箭、原子弹都能自制，但他被选为社长却非关于他的聪明才智，不过因为他的憨厚老实可以给众社员最多的自由。

美丽的会计小姐上官金迷，人如其名，只为金子着迷，是只锱铢必较的铁公鸡；她的专长是易容，职司“替身”，只要价钱谈得拢，死人替身她都扮。

玉司神，绰号“冰死神”，这个又阴、又狠的酷男是世界首屈一指的灵魂师，他主要的工作是灵魂引渡，专门送所有危害到人类的妖魔鬼怪下地狱。

拥有媲美冬阳般温和、光灿笑容的是风江，他在社里负责电脑资讯网，消息灵通到连 FBI、CIA 都对他又爱又恨，就怕他抢走他们的饭碗。

阴阳卜筮者阴有匡，号称能知过去、未来，很多政治家、国家元首都不惜巨金欲聘请他为幕僚，但本性严谨、脾气又臭又硬的他只愿做自己喜欢做的事。

社里年纪最小，却最狂妄的左士奇，错生了一张与性格完全相反的可爱娃娃脸是他今生无法抹灭的耻辱，他擅长追踪、跟监，有人说，只要是被他盯上的人，哪怕你躲进地狱里，他也有办法将你挖出来。

“神风万能社”里还有一位不知姓名、来历、容貌……一切成谜的神秘女当家，没有人知道该如何称呼她，因此所有社员便戏称她为“美女老大”。

要找“神风万能社”办事很容易，只要你有正当的理由，以及很多很多很多的钱！

这一点还请各位贵客大人们多多体谅，因为不管他们拥有多强大的能力，身为凡人，还是得吃饭。所以只要你符合上述两项条件，别客气，一通电话，“神风万能社”定是“有求必应、包君满意”。

虽说“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但二十五岁的殷琦欢真心以为一个人的日子其实也不坏！

她喜欢享受无拘无束的自由，可惜她周围的人并不这么想。

按照惯例，每逢星期假日，十点一到，她家门口那只破电铃就开始呼天抢地嘶吼起来。

“来啦！别再按了。”琦欢漂亮的柳叶眉微微锁紧，放下手边的工作去开

门。

“快一点，琦欢，你在干什么？”柔弱的门板被拍得震天价响。

“看看你，又是这副俗不拉叽的丑德性！”大门尚未开妥，一长串尖锐的指责就先闯了进来。“我拜托你，别老是把自己搞得像个嫁不出去的老处女好不好？”“大姑姑，我正在洗浴室。”难不成叫她穿晚礼服整理家务吗？琦欢在心里暗叹一声，随即侧身让两位姑姑进门。

“琦欢啊，你还没有男朋友吧？你小姑丈公司里有位主任，人非常老实、忠厚，我介绍给你认识如何？”体形比较福态的小姑姑抢先拉住琦欢的手道。

这就是琦欢烦恼的根源了。她既不丑、也不老，容貌清秀，性格温婉、体贴，只除了有些怕生，她算是个出得厅堂、入得厨房的好女人。

可这也正应了那句话：好女人和好男人就像无咖啡因的咖啡一样，有益身体健康，却平淡如水。因此琦欢至今犹未谈过恋爱。

“女孩子眼光不要这么高啦！人要有自知之明，自己有多少本钱才下多少注，什么都没有，就别再挑挑捡捡了，当心真的嫁不出去。”大姑姑毫不留情数落道。

笑容僵凝在琦欢月儿般温柔、谦顺的小脸蛋上，似水秋瞳里尽是被冷言恶语逼出来的晶莹雾珠。

“女人不比男人，二十五岁这个关口一过啊，行情就开始跌了。到时轮不到你挑人，而是人家挑你了！”小姑姑自怀里掏出一张照片递给琦欢。“相片看看啦，这个男人真的很好，你一定会喜欢的。”凝望着相片中人，琦欢眼眶中的水雾更浓了。大光头、一嘴被香菸和槟榔薰黑的烂牙，配上两只猥琐的三角眼。这种恶心的男人竟是姑姑眼中能与自己最匹配的对象？！

“可是我……”一句拒绝话都还没说完，她又被夺去了发言权。

“你如果想要挑更好的，就得要有好一点儿的本钱。美丽是用心装扮出来的，你都不用心妆扮，难怪没男人喜欢你。”小姑学的是美容，最爱挑剔琦欢老素着一张脸。

“小姑姑，我不喜欢化妆。”琦欢细声打断小姑的话。

“所以才没男人爱你啊！”小姑姑一语驳回她的抗议，打开手提包，取出一堆瓶瓶罐罐的化妆品就要往她脸上涂去。“听我的话，你不想当老姑婆吧？”“小姑姑，我对化妆品过敏啊！”琦欢吓白了俏脸，左右闪躲着那些叫她不适的化妆品。

“琦欢，姑姑们全是为了你好啊！”小姑姑劝她。“你知不知道没有男人爱，老了之后，孤单一个人会很可怜的。”大姑姑也过来帮着捉住琦欢摇摆不停的脑袋，小姑乘机拿起蜜粉就往她脸上扑。

“而且老姑婆当久了，也会变成心理变态。”大姑姑撇嘴骂道。

“小姑姑，不要啦！我好痒，又烧又痛……”那些蜜粉在她脸上好似万千蚂蚁啃咬般地难受，琦欢不觉地掉下泪来。

“你如果不想当老处女就乖一点儿。”大姑姑用力扳住她的手。

今儿个她们两姊妹是吃了秤砣铁了心，非得将她打扮得标漂亮亮押去相亲不可，最好能一拍即合，两姊妹心头上的大石才可以放下。

“哈啾——”现在连她的鼻子都开始抗议粉味儿了。琦欢再也忍受不住地推开两位姑姑叫道：“人家我男朋友都说我不化妆比较漂亮，我不要化妆啦！”“男朋友？！”两位姑姑的惊叫声尖锐得差点掀掉小公寓的楼顶。

“你什么时候交男朋友的？”大姑姑紧揪住她的领子问道。

琦欢没时间回答，发痒的鼻子和烧疼的皮肤，教她急忙地冲进浴室洗掉满脸的彩妆。

“你男朋友叫什么名字？怎么从没见过？”“你们认识多久了？打算什么时候结婚？”一连串的问题紧随着她进了浴室里。

琦欢让冷水一冲，发晕的脑子这才稍微恢复一点理智，随即使恨不得咬掉自己的舌头。这下子完蛋了！

“琦欢，你敢骗我们？”大姑姑铁青着脸冷道。

“没有！”琦欢惊喊。“我真的有男朋友，他叫……”快点儿想，再不圆满这个谎，她真会被盛怒中的姑姑们给生吞活剥了。

“他叫什么？”连小姑姑都发飙了。

一则新闻突然窜进琦欢脑海里，昨天好像捉到一名姓左的超商抢匪，就用这个姓吧！

“我男朋友他姓左，叫……士奇。”“左士奇，名字挺好听的。”小姑满意地笑咧了嘴。“他做什么行业？什么时候带回来让我们见见？”“士奇，他……他还在美国读书，去年朋友介绍我们认识的，他……得等拿到学位后才能回国，所以暂时不方便介绍给姑姑们认识。”琦欢绞尽脑汁推托着。

“真的啊？”小姑姑低叹一声。“好可惜喔！”“琦欢，你没说谎吧？”大姑姑严厉地瞪了她一眼。

“绝对不敢骗姑姑。”琦欢忙举手作发誓状。

“好吧！”小姑姑耸耸肩。“既然如此，我们也不叫你相亲了，可是你要答应我们，他一回国，要立刻带来给我们瞧瞧哦！”“当然要请姑姑们帮我鉴定鉴定。”琦欢低头陪笑。

“这才乖嘛！”小姑姑笑着轻拍她的脸颊。“那今天这场相亲，我就去帮你回绝了。”其实只要小琦欢能够寻到属于自己的幸福，基本上，两位姑姑都是非常宠爱、顺从她的。

“谢谢姑姑。”送走两位长辈后，琦欢抚着心脏，却没有劫后余生的快感。欺骗疼爱她的长辈令人于心难安，但处在那种情况下……“姑姑啊！我真的不是故意的，请你们原谅我吧！”旋风似的身影带进一室的烈阳，左士奇清朗的娃娃脸上锁着两道浓黑剑眉，不耐的语气对着正在装设电脑的风江抱怨道：“啧！这是什么鬼地方嘛？这间公寓有够破。”“忍耐点儿！”风江微笑着安慰他。“这是为你下件任务特别准备的临时总部，又没人叫你住一辈子。”

“话是没错。但这里……”士奇伸手拂向斑驳的墙壁，沾得满手泥灰。“我怀疑它能不能撑到我完成任务。”士奇撇撇嘴。“肯定是『铁公鸡』金迷克扣了我的出差费。”他愤恨地踢了下地板，剥！连磁砖都坏了，真是可恶！

风江但笑不语，算是默认了。

士奇一翻白眼，却也拿社里唯一的女暴君没辙。“说吧！这次任务是什么？”“老大叫你勘察过附近环境后，再回社里等她的消息。”“又来了。”上奇不满地戴上墨镜，对周遭的破败来个眼不见为净。“美女老大就爱玩这种神秘游戏，无聊！”风江好脾气地容忍他喋喋不休的抱怨。怪不得士奇，任谁在度假期间，被人由夏威夷的美女群中强拉回来，心情都不会太好。

“我先回总部，你了解过周遭环境后，记得回来等老大的消息。”“知道了。”士奇没好气地挥挥手，一屁股坐进客厅的沙发里，连起身送人都懒了。

这些没心、没肝、没肺的烂同事，明知道他这次的夏威夷之行等于是变相的联谊活动，事关他终生幸福。结果呢？他才去第二天，连同行的小姐

人数都还搞不清楚，美女老大就急惊风似的连发十二道密令召他回来。

看着吧！如果这件任务不合他意的话，他非狠下心休它个一年半载的假，叫老大操烦得连生一百条皱纹不可。

叮咚、叮咚！阵阵吵死人的门铃声更加深他满肚子的废气。

“谁啊？”士奇蹙眉吼道。“就来啦，别再按了。”“你是新搬来的吗？”是个年约五旬的老头。

“是。”士奇阴鸷地点头。

“我是这栋大楼的管理员，给你送来下次住民大会的通知单，请你签个名以示收到。”见鬼了！出个任务也这么麻烦。士奇不耐地掏出笔在联络簿上签了名。

“左士奇！”管理员看到他签的名字，吓得放声大吼。“你就是左士奇！”士奇愣了一下，紧蹙的眉头锁得更深。

“我是，有什么不对吗？”“你好、你好，久仰大名。”管理员热切地拍着士奇的肩，异常亲密的举动，惹得他心底的疑惑更甚。这到底是件什么样的CASE？真够离奇了。

“左士奇来啦，左士奇回国了……”管理员一路高喊地跑下楼梯。

不一会儿，两名中年女人跑了上来，可不就是琦欢那两位媒人姑姑。

“你就是左士奇？”大姑拉住他的右手。“果然是一表人材！”“配我们琦欢刚刚好。”小姑占住他另一只手。“这下咱们总算可放心了。”士奇怔愣地瞪圆了嘴，怎么回事？这两个女人是谁？怎么她们说的话他一句也听不懂。

“听说你是从美国回来的？”听到消息的左邻右舍纷纷围拢了过来。不能怪他们爱凑热闹，其实是，这栋大楼是殷家老太爷自地自建的，住在这里的人十之八九都有些亲戚关系，他们关心琦欢的婚事也是理所当然。

士奇点头，惊骇莫名，他是搬进了神仙窝吗？怎地这些人才看见他，就知道他刚从美国回来。

“这次回来是准备结婚吗？婚期定在什么时候？”婚期？是不是听错了？士奇张大了嘴，他连女朋友都没交过半个，哪来婚期？“太好了，咱们琦欢终于要出嫁了。”“你放心，我们都是明理人，不会多收你的聘金的。”“只是希望你们结婚后能够继续住在这里。”……士奇灵光一闪，他明白了，肯定是小气金迷严重克扣他的出差费，找不到好房子，就将他随便塞进一家“精神病院”里了，可恶！他要拧断她的脖子——明明才初秋，为何她已感到寒风瑟瑟了？琦欢缩着脖子，拉高衣领，远眺西坠金乌，家已在望，可惜她却失了回家的勇气与兴奋。

经过姑姑们的宣扬，邻居们全知道了“左士奇”的事——你们是在哪里认识的？交往了多久？两地分离的相思如何排遣？吵架时怎么沟通……天哪，撒一个谎，得再说一百个、一千个谎来圆！

她举手半遮住脸面，神色仓皇站在电梯入口处，就祈祷上帝保佑，千万别让她遇到半个熟人，这一个礼拜来，她已经受够他们的好奇了。

“琦欢！”好几声女高音同时响起，残忍地粉碎了她的美梦。

噢，可恶！上帝今天公休。琦欢扯出一抹僵硬的笑容，回过头应付来人。“晚安。”“你的男朋友很帅耶！”“怎么他搬进来，你也不说一声，我们可以为他开一个欢迎会嘛！”“既然他都回国了，婚期也快了吧？”……琦欢茫然地眨着一双秋眸，奇怪，她们在说些什么？怎么她一句都听不懂。

“对不起，请问你们是在说谁？”“你的男朋友，左士奇啊！”“左士奇！”

她的声音尖得连窗上的玻璃都开始震动了。

“怎么了？连你也不知道他搬进来的事吗？”“啊！他一定是要给你一个惊喜。”“好浪漫哦！”好可怕才对吧！琦欢吓白了脸。

“你们是说有一个『左士奇』搬进这栋大楼？”“嗯？就你家隔壁嘛！左先生为了讨好你，肯定费了不少心思。”“他这么爱你，真令人羡慕。”不对、不对！这肯定是一场噩梦。琦欢捂着胸口，结结巴巴地问：“你们……确定这个『左士奇』……就是那个『左士奇』？”“琦欢，你乐昏了头是不是？难不成左士奇还有双胞胎？”“他刚从美国回来。”“麻省理工学院毕业。”“主修电机。”“身高超高一八五。”……每多听一项“陈述”，琦欢的心就更往深谷沈下一分，她胡编乱造的人物怎么可能成真？她茫然地踏上楼梯。

天底下真的有一个男人叫“左士奇”，完全符合她凭空杜撰出来的条件，而且还该死地搬到她隔壁……老天，降下一道雷来劈死她吧！

她前进的脚步定在大门口，前方莫名杵了一堵高大的身影，是个身高超过一八五的男人——他散乱有型的短发下，覆盖着一张线条柔和的娃娃脸，配上宽阔的胸肩、修长的劲腿，奇异地不显稚气，反而英气逼人，清新爽朗得叫人油生好感……只要那男人脸上没有成堆乌云！现在的他，一脸阴鸷，深沈得令她恨不能生双翅膀，立刻飞离他目光炯炯的瞪视。

“左士奇！”虽是第一次见面，但很奇怪，琦欢就是知道，他肯定是那个莫名其妙被她终结了单身生涯的可怜男子。

士奇咧开嘴，他不得不如此，为了满足在暗中窥视他们关系的好奇观众们。可面对一个无缘无故陷害他、致使他名誉扫地的疯妇而言，这就简直是强“皮”所难了。

“琦欢。”他迈着僵直的脚步走过来，搭住她的肩。“好久不见，你不请我进去坐吗？”她发誓在他眼中看到了杀人眼光。这下两人单独相处于一室，只怕他会失控得想勒死她吧？！

“琦欢，宝贝儿，你乐傻了吗？”他对她磨着白森森的牙。

畏惧加上难堪无措同时袭上她，瞬间，滴滴晶钻般的清澄珠泪夺眶而出。

士奇愣了一下，拜托，该哭的人是他吧？她这个做贼的人居然喊起捉贼了。

“别以为哭就能解决一切。”他低下头，附在她耳畔咬牙切齿。但一仰首却又回复到先前那张清爽的笑脸。“我的小爱哭鬼，我吓到你了吗？对不起，我本来是想给你一个惊喜的，看来我是弄巧成拙了，真抱歉，原谅我好不好？咱们先进屋里去吧！”他迳自抢过她手中的钥匙，琦欢只能眼睁睁看着自己一步步沦陷在这个恶魔手中。

“进来。”门终于打开了，他转过身拉她。

她眨着一双无助的泪眼，在绝望中看到 he 头上的银角和背部的黑翅膀。

完了！一樁公寓独身女子被害惨案即将发生，谁来救救她吧——左士奇那双冷漠的眼，毫无感情、冰冷地望着她。

琦欢硬生生打个寒颤，感觉全身的体温都被他酷寒的目光给夺走了。

“左……左先生，请你听我说——”“有关我是你男朋友的事！”士奇嘲讽地撇撇嘴，也不拐弯抹角，劈头就给她一顿好看。

莫怪他不懂得怜香惜玉，自美返台不到半天，他就由一个连初恋都尚

未经历过的小鬼，顿成人家的男朋友。花了整整两个小时，才从那些源源不断涌进家门拜访他的热心邻居口中拼凑出事情的大概，他立刻到她家门口站岗等她下班，从四点到七点，他的耐性早已被磨光。

他不带一丝温度的冰冷言语打得琦欢浑身一颤，她只能愕然地站在他面前，低垂螭首，像个正在挨老师训的小女孩。

“舌头被猫吃了？”土奇阴鸷的目光直勾勾地锁住她。

“呃？”琦欢急得猛摇头。

“很好！”他深沈一笑，倏然怒吼。“既然你的舌头没事就给我说话，将整件事原原本本给我解释清楚。”“啊！”她吓了大跳，全身僵直，讷讷不能成言。“对……对不起，我……”“大声点儿——”他愤恨地坐在沙发上利目冒火瞪着她。

“对不起！”她捂着脸喊道，被他一吼，她的胆子都快吓破了。

土奇阴邪一笑。“你撒谎的时候不是很有勇气吗？怎么这会儿却连解释都不敢了？”“我……”琦欢心慌意乱地绞着手，再多的勇气也被心中的愧疚和对他的恐惧给磨光了。

他急喘口气，感觉一把怒火就要冲天。他忍不住嘶吼。“你白痴啊？我不要听『对不起』，我要的是你的解释，为什么陷害我？”“对不起！”他越凶，她脑袋里的结就打得越乱，早理不清事情的头绪了。

“又是这一句！”土奇一拍额头，快被这只闷葫芦整疯了。

刚开始听到这件荒唐事的时候，还以为是哪个嫁不出去的老处女，使出如此恶毒的手段企图赖死他。

那时他一心想着，等见到她，非给她一个永生难忘的教训不可？谁知最后出现的竟是个惶惶然有如白兔般的小女人。

她好娇小，站起来还不及他的肩膀高，脂粉不施的清秀脸蛋，粉嫩透明得好似出水芙蓉。藏在黑框眼镜下的是一双澄澈光灿的灵动水眸，又圆又亮好比中秋朗月。她并不算美艳出众，衣着也只是朴素整洁，然而一股沈静、安稳的气质却使她变得耐人寻味。

这样的女人说她已经二十五岁，他着实无法相信。而且她竟如此胆小，只要他眉头一皱，她就骇得全身发抖；他吼上一句，她随即吓得失了魂。真是这个女人陷害他？他不禁怀疑自己是不是找错人了？“我给你最后一次机会。说，为何胡乱编派我是你的男朋友？你到底有什么目的？”“没有！”她摇头兼摆手。“这是个意外，我发誓我不是故意的，对不起，请你原谅我。”土奇一翻白眼，腰间的CALL机突然响了起来，他低头看了一眼是风江在CALL他，八成是老大的命令已经到了，社里催他回去接令。

实在没太多时间跟这个女人穷磨菇，他深吸口气道：“你喜欢说『对不起』就自己在屋里说个够吧！你陷害我的原因我也懒得问了，限你三天内将流言平息，否则别怪我不客气。”看着他准备离去的身影，琦欢有种死里逃生的感觉。

“我知道了，我一定会努力的。”他一走出大门，她双腿一软，坐倒在地板上，再也没力气起身。

瞄了一眼因他忽然开门，闪躲不及而跌坐在地的大姑姑和小姑姑，土奇有种深陷泥沼、难以自拔的无力感。

“你们找琦欢吗？她在里面。”他只想闪人，离开这杜鹃窝，而且越快越好。

“呃？”小姑姑嘿嘿傻笑两声，顾左右而言他。“你们这么快就……哎！叙完旧啦？”“琦欢这个笨蛋！”大姑低骂一声，拍拍屁股站起来。“士奇啊！你才刚回国，又忙着搬家，一定还没吃饭吧？叫琦欢做饭给你吃……”“不必了！”他冷淡地拒绝，对那个胆小如鼠的女人他是兴趣缺缺。

“别客气嘛！又不是不认识。”小姑姑亲热地拉住他的手，直往琦欢房里拖。

“这位太太……”士奇微蹙浓眉，要不是考虑男人对女人应该维持基本的绅士风度，他早就甩头走人了。

他一语未毕，大姑姑已经敲开琦欢家的门了。

琦欢一看到被两位姑姑缠住的士奇，白眼一翻，险些昏倒。

“大姑姑、小姑姑，你们……”“士奇肚子饿了，你立刻去做晚餐。”大姑姑眼里怒光一闪，低声警告道：“你给我加点油，今天晚上就订下婚期听到没有？”“可是大姑姑，事情不是你们想的那样，我……呃！”琦欢才解释到一半，被缠住的士奇就让小姑姑猛地一推，直朝她撞了过来，两人撞成一堆，踉踉跄跄地跌进了屋里。

“砰”一声，大门立时叫两位姑姑给锁上了。

士奇翻起白眼瞪着身下的小女人。他最近真是犯了女祸，到哪里都会着女人的道儿。

他强壮的身躯像块超级大烙铁压在她身上，琦欢只觉得心跳越来越快，浑身发烫，连骨头都快融化在他怀里了。

“左……左先生，我……可不可以……”他不耐的眉头上又加锁数十道死结。

“你是不是有语言障碍啊？”“我……”琦欢被他形容里深切的不屑刺伤了心灵，她黛眉一凝，语带哭腔。“你压着我，我难受嘛！”照理说，士奇在工作上见多了女人悔恨的眼泪，对这种身体内多余水分的排出，应该不会产生任何反应。但殷琦欢，她的泪却教他莫名地心湖骚动，愤怒、不耐、烦躁和更多理不出头绪的复杂情感。

“唉，起来吧！”他长叹口气站起身。“你哭的样子真是丑毙了。”“本来就没有人哭的时候是漂亮的。”她轻声抗辩着。

不错嘛！士奇愕异地挑高了剑眉，原本很遗憾她是尊没个性、只能任人搓圆捏扁的泥娃娃。现下瞧仔细了，才发现她是因形容举止太斯文、温柔了，以至于内在坚毅的本性被完全遮盖住。

“你说的也是，有道理啦！”他无所谓地轻耸肩。“书上都写，美女哭的样子多么楚楚可怜，但我到现在还没看过有谁哭的时候是眼不肿、鼻不红的。一个女人再美，配上两只青蛙秃眼、一只大红酒糟鼻，还能漂亮到哪儿去？分明是欺骗社会大众。”闻言，琦欢瞪圆了眼，为他来去匆匆的脾气惊讶莫名。

“你认为我说错了？”士奇斜挑着剑眉。

她怔愣地摇头。“我以为你又要骂我了！”

这会儿换士奇呆住了，有病啊？这女人！

“你就这么欠骂，非要人家凶不可？”“才不是！”她略显激动地坐起身。“因为你打见到我，就一直很生气，突然又不气了，我才觉得奇怪啊！”“那是因为你的行为太过分了。”他危险地眯紧双眸靠近她。“既然我短时间内走不了，而你的语言能力看来也没有障碍，不如咱们来聊一聊你陷害我的原因如何？”他又变得恐怖了！琦欢大惊失色地急往后退，却在移动双脚时，一阵巨痛在脚踝处炸开，疼得她眉儿一皱。

“唔！好痛。”士奇的眉头倏地攥紧，语带不耐地问道：“受伤了？”看他那样子似乎厌恶她到了极点，琦欢有些难过地垂下头，轻轻点了两下。“我好像扭到脚了。”“该死！”他低咒一声，这女人真是他命里魔星，专生来克他的，给他惹来成堆麻烦不打紧，又不时出些意外牵绊住他的脚步，教他甩不开、抛不掉。

士奇弯腰打横抱起她。

“啊——”身子突然违反常理地脱离了地心引力的控制，琦欢吓得双手乱捉，不意却扯上了他的领带。

“呃！你想勒死我啊？”他恼火地把她丢在沙发上。

却因为她捉住他领带的手尚未放开，士奇给扯得一时失去平衡，往前栽倒，他的唇狠狠撞上她的。

“SHIT！”他嘴里尝到血腥的味道，两人的唇都肿了。“你……”“好痛哦！”琦欢泪眼汪汪，一手抱着痛脚、一手捂住红唇，灾情惨重。

“活该！”他冷冷地说，真不想理她，然而他的手却自有主张地背叛了他的意志，迳自脱下她的鞋，检视她的伤脚。

琦欢的脚踝有一块明显的红肿，大概是被他压伤的，但罪魁祸首却是门口她那两位难缠的姑姑，所以他一点儿都不感到愧疚。

“你真是笨，连闪都不会闪。”他帮她推拿。

第一次叫陌生男人抚触她的肌肤，她有些心慌意乱，但他的话又令她气得忍不住反驳。“我怎么知道你会忽然倒下来。”“那是因为你姑姑暗算我。”“你可以闪啊！”她这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

他怔忡半晌。“算你说得有理。”“你好奇怪。”琦欢为他的坦率感到好笑。

“那是因为世上像我这般诚实的人已经很少了，所以你才会少见多怪。”他真够狂傲！琦欢脸上的微笑渐渐扩成大笑。

“别光顾着笑。”士奇不耐烦地按掉腰间又响起的CALL机。“现在该怎么办？你那两位姑姑到底什么时候才肯放人？”“明天早上吧！”“什么？”他大叫一声，推拿的手不自觉加重了力道。

“啊！”琦欢吃痛地惨嚎一声，珠泪儿迅速滚落粉颊。

“抱歉！”看到她脚踝上的红肿又更明显了，他好生愧疚。

她疼得说不出话来，只能抿着唇摇头安慰他。

“算啦！别逞强了。”他撇撇嘴，认命地坐倒在沙发上。“今天晚上我们该怎么办？你姑姑们也真放心，把我们两个孤男寡女关在一室，就不怕出乱子。”“那正合她们的意。”“你再说一遍！”“唉！”琦欢无奈地低垂着螓首。

“姑姑们一直希望我能尽快结婚，所以……”她缓缓将事发当天的窘境说了一遍，听得士奇瞠目结舌。

“怎么可能有这种事？”她该死的什么名字不好取，竟然编出个“左士

奇”出来。

“我也不敢相信，谁知道……”她颓丧得像株凋零的花朵。“你就这么凑巧地搬进这栋大楼。”“更巧的是，我的确是麻省理工学院毕业的，今早才自美返台，身高又超过一八五……”他奶奶的！天下岂有这等巧事。“你老实说，你以前是不是见过我？”他怀疑她根本是暗恋不成，在作白日梦。

“没有！”琦欢猛摇头。“我会编出『左士奇』这个名字是因为不久前，有一件轰动媒体的抢案，主嫌就姓『左』，我随口胡诌，而且还故意将条件列得很严苛，我想世上绝不可能有完全相符的人，谁知道……”“谁知道我就是这么注死的完全合乎你梦中情人的条件。”他邪气地挑高了浓眉。

琦欢被“梦中情人”四字轰得俏脸烧红。“对……对不起……”“不准再说『对不起』！”瞧她一副随时会昏过去的柔弱模样，他就头疼。”现在最重要的是该怎么摆平你的姑姑们，我还有工作要做，非离开不可。”“那……你从阳台走好不好？”她咬牙，跛着脚起身，帮他指明方位。

瞧她眼眶中的水雾又开始凝聚，士奇只有一种感慨——女人真是水做的。怀着不耐与不舍两种矛盾的感觉，他弯腰抱起了她。

他突兀的举动又惹来她一声尖叫。“啊！你做什么？”“我抱着你走比较快。”他轻撇嘴角。“否则等你像乌龟爬到那儿，可能都明年了。”“才没有这么夸张。”她嘟着嘴，手指向卧室。“打开门，走过房里的落地窗就是了。”他第一次进女孩房，还以为像她这般柔弱的小女人，闺房一定是整片粉红、加上一大堆蕾丝。

不料入眼却是一大幅挂画，占满整面墙壁，彩绘着金黄色随风摇曳的麦田散发出收获的喜悦，在蓝天白云下，印证了造物主的神奇。

“我放假的时候喜欢一个人窝在房里随便涂鸦。”她红着脸解释。

士奇首次正眼细瞧这温婉如流水的小女人，她没有抢眼的个性和艳丽的外表，平淡正如天上的星月，不会争奇斗艳，却自然地闪耀着淡淡幽光，只要细瞧便能慢慢体会出她的内涵。

“阳台在那边，和你家的相连，你爬过去之后，就可以从自己的屋子走了。”她含着羞怯的笑容向他道别。“这里是五楼，请你小心点儿。”士奇又深深地望了她一眼，才将她放置在床上，转身走过去打开落地窗，爬上阳台，他一只脚才跨过隔壁的窗棂，忍不住又回头看着她。

她小小的身影似端坐在整片无边无际的麦田中，微风轻拂，扬起一丝秀发半遮住她青白的玉容，那双水盈盈的秋眸深处藏着对伤痛的无助、与被抛下的孤寂。

他的心像是给什么狠撞了一下，好疼。另一步却是怎么也跨不出去。

“该死——”他握拳狠狠捶向两间公寓相连的阳台，怀着对自己满腔的愤怒，心不甘、情不愿地缩回脚步。

看他突然又转回来，琦欢疑惑地轻问：“怎么了？漏掉什么东西吗？”

“一个伤患！”他闷声回答。

“什么？”她不懂。

“我说——丢下一个受伤的女人，不是一个绅士该做的事。”他生起自己的闷气。

他们又非亲非故，而且她的伤也不是他害的，他发什么癡竟觉得不忍心？“那你的工作该怎么办？”琦欢很感激他的体贴，但也为他担心。

“你很罗嗦耶！”他嘴里虽然骂着，却还是安慰她。“反正现在回总部也

太晚了，不如明天再走。”就怕社里那群疯子发现他严重迟到的真相后，会笑死他。可恶！今天的事绝不能让第三者知道，他气闷地想着。

上午十点，士奇姗姗来迟地踏进“神风万能社”总部。

这是一栋楼高十二层的后现代建筑，外表镶满玻璃帷幕，映着蓝天白云，看似悠闲，但基地周围却布满了隐藏式摄影机和雷射光。防御兼攻击交织成一张完美无瑕的保全网，彻底守护住万能社的基业。

士奇搭乘电梯直上顶楼，绕过一个小小的喷水池，以及由九重葛搭建而成的绿色回廊，进入一处植满奇花异草的空中楼阁，这里才是“神风万能社”真正的核心地带。

“哇！咱们的大牌男主角终于登场了。”美丽的会计小姐上官金迷放下手中的花草茶，艳丽如花的俏脸上写满恶意的嘲讽。“我说小鬼，你的办事效率退步不少，才短短几条街，就要花上十三个小时又四十三分钟去侦察。”那么刻薄的出差真想叫人家付出多少努力。”士奇毫不客气地反驳回去。

“好啦！”温和的风江挥手制止他们的斗嘴。“士奇，你回来的正好，我们正要开会决定这次徵员的入选者。”“我们不是很久不徵人了，怎么突然想要再找人进来？”士奇坐回自己的位置，迅速浏览过电脑萤幕上所有应徵者的资料。

“大家都到齐了吗？”社长萧士诚慌张地踏出他专属的实验室，忠厚的脸上挂着腼腆的笑容。“可以开始表决了吧？”“只要是帅哥我一律赞成。”金迷乐得能多增加一位钻石王老五，可以贩卖他的照片，排定约会时间表，这可是一笔为数不少的进帐呢！

“我反对，已经一屋子臭男人味儿了，干么还徵个男人进来？想被薰死啊！”单身、且从未交过女朋友的士奇，正处于亟欲品尝恋爱滋味的阶段，要他多找一位男同事，他宁可选只漂亮的花瓶摆在身旁，养眼也好。

“你眼睛脱窗啦！我是男人吗？”金迷绕过五张椅子，跑过来敲他一记响头。

“女人只会惹麻烦，我也赞成选男人。”玉司神冷笑地指着一只杯子，在半空中飘上飘下的。

“有匡，你觉得呢？”萧士诚为难地搔着一头乱发，转问占卜者阴有匡。

“宫昱！”惜言如金的阴有匡移动手边的滑鼠点出目标。在“神风万能社”里，大夥儿早习惯每遇到无法做决定的事就推给阴有匡，反正他能知过去未来嘛！万一算错了，也没关系，K他一顿就好，性格认真严谨的他从不推卸责任。

“又是一个男人！”左士奇瞪着电脑萤幕上那张俊俏的脸蛋哀嚎。

“宫昱，合气道三段、剑道三段、柔道三段、跆拳道三段；有个名号叫『四三武者』。”

咱们要找的不正是个职司保护的保镖，他的资历最合适不过了。”风江笑着附和。

“那就决定录取宫昱了。”萧士诚做下结论后，匆匆起身。“你们继续开会，我回实验室了。”“等会儿！”一个婉转如莺啼的娇声突然响起，镶在墙壁上的电脑萤幕在哔一声后，变得一片漆黑。“神风万能社”的幕后老板登场，但很遗憾的，她从未露过面，也没人知道她长得如何、是何方神圣，只晓得这个有钱人是位——女人。

“没鱼虾也好。”左士奇低声咕哝。虽然看不见脸，但总是个女人嘛！”美

女老大，你是不是来应我约会的？”“士奇，你真是越来越聪明了。”电脑传来一阵娇笑声。“我的确有案子要交给你。”“这件案子我拒绝。”士奇一想到要住进那间破公寓里，加上两位难缠的姑姑，心里就发毛。

“你不听听看委托内容吗？”“不听！”他推开椅子，准备跷头了。

“这件任务的目标是顶顶有名的商业间谍——骇客一族哦！”“是那只连FBI都没辙的大老鼠！”士奇离去的脚步停顿了下，他最受不了刺激的诱惑。

“委托人是世界十大财团，他们要找的是各家公司被盗走的商业机密，总委托费五百万，如果照社会里的酬庸制度来算的话，这件任务办成，你大概有……”“一百万的佣金！”嘿，好多耶！左士奇心跳一百。

“听说他们要你混进去的『陈氏会计事务所』里，公司职员男女比例是女七男三哦。”“我答应，我誓死完成这项任务。”士奇上钩了。可怜的单身汉！

“太好了，我立刻将有关这件案子的资料传真给你，士奇，加油喽！我等你的好消息。”语毕，电脑萤幕又恢复到原先宫昱那张图像上。幕后老板始终没露脸。

士奇笑得像个白痴，手抱一大堆传真纸准备下楼。

“士奇，你最近有血光之灾，自个儿小心点。”阴有匡在他背后喊了一声，但他没听到。

“这个笨蛋，每次都被老大诱哄上当，真是蠢到家了。”金迷撇撇嘴，端起杯子，继续喝她的花草茶。

其他人耸耸肩，事不关己、己不操心。何况左士奇也不是真的笨，小鬼只是莽撞、冲动了点儿，而且论起他跟踪、监视的本能，007恐怕都还得靠边站。

当琦欢在一堆应徵者中看到士奇的身影时，她只有一种感觉——上帝是彻底背弃她了。

他不是有工作了吗？怎么还会想进“陈氏会计事务所”？“18号，左士奇先生。”她的声音有点儿颤抖，假若她做的不是这份“叫人”的工作，她早就逃了。

而那种倒楣到姥姥家的感觉，也正在士奇心底发酵。

见鬼了！为什么殷琦欢也在“陈氏会计事务所”里工作？难道他就这么衰，注定永远摆脱不了她？“嗨！左……左……”她扯着僵硬的嘴皮子，很想打声俐落的招呼。

他对她挤眉弄眼又摇头的——拜托，别在这时候认朋友好吗？他的身分会给她暴光的。

幸好这时应徵会场的门开了，士奇急忙闪身进入办公室。

“陈氏会计事务所”的规模说大不大、说小也不算小，在这栋大楼里总共拥有两层楼、一百多坪的办公室。

应徵的地方在八楼会议室，宽广的长桌对面坐了三个人，分别是事务所里的总经理、人事部经理和负责人陈芝雯小姐。

士奇一坐下，就开始暗中观察正中央的陈芝雯。真是个美丽的女性，明媚照人、风姿绰约，若非那双贪婪如狼的锐眼，他会以为自己找错人了。

“左士奇先生。”他在打量人家，陈芝雯同样也在观察他。这个有张可爱娃娃脸，外表天真无邪的男人，竟给她一种莫名的危机感。

“是的。”士奇应道。

人事部经理将士奇的履历、资料、推荐信送到陈芝雯手中。

陈芝雯翻了下，这期间就由总经理问士奇一些例行性的问题。

士奇一边回答，一边注意看陈芝雯的脸色，如果他调查的方向没错，很快她就会有反应了。

果然！陈芝雯一看到士奇的推荐信，锐利的目光一下子凝窒了。

宾果！士奇心头暗喜，他挖到宝了。

“你是陈教授的学生。”她僵硬着声音问。

这陈教授是世界有名的资讯博士，三年前，他曾开发出一套超一流的病毒软体，据说神奇到连美国太空总署的终端机都可以破坏，进而窃取里面的机密。

只可惜这套病毒软体在发布前就被教授的独生女偷走了，至今下落不明。

士奇在调查这椿商业间谍案时，发现署名“骇客一族”的商业间谍是从三年前才突然出现的。而“陈氏会计事务所”，也是三年前才成立，负责人就姓陈。这是单纯的巧合？还是另有内情？这就是士奇千方百计弄来一张陈教授的推荐信，混进事务所应徵“系统工程师”的原因。

“是的！我在美国求学时，曾经选修了几堂教授的课。”“陈教授的能力世界知名。”总经理的语气里不无欣羡的成分。因为陈教授不仅能力超卓，他还是众所皆知的孤僻，而今，他居然帮学生写推荐信。

有幸拿到这封信的人，别说进“陈氏”了，就算想入美国太空总署工作，也没问题。

“老师一直很努力在精益求精。”士奇看着陈芝雯的脸色越来越黑。

“以左先生的资历进『陈氏』工作，不是太大才小用了？”陈芝雯讽道。

“不！『陈氏』在台湾也是顶顶有名的公司，我想在自己的国家、故乡工作，『陈氏』是最好的选择。”“左先生很有爱国情操。”人事部经理也是看好他的。

陈芝雯不悦地抿着唇，有两个不懂得看老板脸色的笨蛋在，她也不好太独裁，只得把头轻轻点了一下。

“左先生，欢迎你加入『陈氏会计事务所』。”陈芝雯大方地说。她也不是个省油的灯，若他真想搞鬼，她自有办法收拾他。

“谢谢！”士奇满意地笑了。

琦欢战战兢兢地等在应徵会场外。

她求上帝别再开她和士奇的玩笑了，但又不希望他因此而失掉一份工作。唉！好矛盾的心情。

士奇走出来，又和她眼对眼、鼻对鼻地碰上了。

他神色一变，赶紧拉着她避进安全门，躲入楼梯间。“你在这里干什么？”“我……”她在这里上班啊！

“算了，当我问了一个蠢问题。”他不耐地伸手拨了拨额前散乱的刘海。

“我要你答应我一件事。”“什么事？”只要他别翻旧帐，任何条件她都答应。

“在公司里别找我说话……”“咦？琦欢，你在这里干什么？”一个女同事出声唤她。

“我……”琦欢为难地看了看士奇一脸想要当场撞死的表情，和安全门口兴味盎然的同事，这下子完了！

“哦——”这位女同事一脸暧昧神色。“你们继续，我不打扰你们了，不

过……嘿嘿嘿！在这里不太好吧？我告诉你们，后巷那间宾馆中午休息时间八折，是男人的话，就别省那个钱。”士奇真的要去撞墙了。

标准的OL生活都很无聊，喝咖啡、聊是非是她们日常生活中唯一的乐趣。他不相信她们会放弃这么好的八卦话题不谈。

然后……家里两个唯恐天下不乱的姑姑、公司里一堆长舌女，他一定会被八卦流言淹死。

“士奇，你录取了吗？”琦欢脸上是一片风平浪静的温和浅笑。

这女人很迟钝喔！她不知道他们刚才闯下什么祸事了吗？他不耐地点头。

“我会记住的，上班时间别找你说话。”她一本正经的样子。

“现在再来说这些话有什么用？”他没好气地道。

“什么意思？”她睁着一双圆滚滚的大眼，像个天真的孩童。

“都被人发现了，就算你不来找我说话，别人也会想尽办法撮合我们的。”

“原来你是不想教人知道我们认识的事。”不晓得什么原因，得知他极力想撇开她的真相，她感到有点难过。“我去解释清楚。”“站住！”这笨女人，他会被她气死。“你啊！你只要离我离得远远的，就什么事都不会发生了。”

“我……我知道了！”她柔细的嗓音里，有着掩藏不住的颤抖。

该死！她楚楚可怜的模样，竟让他觉得心痛。

接下来的行为绝非出自他的意志——他伸手拥住了她的肩。

“我很抱歉……”她低喃。

他两只白眼往上翻，感觉胸前又开始一片濡湿。记住了，下次和她在已，你好诈哦！”一个同事把屁股挪上她的办公桌。

有样学样，不半晌，又有三位同事围了上来。

“我听你姑姑说了，今天那位新同事左士奇，是你的未婚夫对不对？”“不对！”未婚夫？！他们连朋友都还谈不上呢！

“唉呀，你还假，你姑姑都说了，你们早已同居，就差一道手续吧？”琦欢白眼一翻，差点昏倒。姑姑啊、姑姑，我被你们害惨了。

“你们误会了，我跟左先生不是那种关系。”“不是？”一个同事突发异想。“喂！左士奇该不会早结婚了，你们是……”“嗨！琦欢，这样不好吧？没名没分的，女人很吃亏耶！”“我不知道左先生结婚了没有？但我们真的只是朋友。”虽然士奇叫她别解释，但眼看流言越传越离谱，琦欢还是忍不住辩驳。

“是不是男方的父母不同意？所以你们才无法正名。”这位同事的电视剧看太多了。

“太过分了！琦欢，对方是不是嫌弃你孤儿的身分？”“那种狗眼看人低的翁姑，别理他们，琦欢加油。”“对不起，我母亲在生我的时候就难产过世了，我父亲前年中风，目前住在疗养院里，他从不管我的事。”士奇不知道什么时候到的，就静静地站在一旁，听她们说天方夜谭。

“啊！左先生。”正主儿突然驾临，几个女孩红着脸一哄而散。

只有琦欢，整张脸烧红得快要滴出血来，却还是跑不掉。

“嗨……”想到不可以跟他说话，她赶紧又捂住嘴。

“来不及啦！”他长叹口气，又忍不住闷笑出声。

天底下怎么会有这种宝贝？教人生气又好笑。

“我……”她挫败地低下头。“对不起。”这事情越来越脱轨，她真的是

没辙了。

秉持“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劳其筋骨、苦其心志……”的古训，士奇牙床咬得险些松动，才没去跳楼。

“算啦！”他耸耸肩，进入陈芝雯的办公室报到。

3

至于未来，可以预见头顶上那块乌云正在逐渐增厚，而他的前景只有一片黯淡可言。

“想不到左先生是琦欢的未婚夫，哈哈……”陈芝雯拉下百叶窗。“看来我们公司要办喜事了。”糟糕，这女人笑得像只看准猎物伺机而动的秃鹰，千万别连累了琦欢才好。士奇心下暗忖。

“不，我们只是邻居，大家都误会了。”“没关系、没关系，我是很开明的老板，不会禁止办公室恋情的。”陈芝雯笑着拍拍士奇的肩膀。

他却从她的笑声里听出了某种意味，看来很难把琦欢撇出事件外了。

“我好人做到底，就叫琦欢陪你参观公司，顺便带你进入状况吧！”说着，她按下内线，将琦欢叫了进来。

“陈小姐，你找我？”琦欢低着头，一双尴尬的眼睛根本不敢看向士奇。

但她这模样却更启人疑窦。士奇几乎是认命了，在这件任务完成前，他们是注定谁也摆脱不了谁了。

“琦欢，你带士奇去认识一下公司，顺便给他做些工作内容的说明。”

“我！”琦欢惊讶的眼珠子差点暴出眼眶，怯怯瞧向士奇，他居然在笑。天哪！一向最爱生气的人，竟不生气了，莫非她的末日到了？“你未婚夫当然由你负责啦，快去吧！”陈芝雯挥手让他们出去。

“放心！我不会吃了你的。”望着她一脸苍白泛青的模样，士奇是既无措又无奈。

“对不起！”琦欢是完全绝望了。他若生气，她还能理解，但他却笑了，琦欢不自觉退离他两大步，他不会是真气疯了吧？“你别怕，我没疯。”这女人实在单纯的不可思议，心里想什么，脸上立刻就表现出来，和她相处久了，却也越看她越觉得可爱。

“咦？”她瞪圆了眼。

“我也没有读心术。”他叹口气。

“可是……”“我只是认命了。”他又摇头大笑。“没人告诉你，你很单纯吗？”依士奇的狂妄个性，只要是他决定去做的事，就算老天爷蓄意恶作剧，逼得他不得不背着一个弱女子去追贼，他也会卯足力前进，不皱一下眉头。

“我觉得你那句话不是赞美！”她蹙眉道。

“我是在陈述事实。”他好笑道。“因为你太单纯，别人很容易就能够看穿你的心事。”“是……是吗？”她突然红了脸。那他是否知道她每回与他相处就心跳加快的事？“这里是什么地方？”士奇被一间大门贴着禁止进入标签的办公室给吸引住，没发现到她的异状。

琦欢暗松口气。“因为这里不能进去，所以我也不知道。”“你没有好奇

心吗？”“擅闯别人不准我们进去的地方，是不礼貌的行为。”她一本正经地道。

士奇微扬高了剑眉，偏偏他的工作就是专门挖掘别人的秘密。

他暗自记下了这间办公室，虽然不以为陈芝雯会这么笨，用如此烂的方法藏那些窃取来的商业机密，但还是得找个时间溜进去看看。

“好吧！既然如此，你有哪些地方是可以介绍给我知道的？”“我带你去。”她带着他由七楼的办公室开始参观起。“你知道我们事务所专门接各大财团、公司的帐目来做。七楼是大办公室，目前我们有三十五位会计师，每人手中都有五到十家的公司帐，另外会计经理还兼算事务所的帐目。”“可以简述几家与我们事务所有业务往来的公司吗？”琦欢举了几个例子，士奇讶异地发现集资委托“神风万能社”调查“陈氏会计事务所”的十家大财团，竟全是陈芝雯的客户。

“那你呢？”随着她走出来的同时，士奇还特地看了那位会计经理一眼。

他若想调查“陈氏会计事务所”有无问题，由那位经理身上下手该是最快的捷径。

“我也是会计，但我的资历最浅，所以我手上只有五家公司，但我还兼做一些杂务。”那不就等于小厮了？唉！这大概就是身为菜鸟的悲哀。士奇立刻将琦欢摒除在调查范围外。

“对了！我的办公室在哪里？”“八楼，我们的管理部、人事部、资讯部、事务部全在八楼。”他们没搭电梯，直接走楼梯回到八楼。

琦欢带着士奇走入“资讯部”的办公室。

“因为我们事务所的文件资料非常多，所以相对的，资讯部的工作也会非常繁重。”这一点倒还难不倒他，再不济也有风江那个电脑天才做后盾，他压根儿就不担心。

“琦欢！”资讯部的同事出声唤她。

“什么事？”她心里有不好的预感，便立即转向士奇道：“左先生，我们事务所中午是从十二点休息到一点半，我带你去熟悉一下附近的自助餐店、餐厅吧！”“别假了啦！还叫左先生。”其中一位同事屈肘撞撞士奇的腰。

“不好意思，我们得去用餐了……”琦欢赶忙道。

“便当留给你们吃。放心！不到一点半我们是不会回来的，哈哈……”三个同事嘻嘻哈哈跑了出去，就留下桌上两个刺目的饭盒。

“大家都太闲了吗？”士奇咬牙。

“我……”不想面对他铁青的脸，琦欢自取了一个饭盒。“不打扰你了，我去外面吃。”她打开门，一堆人跌了进来。

士奇走过去，一手搭住琦欢的肩。

“各位好，既然你们这么喜欢这间办公室，又舍不得这两个饭盒，那我就把它们全部都留下来吧！大家请便，再见。”他拉着她，大大方方越过人群，走出办公室。

“好酷哦！”留下后方一堆迷醉的视线和新版流言——琦欢怀孕了！

琦欢从没上班上得这么累过。

一整天，每位同事都找尽机会和她说话，他们无所不用其极地想知道她和那位小她两岁的“左弟弟”是如何谈起恋爱的？青天大老爷，冤枉啊！他小她两岁还是人事部的同事传出来的，她根本对他是半点都不了解。

“琦欢！”“陈小姐！”琦欢一脸惨淡。不会吧？连老板都这么八卦，她明

天哪还敢来上班啊？！

“下班了，我送你回家吧！”“咦？”琦欢一脸讶然。

“你以为我没看到你一整天走路都一拐一拐的吗？”“啊！”真想不到还有这么体贴的老板，琦欢满怀感激之心地低下头。“谢谢你。”五点半准时下班，琦欢坐上陈芝雯的车子。

其实她住的地方离公司只有一条街的距离，走路只要小心点儿也是无妨的，但她不擅于拒绝别人的好意，所以还是由老板送她到家门。

“琦欢，我上次交给你那份俱乐部的帐册，你有带在身上吗？”“没有！因为陈小姐说那是你私人产业，不列入公司帐上，所以我一直将那本帐册放在家里，另外列清单计算，不过……”琦欢略显为难地道。“陈小姐，你那份帐册恐怕有问题？”陈芝雯脸色突变。“不会吧？琦欢，你是不是看错了？”“不！”她摇头。“我算帐很仔细，而且让我看过的数字，我大部分都记得住，那本帐册真的很奇怪。”“你……过目不忘？”这会儿陈芝雯的脸色全白了。该死！原以为找只菜鸟交托秘密就没问题了，作梦也想不到这只菜鸟竟是大智若愚，她真的是看走了眼。

“没那么厉害啦！”琦欢腼腆一笑。“我只是比较敏感而已。”“不！是我运气好，请到一个宝贝。”“没有啦！”“那我先回去了，你自己小心点儿，我走了，明天见。”陈芝雯挥挥手，开着车子先行。

“明天见。”琦欢弯腰揉一下伤脚，其实已经不太痛了。“明天得跟陈小姐说，不必再接送了，老是麻烦她，多不好意思。”她喃喃自语地走到公寓大门口，视线却被大楼角落一条懊丧的身影给吸引住。

那是一个穿着华丽的贵妇人，她正无助地瞪着眼前的水沟瞧。

“这位太太，你怎么了？”琦欢好心地问她。

妇人抬头，冷淡地扫了她一眼。“我的钥匙掉进水沟里了。”“在哪里？”琦欢极目搜寻着钥匙的踪影，只可惜排水沟里一片漆黑，什么东西都看不见。

“我要是知道就不用在这里发愁了。”妇人倔强地怒道。

“这样啊！”对于她不友善的态度琦欢也不以为意，还替她出主意。

“那……要不要下去捞捞看？”“你叫我去？”妇人尖着嗓门叫道。“我身上这套衣服才刚买的，好几万耶，弄脏了你赔我吗？”琦欢在心里摇头，基本上，她认为这种衣服只能摆在博物馆里展示，根本不适合在日常生活中穿着。

“我帮你捞吧！”她走回公寓拿了根棍子出来，搅和着水沟里的黑泥，希望能够帮妇人捞到钥匙。

“找到了没？”妇人一边看表、一边不耐地问。

“水沟太脏了，黑抹抹的，什么东西都看不见。”“快一点儿，我约会快迟到了”“你这样说我也没办法啊！”“不然你下去帮我捡。”“什么？”琦欢惊愕地抬眼望她，现代人都没学过“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吗？这么脏的水沟耶！

“了不起我付你钱就是了。”妇人从皮包里掏出三千块。“动作快点儿，我会来不及的。”这是什么社会啊？人人都以为只要有钱就可以为所欲为！琦欢暗叹口气，却还是下去帮她捞钥匙了。

她并不是贪图妇人那三千块，而是可怜她一脸的仓皇与焦急。

“你在干什么？”士奇由于偷溜进去那间“禁止进入”的办公室里一探，结果下班晚了。不出他所料，里面只是陈芝雯的私人房间，女人用品倒是

少，至于商业机密根本连个影儿都没有，害他白忙一场。

正准备穿越马路回公寓，却看到琦欢毫无顾忌地跳下水沟里，想起她三天前才扭伤脚，这两天走路还一拐一拐的，如此劳动没关系吗？“是你啊，士奇，第一天上班还习惯吗？感觉如何？”琦欢站在水沟里朝他挥手。

“很好！”他闻到她身上薰人欲呕的臭味，不由地眉头一皱。“但你似乎不太好，什么宝贝这么了不得，让你如此不辞辛苦地挖进臭水沟里？”“你误会啦！”她笑着伸手拂去额前一丝散发，污泥立刻弄黑了她半边脸。“那位太太的钥匙掉到水沟里了，我帮她捡。”士奇顺着她的手势看见避在角落处，捏着鼻子等待她捞出钥匙的贵妇人，妇人脸上还明显写着嫌恶。这琦欢还真是个大好人——还是非常烂的那一种。

“啊！找到了、找到了。”琦欢满脸欣喜地捞起一串污漆抹黑、还飘散着恶臭的东西。

“找到了就快起来。”士奇无奈地抱她离开水沟。“还好吧？”“嗯！”她点头，随即兴奋地跑向角落的贵妇人。“太太，你的钥匙。”“你不要靠近我，东西洗干净了再给我。”那妇人猛地退了三大步，仿佛怕被琦欢身上的臭气给污秽了。

“这……”琦欢愣了下，大马路上去哪儿找水洗钥匙。

“给我。”士奇却一把接过她手中的钥匙，转身再将它扔进臭水沟里。

“啊——”那妇人尖叫一声，愤怒地瞪着士奇。“你竟敢把我的钥匙丢进水沟里？”“你的钥匙本来就在水沟里，我只是让它回归原位而已。”士奇不理她，拉着琦欢就想离开。

“站住！”那妇人怒吼道。“你知不知道我是谁？”“我才没这么倒楣认识你！”他轻蔑地撇撇嘴，拥着琦欢走向公寓。

“你……你给我记住！”妇人拿士奇没辙，只能在后面跳脚叫骂不休。琦欢抬头，偷偷瞥一眼他沈闷的侧脸，唉！又惹他不开心了。

“你在气我帮助人也不挑对象吗？”士奇低头，瞧见一张凄惨的小黑脸，水灵灵的大眼正对着他一眨一眨的。

“唉！”他暗叹口气，情不自禁举袖擦拭她满脸的污泥。“我看过很多像你这样的烂好人，他们心地善良、乐于助人，却老是被占便宜、受欺负。我不喜欢见到你是其中一个。”听他说话的语调，好像非常关怀她的样子，琦欢的心跳立刻又失了控制。

“我只是觉得这个世界上不可能真的有很坏的人。那位夫人是太着急了，态度才会不好。”这个女人真的已经二十五岁了吗？士奇倒认为以她的心智成熟度而言，最多只有十岁。“你的父母难道都没有教过你『害人之心不可有』，但『防人之心也绝不可无』吗？”“我很小的时候爸、妈就死了。”她明灿的水眸瞬间黯了下来。

“啊！”今早才听说她是孤儿的，他竟一时忘了。他有些不忍地伸手搂住她细小的肩。“对不起。”“没关系。”温柔似水的微笑在她漂亮的唇边漾开。

“我虽然没有父母，但却拥有更多人的爱，姑姑、爷爷、奶奶……还有很多很多人都非常疼我。”就是这份满足与乐观惹人心疼吧？连看遍男女之间虚情假意的士奇都不觉对她升起一股怜惜之心。

“好吧！我承认你有你的道理。”“那你不骂我了？”她突然说出惊人之语。

士奇瞪圆了眼。“你好像很喜欢听我骂人喔？”“才不是！”她嘟起嘴。

“因为你的脸很臭，我才以为你又要骂人了嘛！”“没有你臭吧？”他挑眉邪笑。“我会臭也是你沾染给我的，看看你这一身，简直可以薰死人了。”“唉呀！你明知道我不是那个意思。”她嘟起嘴，不依地跺着脚。

“难道你鼻子闻得『臭』跟别人不一样？你是指『香』为『臭』？”他故意举起手臂闻了一下。“可是我今天没有喷古龙水，身上应该没有臭味，也没有香味才对吧？”“你故意的。”她嗔叫道。“你知道我说的『脸臭』是用眼睛看的。”“哇！”他捂着嘴跳离她一大步。“她有超能力吗？居然可以用眼睛分辨味道。了不起、了不起，足以列入『金氏纪录』了。”琦欢瞪眼鼓着腮帮子。“我不跟你说话了。”她气冲冲地走出电梯，跑回自己的公寓时，还特意用力甩门以示心中的不满。

恍惚中，士奇的大笑声在门外响起，久久不绝于耳。

“你怎么这么笨——”“发生什么事了？”琦欢才洗掉一身的污泥、围着浴巾踏出浴室，两位姑姑劈头一阵好骂就轰了过来。“我没做坏事啊！”“就是不做才笨。”大姑姑狠狠地瞪着她。“那天士奇刚回来，我们费了好大的劲儿才帮你把他留下来，结果你什么事都没有做就放他走了；刚刚又把他锁在门外，你到底在干什么啊？”“大姑姑，你怎么又监视人家？”琦欢嗔道。

“少废话。”大姑姑的铜铃大眼又瞪了过来。“我问的话你还没给我解释清楚呢！”她真是三生不幸，有个这么蠢的侄女，半点儿都轻松不得。

“大姑姑，我和士奇无名无分的，怎么可以逾越礼教？”琦欢真是被打败了。

“都几世纪了，琦欢，拜托你聪明一点好不好？”小姑姑翻个白眼。“士奇的条件这么好，人又长得英俊，你不做点牺牲怎么拴得住这个好男人？”

“和他发生关系，他就会娶我吗？”琦欢长叹一声。“小姑姑，这年头多的是吃乾抹净，拍拍屁股就走人的。”“所以不能只过夜啊！”小姑姑神秘兮兮地拉住她的手。“你要想办法怀他的孩子，只要你的肚皮争气，到时候不怕他不负责。”“小姑姑！”琦欢快疯了，哪有这种长辈，竟教小辈先上车后补票。

“叫也没用，你小姑姑不能帮你怀孕。”大姑姑横她一眼。

“喏！琦欢，我告诉你，男人和女人不就那么一回事儿，你要把握机会，努力进取。”小姑姑苦口婆心劝道。

“我叫你表姊去请士奇了，只要他一过来，你就负责做饭给他吃，让他了解你的内在美。还有——”大姑警告着。“今晚绝不准再白耗，听到没有。”“我……”琦欢的嘴巴才张到一半，就给小姑姑推进了厨房。

“叫他娶你很容易，但要长期捉住男人的心，可得先用些心思抓住他的胃，我们帮你买了菜，你好自为之，姑姑们先回去了，加油！”小姑姑朝她摆摆手。

怎么加油？琦欢目瞪口呆望着流理台上的菜，有蟹、大龙虾、鲍鱼、牛鞭……老天！

这两位姑姑真不是普通伟大的人物。她们这样搞法，难不成要她强奸士奇？“哈罗！”士奇低沈的噪音突然在她身后响起。

“你……”琦欢猛一转头，迎面是一张啼笑皆非的俊脸。

士奇跨前一步，翻看流理台上的菜。

“了不起，我第一次见到这么丰富的菜！”他撇撇嘴，这些东西要全吃了，他不喷光鼻血才怪。

“你怎么进来的？”“你两位姑姑叫人『请』我进来的。”他还刻意强调那个“请”字。

看他一头湿淋淋兀自滴着水的头发，也知道表姊的“请”是多么强势。

“对不起哦，姑姑们这一次实在是做得太过分了，我很抱歉！”她更觉得不好意思了。

“我是无所谓啦！”士奇古怪一笑。“但……你真要弄那种东西给我吃？先声明，我可是个勇猛的大男人喔！”他秀了一个健美先生的 POSE 给她看。

“不……”她随即羞红了俏脸，不安地扯着身上的遮避。“这是姑姑们……我……你放心，我不会那样做的，我……”“你觉得这样做好吗？”他笑得发邪。

“什么意思？”她怔愕地抬头，对上他一脸邪笑，心中直呼不祥。

“这个啊！”士奇两只手在胸前划了一个圆。“你再扯下去……当然！面对这种情况男方会觉得非常愉快，但女方我就不清楚了。不过电视、电影上每次演到这种场面，通常女主角都会尖叫……”“啊——”像是在回应他，她的尖叫声适时地响起。

“没错，就是这种反应。”士奇一弹指，忍不住爆笑出声。

“你？”她通红的脸蛋儿烧得发烫。“讨厌啦！不准看——”琦欢急匆匆的脚步正想冲回房里，掩藏住这尴尬的画面，不料右脚却绊着左脚、踩住身上的长浴巾，平衡感顿失，眼看那精细的五官就要与硬实的地板相亲相爱了，一只神来之掌突然伸了过来，适时地捞住了她娇小的身躯。

“你又让我更愉快了！”士奇打趣地笑望她依然吓得紧闭的双眸，这只小乌龟，还真会缩头。

“咦？”听到他的话，她怯怯地睁开眼，好奇观望良久，才语带惊讶说道：“居然不痛耶！”“我这肉垫还舒服吧？”他在她身下邪笑地眨着眼。

“嗯！”她头点到一半，才想到什么似地猛地跳起来。“你怎么……”“啊——”这尖叫声是一男一女合奏。由于她突然跳起来，正好踩上他的脚。

“这可就不愉快了。”他吃痛地闷道。

“对……对不起哦！”她挣扎着，又想起身。

士奇赶紧制止她的蠢动，这女人对危机的应变能力真是差到姥姥家了。为了他们两人的生命安全着想，他只好辛苦点儿抱她进卧房。

“我送你进去换衣服吧！你别再踩我了。”这会儿琦欢不只脸红，连眼睛都红了。

“对不起。”“为什么要抱歉？”他拿下巴顶顶她烧烫的颊。“我说过，男人对这种事欢喜得很，我很高兴呢！”“啊！”她这才又想起自己只围了件长浴巾，这会儿一慌张，她的春光可算是泄尽了。

“唔！”士奇的耳朵给她喊得差点聋掉。

“快放我下来！”她挣扎着猛然用力推他的胸膛。

士奇被这一场激烈的反抗弄得脚步颠倒，一不小心踢着客厅里的沙泼，随即摔了个四脚朝天。

琦欢趁此机会一溜烟躲进了卧房。脸颊的烧烫还是那么明显，可心底一股甜滋滋的味道却直涌上来。

她没谈过恋爱，不知道怎样的情才算是“真”，可这个小她两岁的男孩……是什么时候开始的？他总能牵引着她温吞如水的个性时而欢喜、时而忧！

呵，和他在一起的感觉好愉快！有种渴望，这样的幸福可以一直持续下去。

“唉哟！”士奇却抚着后脑上一块肿包，灾情惨重。

所以说坏事不能做吧！他忍不住打自己的一个耳刮子，原本是无心吃她豆腐，却因贪恋含嗔带娇的羞怯模样，耍了几下嘴皮子，报应立刻临头了。

看来想和这只古板小白兔相处得好，他还有很多功课要做。

4

士奇是打心底不想碰那堆别有用处的丰富菜类，吃下它们后果可不堪设想；虽对琦欢有好感，但要他这么年轻、还没玩够就定下来，他可不愿意。

可又担心她没达成姑姑们的交代会挨骂，所以他将姑姑们“好心”准备的东西全扔进冷冻柜里，拖着她上馆子。

“这样好吗？”被四道“关爱”的视线送出大楼的琦欢缩着脖子问。

“你别一直注意后面就很好了。”士奇也觉得背脊发麻，那两个超级“媒人姑姑”实在太恐怖了。

“我觉得姑姑在生气……”她有些愧疚。“我们糟蹋了她们的诚意。”“可是保住了我这条小命啊！”他打死也不吃那些壮阳食品。

“哪有这么夸张！”她轻笑。“其实经过适当的调理，它们可以成为非常好的温补食疗，尤其冬天快到了，现在吃正好。”“哪里好？流鼻血吗？”他才不信呢！牛鞭，想到就恶心。

“胡说。”她笑睇他一眼。“至少多服温补的食疗，可以让人在寒冬时比较不怕冷，体虚、或患有过敏症的人，也能够加强体质，让身体更加健康。”士奇突然停下脚步，定定地望着她。

“干……干么这样看人？”她双颊泛红云结巴地问道。

她真是好容易害羞，明明都二十五岁的女人了，一张清水脸蛋上还存有青春少女的天真与单纯，初见时不觉得特别引人注目，但相处时间一久，却如饮醇酒般，叫人欲罢不能。

被他放肆的目光盯得实在好难受，琦欢倏地转身疾步先行。

“喂！后头又没有疯狗，你这么快干么？”她真像小乌龟，遇到无法解决的事就缩进龟壳里。士奇戏谑地嘲笑她。

“没有疯狗，却有只大色狼啊！”她横瞪他一眼，嗔骂道。

“咦？在哪里？哪里……”他故意把头转来转去，假装在寻色狼，还将她拉过来，上下翻着她的衣服。“难道色狼躲进你衣服里了？”见到他的狼爪已移到她的裙裾了，琦欢又羞又气地放声尖叫。“不要！你讨厌啦……”说时迟、那时快，就在她的尖叫声响起的同时，一个庞大的黑影突然从路旁的大楼顶直坠而下。

“琦欢——”士奇只觉心脏差点麻痹，抱着她，在马路上滚了好几圈，直撞到一株行道树才停止。

砰！在阵阵尘烟漫扬中，一台三门旧冰箱以间不容发之际擦过滚成一堆的人体，在他们身后摔成碎片。

琦欢吓得脸色发白，缩在士奇怀里，紧紧揪住他的衣衫，好像只有这里才是唯一安全的避风港。

士奇鹰隼似的目光扫向肇事的源头，隐约只见一条人影闪过。

“怎么样琦欢？有没有受伤？”胸前的濡湿拉回了他的注意力，他这才发现到身下抖如秋风中落叶的小女人正在低声啜泣。

她没回答，这意外来得太快，她已经吓呆了。

“没事了，琦欢，我在这儿呢！我会保护你的，别害怕好不好？”看她这样子，让他心口一阵揪疼。“让我看看，你怎么了？抬起头让我瞧瞧……”她得咬紧牙根才能忍住不在他面前放声大哭，在心情稍为平稳后，他的安慰才缓缓流进她的心田，平抚了骇人的心悸。

“我……我没事……”她昂首，接触到的是他焦急的目光，心头油然升起一股暖意。

她困难地扯出一记艰涩的笑容。“别担……心，我很……很好。”士奇看得好心疼。“傻瓜！”将她体贴的笑脸靥进怀里。她那短短的一句话想必也抚慰了他惊骇的悸动吧？他抬头，吐出一口长长的气。

直灌了两杯冰水，琦欢青白的俏脸才稍稍退了惊惧，但依然仓皇得教人心疼。

“两客台塑牛小排。”士奇打发走侍者后，端起自己的水杯送到她面前。

“还要不要？”“喝不下了。”她摇头。

“把手给我。”“做什么？”虽然疑惑，但她还是照做了。

士奇握着她冰凉的小手，大掌先将她的手心、手背搓暖，再缓缓按摩她青葱般的纤纤玉指。

“觉得怎么样？”“呼！”琦欢闭上眼睛，舒服地吁了口长气，惶惶吊在半空中的心直到此刻才真正踏实。“我好多了，谢谢。”“不必谢了，要不是我硬拖你出来吃饭，怎会遇到这么可怕的事？”“这怎能怪你？”她红着脸抽回手，他大掌上的温度正在她细薄的面皮上发酵呢！

“是现代太没公德心了，老是乱丢东西。”他正在喝水，闻言，一口水呛进气管里，咳得他满脸通红。

“你说……乱丢东西？”“嗯！”她慎重地一点头，又想起什么似的问道：“你想是不是因为我的尖叫太吵，楼上的人生气了，所以丢东西警告我？”“通常这种情况，人们丢的是垃圾或汽水罐吧？而冰箱……”这么庞大又沈重的东西有谁会拿它来做警告？“所以我说他没有公德心啊！庞大垃圾应该花点钱请人来收嘛，竟然随地乱丢。”他无言，她天真的小脑袋里，大概永远也不会将这种“意外”与“狙击”划上等号吧？相较于他一开始就将事情联想到坏的方面，他们之间相差何只天与地。

想着想着，他忍不住好笑地咧开了嘴。“呵呵呵……”“你怎么了？吓坏了吗？”他突然的反常教她担心不已，她伸出手探向他的额头。

“我没事！”他笑着擒住她的手。“你真是可爱极了。”“被一个年纪比我小的人说这种话，我一点都不觉得高兴。”她嘟起嘴，用力甩脱他的手。

士奇本来不打算放开的，但刚刚点的牛排却这么凑巧地送上来，害他失掉了一个好机会。

直到侍者离开后，他才得以重续话题。“我说的是真的，你确实很可爱。”说她“沈闷、无趣”的评语听多了，但“可爱”，她不知道该不该相信，更没胆子自做多情地猜测他话里的意思，可心律却不由自主地受他牵引而狂

跳，就在她心慌无措时，一条熟悉的人影突然映入眼帘，给了她脱困的好机会。

“噢？那不是陈小姐吗？她怎么也来这里吃饭？我去打声招呼好了。”说着，她就想离座。

“等一下。”士奇即时拉住了她。“你看，她又出去了。”可不是，陈芝雯居然走进餐厅，只跟经理说句话就走了。来去匆匆的样子在士奇心里激起一阵疑云。

“琦欢，你先吃，我去打通电话。”他急忙离座，跟踪了出去。

陈芝雯站在餐厅门口，像是在等车。

士奇小心翼翼地躲在一株盆栽后，掩饰住身形。他倒要看看陈芝雯究竟在搞什么鬼。

但——毫无预警地，一个声音突然响起，同时惊动了门口各怀用心的两人。

“士奇，我要告诉你，电话餐厅里就有了，你不必到外面打。”是琦欢。

“噢？你们在约会啊？”陈芝雯笑得好开心。

士奇连墙都懒得去撞，他是完全绝望了。遇上这么一丝不苟、认真又单纯的小女人，你能拿她怎么办呢？士奇小心翼翼地打开电脑，正准备把“陈氏会计事务所”的终端机和“神风万能社”连上线。往后只要是事务所的电脑资料，不必拷贝，就会自动留存一份进总部，交由风江统合找出有问题的部分。

“嗯！这样应该可以了。”他低声咕哝。

“士奇！”琦欢突然进来拍他的肩一下。

士奇吓得脸色发青地转过头来，正迎上她灿烂、温和的笑容，像株含苞待放的月下美人。

“陈小姐准备帮你办一个欢迎会，你可以下班了吗？”他有些郁闷，但面对那张天使一般的笑脸，却很难教人发脾气。

“你啊！”他一肚子闷气。“就不能学机灵点儿吗？”“我什么也没做啊！”无端受气，她才觉得冤枉呢！

“你老是迷迷糊糊的，坏人好事。”他一根指头伸在她鼻子前，每说一句、就点一下。

琦欢被他逼得直退入了墙角，水盈盈的秋眸又笼上了雾气。

“我不知道你为什么生气，我不接受毫无根据的指责。”“你要证据！”他仰头，嘲讽似地一笑。“我来应徵那天就被你泄露了身分、昨晚在餐厅里，你又破坏了我的跟踪、刚才无故搭我的肩，害我差点没被吓死……这些证据够不够啊？”“我不知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她细声细气地反驳。“你送履历表过来应徵工作，你的基本资料大家早就知道了，难道会因为我一声招呼，你的身分就会有所不同吗？而且昨晚在餐厅里时，我也没听说你要去跟踪，你为什么要跟人？想去跟踪谁？刚才……”“够了、够了！”他举白旗，说她不够机灵嘛！这会见她倒挺聪明的。“下班了，去参加那劳什子欢迎会吧！”“不是劳什子欢迎会！”她严肃道。“那是陈小姐的一片心意，为了欢迎你才特别举办的迎新会。”天啊！她比他在美国的教母还认真。但一碰到这种一板一眼的人，士奇就忍不住要捉弄。

“多特别啊？所谓的『欢迎会』还不是一大群人围在一起吃吃喝喝？”他放肆地捉着她一丝秀发卷着玩。

琦欢涨红着一张俏脸。“但这是我们事务所第一次举办新人的欢迎会，是特别为你办的，可见是陈小姐多看重你，你怎么可以说这种话？”“第一次？特别的欢迎会？”他一只手就搁在她的头顶上，兀自沈思着。

好个黄鼠狼给鸡拜年。这陈芝雯不知道在玩什么把戏？特别为他办欢迎会，哼！分明不安好心眼。

难不成她想灌醉他，逼他酒后吐真言？哈！如果她打的是这蠢主意，她可要大大地失望了。想他左士奇可是有名的千杯不醉呢！

这会儿琦欢连眼眶都红了。他好过分，把人家的头当支柱，就算她长得稍微矮了一点儿，他也不能这样伤人自尊心啊！

“呜呜呜……”一阵低沈的啜泣声唤醒了士奇的神智。

“唉呀！怎么又哭了呢？”她低垂着螭首，滴滴晶钻般的珠泪滚落粉颈。

“我不是故意要凶你的，别哭了，好不好？”他急忙放下手，扳起她的脸安慰道。

“我不是因为你大声才哭的。”她抿着唇。

“那又是为什么？”他举袖，轻拭着满脸泪痕的她。

“你怎么可以因为我比较矮，就把我的头当支柱，将手往我头顶上搁？”“这样就哭啦！”他啼笑皆非地看着自己的手，有什么办法呢？以他近一九〇的身高，这个矮他三十公分的小女人，那高度刚刚好嘛！

“这是很不礼貌的行为，你知道吗？”她就算是训人，也是细声细气的。那咧咧的嗓音徒惹来他一长串的哄笑。

“天！怎么有你这种宝贝？”他用力一手搂住她的肩，粗粗的手指在她锁紧的眉头间轻揉着。“别这么正经，放轻松点儿，日子不是比较愉快吗？”“男女授受不亲，你不可以随便对我动手动脚的！”颤抖的语气里，很明显可以听出浓厚的鼻音。

然而，她不满的抗议，也只是招来他更狂肆的大笑罢了！

她真的拿这个小她两岁的弟弟没辙，看来他是吃定她了。

一场欢迎会是开得离奇，结束得更是匆促。

目送陈芝雯仓皇离去的背影，士奇心底疑云丛生。

若不是怀里睡着一个一杯即醉的女人，今晚他便会彻夜去跟踪陈芝雯，看看她到底在搞什么鬼。

没看过有人酒量比琦欢更差的，严格说来，她根本没沾酒，不过意外喝了一碗烧酒鸡的汤就倒了。

天哪！背着她回到公寓，可以预料明早会有什么更离谱的流言传出。

不过此刻，他也管不了那么多了。

“姑姑！”四楼 B，琦欢的公寓门口站了两个士奇最怕的女人。“你们……”他看到她们手里提着奶粉、尿布、婴儿车……跟前一黑，差点昏倒，这两位姑姑手脚可真快！

“琦欢怎么了？”小姑姑去下手里的大包小包，跑过来帮忙扶着侄女。

“今天老板请吃饭，她喝醉了。”士奇把人放下，准备跷头。

“喝醉！”大姑姑横眉竖目。“士奇这就是你的不对了，琦欢都怀孕了，你怎么还让她喝酒？”“怀孕！”他一口气换不过来，差点呛死。

“你都要当爸爸了，还这么糊涂？”大姑姑数落他。

冤枉啊，青天大老爷！士奇两颗眼珠子瞪得比牛铜铃还大。

“这完全是一场误会，姑姑们要不信，可以带琦欢上妇产科检查，她绝

对没怀孕，我们两个人是清白的。”大姑姑、小姑姑对望一眼。小姑姑看着怀里的侄女，不禁嗔骂。“这琦欢真是够笨了，日夜相处那么久，居然连个男人都拐不上手，难道天注定要她当个老处女？”大姑则瞪了士奇一眼。“你到底是不是男人啊？一般男人看到女人喝醉了，都会直接带去宾馆的，你却连手指头都不碰一根，就把人给送回来了。”一、二、三，他咬牙，吞下一肚子的废气，决定结束这个话题，再谈下去，他会疯掉。

“姑姑们是不是因为拿了太多东西，不好开门，才站在门口发呆，我帮你们开门吧！”“门早就开了。”小姑姑说。

“我们看到一个人从琦欢屋里出来。”大姑姑续道。“那个人我们没见过，还以为是小偷呢！”“可是他有琦欢大门的钥匙，而且房里也没有被翻动的痕迹……我们正在想那个人到底是谁。”小姑姑做下结论。

士奇探头看着四楼 B 的客厅，有人在他们参加欢迎会的这段时间里，闯进了琦欢的公寓，会是谁呢？房间没有被翻动的痕迹，不代表来的不是小偷，更有可能的是，来人是闯空门的行家，手法厉害到不留半点痕迹。

而知道他们今晚不在家的……一个念头蓦地闪过他的脑海，再加上这场突然决定又匆忙结束的欢迎会……嘿！如果他猜得没错，这个闯空门的人一定跟陈芝雯有关，但为什么要搜琦欢的公寓？难不成她跟这件商业间谍案也有关系？士奇疑惑的视线凝窒在她酡红的醉颜上。

“唔！好……难过……”琦欢锁着黛眉在小姑姑怀里扭动着。“咦？小姑姑，我要喝水……”大姑姑一看她那副蠢样就生气，将人拉起来，推进士奇怀里。

“交给你啦！”大姑姑、小姑姑原是兴冲冲地买了一大堆婴儿用品来，这会儿只好垂头丧气地又将它们全部提回去。

这么新潮又开放的长辈，士奇还是第一次看到。但人家摆明不管了，他又该如何？只得认命将人扶进屋里。

“小姑姑……咦？你怎么长高了？”她醉得有够彻底，连男人和女人都分不清楚了。

士奇把她放在沙发上，转进厨房帮她倒了一杯水。

“你要喝水是不是？”“嗯！”琦欢点头，由他喂着喝完一大杯水。“小姑姑，我好痒。”可不是，她脸蛋、脖子、手脚都红了。看来她不是酒量差，她根本就是对酒精过敏。

“小姑姑，我好难受。”她扭着要脱衣服。

“喂喂喂！搞清楚一点儿，我不是你姑姑，你再乱来，后果我可不负责喔！”眼看着她的春光就要外泄了，他急忙捉住她妄动的玉手。

“小姑姑，好痒，我抓不到，帮我抓！”然而，她却牵引着他的手，由背部滑过纤腰、大腿……好烫！他的手指酥颤得发麻，她的肌肤又软又柔，他无法控制地随着她的牵引，数着自己狂奔的心跳。

“琦欢，你……你会后悔的！”咕啾一声，他的喉结上下滚动着，吞下更多的唾沫，眼望她迷离的秋瞳、嫣红醉人的樱唇，他神魂俱醉，情不自禁俯下头。

“你要记住，我是士奇。”“士奇！”她突然咕地笑了出来，双手大张搂住他的脖颈。

他的心跳顿窒，这是在干什么？她在放火，而他却无力灭火。就在他忍得快要喷鼻血时，她又火上加油，存心整死人嘛！

“小姑姑，我告诉你喔，士奇年纪比我小耶！”琦欢说着，忽然用力推开他，哭了起来。“他怎么可以比我小？”“出生日期是我能控制的吗？”他翻了个白眼，而且这有什么好哭的？“他比我小，他是我弟弟，我不能喜欢他……”她越哭越大声。

“拜托！凭你这副爱哭样，哪点比我大了？”“而且士奇很坏，他老是欺负我。”她语锋突转，竟数落起他来了。

“无凭无据的，你少随便冤枉人。”“他老是骂人、把手搁在我头上、取笑我……”“那是因为你太笨了。”他瞪眼。

“可是他也很体贴、很照顾我。”“这还像句人话。”“小姑姑，我一直想着他怎么办？”“那就想啊！”他低喃着，另一句话说得又轻又细。“我也想你！”……这两个人，真不知道是谁比较疯，醉言醉语也能对谈得这么合契。

但他们聊得愉快，可有人不开心了。

隔天一大早，大姑姑、小姑姑怀着兴奋的心情准备来捉奸在床。她们都想好了，只要士奇和琦欢有一点儿风吹草动，就算只是搂抱一下，她们都要把事情渲染的像天一般大，然后逼小俩口进礼堂。

但她们作梦也想不到，四楼 B 的大门一打开，大姑姑、小姑姑的梦想顿时破灭成空——客厅里，士奇趴在茶几上好梦正酣，而琦欢则睡死在沙发上，两个人别说发生什么事了，他们连根手指头都没碰在一起。

“这两个笨蛋！”大姑姑气白了脸。

“我看下一回得把他们两个脱光光，绑在床上才能成事了。”小姑姑出着馊主意。

“可行吗？”大姑姑竟还一脸认真地思忖着这可能性。

“掏尽三江水，难洗今朝满面羞。”这句话说得还真好。

琦欢颓丧地趴在办公桌上，既无奈又无措地绞着十指。

昨晚，她将满腔的郁闷向亲若母亲的姑姑倾吐，她期待有人可以帮她解开这个情结。

岂料今晨一睁开眼，映入眼帘的不是姑姑，竟是造成她心头郁结的左士奇！

她清楚地记得自己所说的话——我喜欢你、你怎么可以比我小……天哪，让她死了吧！她该死的为什么要贪喝那碗烧酒鸡的汤呢？结果今早他就请假了，没来上班。是因为她昨儿个那些话让他觉得恶心？倘若如此，该走的人是她吧？毕竟一切的麻烦都是她惹起的。

“琦欢，发呆啊？”隔壁同事跑过来搭着她的肩。

“人家是在相思苦、苦相思！”“哦！士奇今天请假呀？”唉！看人沮丧这么有趣吗？琦欢乏力地将脑袋更往手臂里埋去。

“别装死了啦！”“难得你未婚夫不在，恢复自由之身，陪陪我们这群孤单寂寞的小女人吧！”“巷子底新开了一家简餐店，中午用餐还附赠水果茶，听说味道不错，去试试如何？”“不去行不行？”琦欢好累，只想就此睡去，不想见任何人。

“不行。”三个同事硬拽起她的手臂。

就知道！琦欢疲软地任由着她们拉起身，没力气反抗，也懒得辩驳了。

士奇，再来她该拿什么脸见他？能否请他一笔勾销她昨晚的醉言醉语？控制不住地，她满脑子都是他，想他，好想好想……“喂！那不是士奇吗？”一个同事拿肘撞了撞琦欢的腰。

“别开玩笑！”琦欢无力地转过身去，眼珠子随着越睁越大。

天爷！可不正是他。士奇正站在转角的骑楼下和人说话。大楼的阴影罩在他的身上，却依然掩不住他一身狂恣放肆的朝气。

“真帅！”一个同事伸手搭住琦欢的肩。“喂，琦欢，你介不介意我跟他玩一夜？”“你少三八啦！”另一位同事识相地拉走两颗电灯泡。“琦欢，你们慢慢玩啊，不用太急，我们公司有一个半小时的午休呢！如果来不及，打通电话，我们帮你请假，拜拜。”琦欢呆呆地站着，细数自己越来越急的心跳。

来不及了，她知道，自己的心已为这小她两岁的男人陷落。

士奇花了一个早上的时间，拚命跑足十条街才逮到这个混混，据说他有昨夜闯琦欢家空门那位梁上君子的线索。

此刻他是累得像条狗，这会儿要再问不出个所以然来，他准备拿刀砍人了。

“我什么都不知道啊，老大！”小混混口吐白沫投降了。没见过这么执着、耐力、体力俱一流的超人，今天恐怕得脱层皮了。

“不知道？”士奇阴邪一笑。出道至今，他想要的消息还没有得不到的，这死混蛋敢耍他！“我把你的手指头一根一根剁掉，看你知不知道？”“救命啊——”小混混白眼一翻就要晕倒。

士奇一手揪住他的衣领，将他高高提起。

“来这套！你要敢昏，我就把你封进水泥中，丢入太平洋里。”“不要，我说就是了。”小混混哭丧着脸，高举双手。“老大，你千万别说是我说的，不然我会死啦！”“再不说，下一秒钟我就让你见阎王去。”“是『青帮』啦，我听说……”“士奇，你在干什么？”吴啾软语的咧嗓响起，一只纤细的小手拍上他的肩。“打架是不好的行为，你不可以这样做。”不会吧！士奇脸色一白，这女人怎么每次都挑中这么好的时机，专门破坏他工作。

毫无预警的，他手里的混混突然张嘴咬了他的手腕一口，乘机推了他一把，转身又溜进隔壁巷道里。

“混帐！”士奇吃痛地手劲顿松。

“士奇，你没事吧？”她忧心地望着他甩动不停的手臂，他受伤了吗？

“你，可恶！”一早的辛劳就这么泡汤，又教人反咬一口，他气炸了心肺。“你离我远一点，别再靠近我了。”士奇吼着，随后追击那小混混去了。这该死的王八蛋，不剥掉他一层皮，“左士奇”三个字就从此倒过来写。

她怔愣在原地，脑袋空了、心也空了。

这样的拒绝够彻底了吧？一抹苦笑缓缓在唇边绽放。

本以为会流泪的，但奇异地，她的眼睛只是红，却没有水气冒出。

是她爱他的心不如自己预期的高吗？不是的！是顿悟、也是看破。

一开始她就不应该说谎，在老天的恶作剧中，她丢了心，锺情于一个比自己年轻的男孩，这究竟是一种错误，更糟的是她还厚颜无耻地表白了……

现在也该是清醒的时候了。

午夜十二点，士奇拖着疲累的身躯回到公寓，若不是担忧琦欢的处境，他也不会如此拚命。

她太善良、温柔了，老是为别人着想，却对自己严苛，一颗纤细敏感的芳心慌如月下美人般澄澈透明，却也脆弱得令人担心。

他不想改变她这股惹人心怜的纯良，在世态日渐炎凉的社会里，她是难得的清流。

但要保护这份纯真不受到伤害与污染，他势必得付出更大的心力与劳力。

一整个下午，他费了九牛二虎之劲儿，总算逮着那个混混，由他口中得知闯空门者是“青帮”的人。

“青帮”坚拒透露委托人的身分，但知道他们奉命偷取的是一本黑皮封面、金条镶边的帐册。

事情还不能确定跟陈芝雯有无关系，至于为何要偷琦欢的帐册？这一点颇令士奇不解。

琦欢负责的五家公司他都查过了，没有问题，为什么还会有帐册惹人觊觎？这到底是一本什么样的帐？如果那晚的冰箱坠落事件也与帐册有关——“糟糕！”警钟在他心底敲响——琦欢恐怕就有危险了。

前进的脚步停顿在四楼B座的门口。她没事吧？他有些担心。

门里一阵砰砰的嘈杂声，引得他焦虑更甚。发生什么事了？都半夜了，为何她家里还这么吵？“琦欢，你在家吗？”他急躁不安地拍着她家大门。

大门打开，却是小姑姑。

“唉呀，你还没睡啊！实在是太幸运了，快点过来帮忙。”她揪着他的领带，拖进房里。

“小姑姑，你们在开舞会吗？”有这唯恐天下不乱的姑姑在，不吵那才是有问题。

士奇放心了，嘴巴也开始不饶人。“需要我端茶，还是送菜呢？”“都有！”小姑姑瞪他一眼，什么时候了？还有心情说笑。

“不会是琦欢的生日派对吧？”那可不能去，他没准备礼物，贸然参加准会给她的亲戚们揶揄死。

“开什么舞会？脚都快瘸了，还能跳舞吗？”“谁脚瘸了？”士奇脸色一变。

“除了我们的小笨蛋琦欢，还能有谁？”毫无预警的，小姑姑由背后将士奇推进卧室里，害得他险些一头栽入琦欢的床铺。

“唉哟！”幸亏琦欢即时扶了他一下，不然又要鼻青脸肿了。

“士奇！你怎么来了？难道……”琦欢说到一半，蓦地恍然大悟地转向小姑姑。

“小姑姑，三更半夜的，你怎么可以把人吵醒？又强拉他过来？”“少冤枉我。”小姑姑辩道。“是他自己不睡觉，爱在门口探来探去，我才把他拖过来的。”“对不起，是我们太吵，骚扰到你了。”琦欢异常客气地道歉。

“那倒没有，我本来就还没睡。”他神色沉重地望着她略显苍白的俏脸。该死！千万别给他猜中了才好。

“看吧！”小姑姑瞪了琦欢一眼，这才拍拍士奇的肩。“快点，你帮我把琦欢抱起来，让我换条床单。”“小姑姑！”闻言，红云立即侵占了琦欢莹白的俏脸，她对他已经够尴尬、够难为情了，姑姑们还这样乱搞，往后这邻居

还能做得下去吗？士奇倒是没想那么多，她的姑姑们太难缠，识相的人最好别多话，乖乖做事就对啦！

“为什么要半夜换床单？”他抱着她疑问。

“你没看到这条床单被血弄脏了吗？”小姑姑指着污点给他看。

“血？”对哦！他这才注意到那一大片黑渍。“怎么了？谁受伤了……”话到嘴边，他猛然意识到小姑姑叫他抱起琦欢的原因。“琦欢，是你吗？”她抿着唇，轻颌首，躺在他怀里的身子又僵又硬。

小姑姑换好床单后，边数落、边抱着一堆脏东西走出卧室。

“都长这么大了，还迷迷糊糊的，一天到晚摔得鼻青脸肿。这回幸好大姊不在，不然铁定骂死你……”待得房门关上，士奇将琦欢放回床上，一脸的阴沈与焦急。

“伤着哪里了？”“脚。”她依然低垂着螭首，只要避开他的眼，她的心跳就不会再那样自做主张地狂肆了。

士奇翻开她的睡袍，看到她右脚上缠着厚厚的纱布，还有些许血滴渗透过布，染出点点红渍，他心脏一瞬间揪紧。

“你怎么搞的？居然摔成这样！”被他乾涩的嗓音吓了一跳，她抬头，蓦然迎上他铁青的脸，心绪顿慌。

“没事的，是小姑姑大惊小怪，包扎得太离谱，其实我只是受点皮肉伤。”

“皮肉伤会流这么多血？”她怎能体会他心中的焦急与担忧？“看看你，脸色这么差，分明……”“不要！”她惊慌地躲了开去。

士奇出自关怀探出的大掌僵在半空中。

“你在干什么？”带怒的手扳过她的肩，看到她青白的脸蛋，一双痛苦压抑的眸子。

“伤口痛吗？”“不是！”琦欢轻摇着螭首。“士奇，很晚了，你明天还要上班，快回家休息吧！”他狂恣的眸越凝越黯。

“你在躲我！为什么？”向来轻扬的嗓音，竟也有酷寒如冰的时候。

“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她撇开头，掩不住语气里的苦涩。不要，她不要想起那句严酷的拒绝。为什么要问她？她做的是他要求的事啊！

“你知道。”他猛地攫住她的下巴，硬逼着她逃避的眼直视他的。“你向来说话都会看人眼睛的，现在怎么不敢看我了？你分明是在说谎。”想不到他这么了解她。一点苦涩在琦欢心底漾开，像根套马绳，紧紧系住她的灵魂。

“我只是以一个朋友、一个同事的身分劝你，夜深了，明天还得上班，你该休息了。”“朋友？同事？”他邪气地挑高了眉。“不只是这样吧？我可没那么好的心肠为一个单纯的朋友去卖命，你昨晚说的话，你忘了吗？”琦欢愕然地睁大了眼，身体里的温度急剧下降着。

“喂！”士奇紧张地抱住她，她突然失神的样子叫他惶恐不安。“琦欢，怎么了？哪里不舒服？告诉我，我……我送你上医院……”“等一下。”她突喊，秀气的眉痛苦地揪紧。“我很好，真的，我……请你忘了我昨晚的醉言醉语好吗？我不是有意的，你……你就当一个年纪大的女人随口发了几句牢骚，请你……别再提了。姑姑、还有公司那边的流言我会澄清，不会再让你受到误解，我……”“为什么？”他蓦地用力搂紧她。“我拒绝、我拒绝忽然被求爱、又莫名其妙地被推开。现在不是你爱不爱我的问题，可是我要你，我左士奇看中的东西，我一定要得到手，你听懂了吗？”“你明明不喜欢我！”她在他怀里痛哭失声。“是你叫我远离你的，呜……”“我什么时候说过

要……啊！”他恍然大悟地睁大了眼。“是中午，我一时生气……老天，你把我的气话当真了。”“我不知道那是气话，还是真心话。”她的眼越过他的肩膀看向不知处的远方，就像她不懂得该如何处理这段来得太离奇、太突然的感情一样，她深感无力。

“是气话。对不起，我工作的时候总是太投入了，不知不觉间就会伤害到身边的人，我道歉，原谅我好吗？别再说那些离开的话，我不爱听！”他爱怜地抚着她柔顺的长发。

从来就知道他狂妄又放肆，或许正是这份强势深深攫住了她的心。但她最害怕的也是这个。

她担心差异如此之大的两人在一起，是否真的适合？万一当她付出一切后，他却轻轻一挥手，她又将失去一切。

“笑一笑，我不爱看你哭唷！”士奇怜惜地抚触她冰凉、苍白的玉容。“你是我见过最特别的女孩，看似没脾气又怯弱，实际上却认真严谨。你对每个人都好，只待自己严苛——你的善良是最令我动心的地方……”望着他眼里的宠溺疼惜、听着他话里的真情挚意。很难教她的心不陷落，她已无法再反抗，只能依附在他怀里。

士奇持续呢喃着，直到一声小小的呜咽突兀地响起，一团毛绒绒的东西忽然出现在他脚边磨蹭。

“什么东西？”他弯腰抱起一只肥嘟嘟的小狗，胖得像颗球，连腿都快看不见了。

“啊！小狗狗。”琦欢乐得有东西可以转移注意力，怯笑着接过小狗搂在怀里。

“你好好啊？刚才没吓到吧？”“你什么时候开始养狗的？”他的脾气本就像急惊风，来得快、去得也快。尤其得知她已无大碍、又肯对他笑，他的好心情一下子又全都回来了。他开心地捉着狗儿肥短的四肢玩。“看来是新品种呢！比猪还胖。”小狗呜咽地叫了几声，琦欢看得不忍，又将它抱了回去。

“别这样，小狗狗会怕的。”“会吗？”士奇好玩地伸手弹了小狗的小脑袋一下，小狗咧开了嘴作势咬他，惹得他哈哈大笑，一人一狗，就在床边玩起了角力。“我看它挺凶的嘛！脾气比我还大，不过它太重了，万一压着你的伤腿不好。”他把狗儿抱下地。“你上哪儿买这么胖的狗？”“不是买的，我傍晚回家时在路边捡到的。”她依依不舍地看着在地上爬的小狗。

“不知是谁这么狠心，这么可爱的狗狗也舍得丢弃，我在马路上见它差点被车撞到，就把它抱回来了。”“你就是为了捡这只小狗才会受伤的吧？”干侦探这行的多少都有点推理天分，虽然她掐头去尾，只挑重点讲，但他还是由一些旁枝末节猜出事情发生的经过。

“我……”她不安地扭着十指。该怎么说，她因为他的一句话而心神不宁，才会在捡小狗时，让后方来车擦撞了一下。

“你是要自己说，还是让我们继续玩猜谜游戏？”他阴鸷地眯紧了瞳眸。

“那真的是一场意外！”她怯怯地低下头。“我正要抱小狗，不知道后方有车子过来，一不小心才会……真的没什么大不了的。”“事发当时你在哪里？”事情若如此简单，他的第六感就不会预警个不停了。

“就蹲在人行道旁嘛！”“擦撞你的是汽车？还是机车？”“一辆白色的福特轿车。”士奇揪紧的眉峰锁得更深了，一辆汽车、走在机车道上，擦撞蹲

在人行道旁的琦欢，这能叫“意外”吗？加上前几天的冰箱坠落事件，他几乎已能断定的确有人想要她的命。

想到这儿，他不由心急如焚。“琦欢，这几天你千万要小心，没事尽量别单独出门，知道吗？”说完，他匆忙离去。他得做些准备，来对付隐身在暗处的敌人才行，否则以琦欢那种烂好人的天真性情，只怕躲不了两天就要蒙主宠召了。

琦欢无聊得发慌本来就被姑姑们监视得紧，现在又多了一个紧张大师——左士奇，不经她同意就擅自替她向事务所请了两星期的假。

不能去上班，又被以受伤为由牵制住行动，三天下来，她已经闷的得去数小狗狗身上的毛来玩了。

“吃饭了！”士奇准时帮她送三餐。一进门就看到两片嘟得半天高的红唇，他忍不住淘气伸手弹了它一下。“干么？准备吊猪肉啊？”“唔！”琦欢臊红着脸捂住唇。还有一点叫她烦躁不安的就是他对她的态度，不知怎么搞得，他越来越喜欢对她毛手毛脚、还有那无微不至的关心，每每教她无所适从又心慌意乱。

“别气了，猜猜我给你带了些什么来？”“不猜！”她又学起小乌龟把头埋进膝盖里。

士奇也不逼她，径自在她房里敲敲打打。

琦欢听着四周的声响不断，忍不住好奇，捂脸的十指开五缝，偷瞄了一眼，这一瞧却再也禁不住叫了出来。

“是新的挂轴！”“喜欢吧？”就是不忍心见她闷得慌，想起她爱画画，他才会特地去买这幅空白的挂轴，让她在养伤的期间不至于太过无聊。“还有新的颜料、画笔呢！”“士奇！”她开心的眸泛水光，双手大张伸向他。“啊——”却不小心差点摔下床。

“小心点儿！”幸好他的反射神经早被她的迷糊训练得如火箭般快速、发达，即时在她落床前接住了她。“你想再睡两个星期的病床吗？”“才不要！”她噘高了唇。

“又要吊猪肉了！”他好玩地又弹了它一下。

“讨厌啦！”她赶紧捂住唇，被他碰到的地方烧得发烫。“你买这些东西的时候，有没有被姑姑看到？”“怎么了？难不成你姑姑不喜欢你画图？”琦欢光灿的小脸失了色彩。“姑姑说，女孩子画这些东西没用，既引不起男人的兴趣、也无法哄丈夫开怀，有时间还不如学习厨艺、插花……什么的，将来嫁个好老公比什么都重要。”“但是你喜欢画画！”士奇倒不认为只会伺候男人的女人有什么好，相反地，他欣赏肯努力的女人，当她们专心一意在做某件事情的时候，那种奋发向上的姿态是最美的。

“嗯！”她轻颌首。

“而且你画的也不错啊！”“真的吗？”她灵动的双眸发出炫目的虹光。

“别说这幅麦田了，它的意境之美是无庸置疑的。”他第一次看到时还愣了好久。

“你平常那些简笔素描就画得很好了。”“啊！”她粉颊倏地烧红。“你偷看人家的东西！”不是她小气，而是……讨厌啦！

那里面画了好几张他的脸孔。

“是吗？”他当然知道她在气些什么，却故意促狭笑道：“是你说，我若觉得探病无聊就自己找乐子，屋里的书报杂志任我翻阅，而你的画册就和那

些东西放在一起，我还以为是你特地绘来给我看的呢！”“那是……唉呀！不跟你说了。”谁知道她会莫名受伤、他又突然闯进来，她忘了收嘛！

“又生气啦！”他大笑。“没关系、没关系！等我下班再来时，你的气肯定就消了。”“你又知道了。”琦欢不满地嗔叫。他越来越滑头，她又老是斗不过他，被压得死死的，真枉她多吃人家两年饭。

“你是那种小气、爱记恨的人吗？”他笑得颇邪。

琦欢瞪圆了秋瞳，不能点头、又无法否认，恨得她牙痒痒，只好又要老计谋噘起嘴，不跟他说话。

士奇大笑地走出她的卧房，以前他不喜欢太柔顺的女人，嫌她们没个性。

但殷琦欢，她外表像只温驯的小白兔，贴心又可爱；实际上，她是个认真严谨的人，宽以待人、严以律己。天真地纯良，教人不沉迷都难。

尤其看过她的画作后，他深深迷醉在她清新、雅洁的画境里，她将他画得那么直接、纯粹，简直把他的灵魂都画出来了。

起先他很惊讶，被人看穿的感觉并不好，但慢慢地，感动逐渐溢满心房，要用多少心才能够真正了解一个人？她默默地付出了，他承受的同时，也情不自禁想要展现更大的力量去守护她，并且——怜惜她！

整理画册的心情是沉重的，琦欢第一次有种想要撕毁自己画作的冲动。

当士奇发现有一个年纪比他大的女人在偷偷绘着他的画像，他的感觉是怎么样的？为什么她要做这种事？真是羞死人了！

莫名的热泪滑下粉颊，最近她老是这样，无缘无故心痛、流泪，患得患失的，一颗心老静不下来。

铃——刺耳的电话铃声又适时地响起。

随便抹了两把泪，她吸了吸鼻子接起电话。“喂！我是殷琦欢。”“琦欢吗？我是陈芝雯。”“陈小姐！”她吓了一跳，老板亲自打电话来，难道是要炒她鱿鱼？“对不起，我突然请假，耽误了工作，等我伤好后，我一定尽快把落后的进度补上。”“你别紧张！受伤本来就应该好好调养才对。”陈芝雯笑道。“我打电话给你是想告诉你，我那间俱乐部准备扩大营业，我找来的合作夥伴想看看俱乐部的帐册，我现在过去拿方便吗？”“可是那些帐我还没算清楚耶！”“没关系，反正只是个外行人，查帐不过是例行公事，无碍的。”“好吧！我立刻整理出来给你。”“那就麻烦你了，待会儿见。”“待会儿见。”挂断电话，琦欢对着话筒发呆。

老板说话的口气真不像个专业会计师。但有什么办法？人家是老板，她一个小小员工，也无置喙余地。

颠簸着脚步下床，走到壁橱旁，将被拆开成一张张散纸，与简笔素描混在一起的帐册整理出来，全部看过一遍后，再重新装进黑色皮套里。

这是她工作的习惯，喜欢把整本帐册依日期分开，一笔一笔地仔细核对。经由她处理的帐，她大多能记得清楚。

不过琦欢大概作梦也想不到，就因为她这个习惯，向来行动绝不落空的“青帮”人才会第一次尝到败绩——将整间公寓翻遍了，居然还找不到委托人所描述的目标物，黑皮封面、金条镶边的帐册。

绿色总部里，士奇形迹匆忙地闯进资讯室。

“你说解不开密码是什么意思？”他快捉狂了。在“陈氏会计事务所”卧底近半个月，好不容易才得到这份资料，送给风江，请他解开密码，核对是否为委托人遭窃的商业机密。

中午，金迷居然打电话通知他，密码解不开，无法核对资料，这世上也有风江解不开的程序，怎么可能？电脑萤幕前，风江温和的笑脸转过来。

“密码已经解开了，只是你拿来的这份资料不完全。”“可是金迷……”士奇指着门口，一张吊眉吐舌大鬼脸倏忽闪过，该死的！那只铁公鸡就要整他。“现在是什么情况？”“你的对手很聪明。”风江体贴地给他推来一张椅子。“坐吧！”他伸手移动滑鼠点出解码前的图案。“我以前也破解过不少防御程式，就属这次最难解，一开始就有十道防护网，要安全破解，资料才会出来，其中若有一关失败了，资料将会自动销毁。但当我取得资料后，我才发现，这份资料只有一半。”“另一半就是这些空白的地方？”士奇敲着键盘迅速流连过每一份残缺不全的文件。

“空白的地方好像都是数据？”“没错！”“问题是，这些数据就是该死的关键！”士奇一手捶向电脑桌。

“别拿我吃饭的家伙出气。”风江起身倒了杯冰水给他。“消消气吧！只有一半资料也交不了差，你有时间在这里发火，还不如用点心再回『陈氏会计事务所』里找一找，或许关键就夹杂在某些看似无用的帐簿里。”“帐簿？”士奇蓦地灵光一闪。那一夜，闯进琦欢家里的小偷，要偷的也是帐簿，莫非……“是啊！关键是数字，而会计事务所里最多的就是记满各种数字的帐册，也许其中一本就是另一半资料，只是放得太显眼了，你没注意到。”“的确，我是疏忽了。”士奇阴鹜地挑高了眉。“我知道另一半资料在哪里了，我立刻去拿。”“喂！小心一点儿，有匡说，你最近有……”风江一句话都还没说完，士奇狂飙的身子已旋出了总部，玻璃大门微微震动，风江望着那远扬的身影，无奈轻吐口气。“血光之灾！”“他听不到的。”金迷在他身后恶意地诡笑。

“金迷，士奇就像是我们的弟弟一样，没必要对他这么严苛吧？”“谁教小鬼这么骄傲？”“士奇只是比较注重肖像权。”风江摇头叹笑。

社里每个人都知道金迷拿他们的照片去卖钱，还真给她捞了一大票，没办法，谁教“神风万能社”里卧虎藏龙呢？大夥儿对她不择手段的A钱方法，早看开了，没人理她，独独士奇，这从美国回来的小弟弟，硬是跟她吵那什么肖像权、人身自由的，害得金迷损失了一大笔，两人的梁子就是这么结下的。

“挡人钱财八代衰！”金迷仰头，鼻孔朝天道。“臭小鬼，活该！”“是坏人姻缘吧！”风江在心里咕哝，却也不想扯进这场男人与女人的战争。开玩笑，会八代衰耶！谁敢理啊？士奇急急忙忙地赶回公寓，准备从琦欢口中问出“黑皮帐册”的事。

电梯停在四楼久久不下来，他的心随着时间一分一秒流逝，一股不安在心底深处累积发酵。

“搞什么鬼？”不耐地一拳捶向电梯门，显示电梯楼层的灯竟开始转变了。“原来是欠揍！”他唇角微扬，漾出一抹轻邪飞扬的浅笑。

然而电梯门打开，走出来的人儿却当场冰冻了他脸上的笑容。

尤其当士奇看到她手上拿着的东西时，那股不安整个在他心底炸开了。

“咦？士奇，你溜班喔。”陈芝雯洋洋自得地笑了，她手中还拿着一本簿子，黑皮为底、金条镶边。“放不下琦欢是吧？没关系，我能了解，热恋中的情侣嘛，谁不希望日日夜夜不分离，生不同食、死同穴，你快去看看她，我先走了，拜！”士奇望着她火焰般背影刮出公寓，这个有着一双狼眼的女人，她说什么？生不同食、死同穴，难道她对琦欢做了什么？一刹那间，他的心脏停了，急冲进电梯，直上四楼。他感觉全身的血液激动得像要爆裂他的身体。

不会的！老天不会如此残忍，夺走这样一个天使般的女人，她会平安无事的，是不？他安慰自己，一脚离开四楼B的大门，直冲进她的卧房。

“士奇！”琦欢正在作画的画笔掉了下来。“什么事这么急？干么踢门？”“哈……”他气喘吁吁地倚着墙弯下腰，情不自禁放声大笑。“哈哈……”他真的是被吓傻了，陈芝雯不是那种会让自己的双手染上血腥的人，她没那么蠢。

“士奇！”琦欢被他的异常吓坏了，猛地跳起身，却撞得桌上的画册、铅笔掉满地。

“小心点儿！”士奇一箭步冲过去扶她坐回床上。

“你没事吧？”她忧心忡忡伸手探向他的额头。“你的脸色不太好耶！”

“只要你平安，我就没事。”他把她的手紧紧捉进怀里，前一刻，他的心脏真的差点停了。

“连大门都出不去，我还能出什么事？”她不悦地嘟起嘴。“除非我掉进马桶里了。”“我怎么知道你不会呢？”他大笑，弯腰帮她捡起散了一地的画纸。“画些什么？”“啊！不要看。”天边的晚霞倏地渲染上她透明的粉颊。糟糕，又忘了收起，讨厌，琦欢一着急，又差点摔下来。

“你别紧张，我又不是没看过。”士奇调侃似地扬高了眉。“奇怪，上回我看的时候还好好的，怎么这会儿全破了？”她臊红着脸低下头，怎么好意思说，就因为被他看见了，她才一时冲动将它们全撕下来，想要毁尸灭迹。

结果一下午忙着整理老板交代下来的帐册，忙昏了头，居然把原先准备做的事情全忘了。

士奇把所有的画纸全捡了回来，却被其中一张夺住了目光。

“这一张我没看过，你什么时候画的？”琦欢抬头瞄了一眼道：“昨天中午。”他瞪大了眼，笔直的视线紧锁住画纸。那上面绘了一辆疾驶而过的福特汽车侧面，虽见不到车牌，驾驶者也不清楚，但他却发现了开车人脖颈上一点心形闪光，好熟悉的东西，他在哪里看过呢？“琦欢，这是不是那天擦撞你的车子？”“你怎么知道？”她只是闲着无聊，随笔乱画，其实当时天很黑，那辆车又开得飞快，她根本没看到多少。

“我能未卜先知啊！”正经不到两秒钟，他又开始逗她了。没办法，她娇嗔的模样太可爱，总令他日思夜想，时常怀念。

“无聊！”她噘起嘴，作势抢回画纸。

“等一下！”他大掌一伸，随即锁住她两只手，将她拉进怀里。“别急着吊猪肉嘛！”

你先告诉我，你画的这一点心形亮光是什么？”“哼！”讨厌他的霸道，她把鼻孔仰得高高的，故意不理他。

“喂！发脾气啦？”士奇下巴顶顶她的头。“真不理我？”他突然诡异

一笑，将画纸夹在腋下，空出来的手捏住了她的鼻子。

琦欢憋得满脸通红，直在他怀里急扭着。

“唔！”这种游戏不大安全。士奇被怀中温润的娇躯磨蹭着险些着火，只得赶紧放人。

“讨厌，好难过耶！”得之不易的氧气冲入鼻端，琦欢贪婪地张大嘴巴急喘。

听她乾涩的嗓音里带着啜泣，士奇顿感不忍，心疼地轻拍她的背脊，帮她顺顺气。

“对不起、对不起，我以后不会再開这种玩笑了。”“也不准再欺负我！”她转头看他，晶莹的泪珠挂在粉嫩的桃腮上，楚楚可怜的俏模样，看得士奇心脏一窒，差点忘了呼吸。“喂！”听不到回答，她又嘟起了嘴。

“是，遵命！”虽然有点舍不得，但男子汉大丈夫，说话就要算话，他还是放弃了怀中的软玉温香，乖乖起身，行了一个举手礼。

“好吧！”她清清喉咙，浮着笑意。“我告诉你那点心形闪光的意思好了。”“快点。”一提到工作，他的神经就紧绷了。

“其实我也无法确定那是什么，事情发生的太突然，我也没看清楚，只是隐约一点闪光在跟前晃了一下，我在猜，那可能是驾驶人脖子上戴的项链吧？”“项链吗？”士奇慢步踩到落地窗前，如果是金属制的东西，被灯光一照，是有可能造成那种反射，就像……正思考着，远远一点不断袭进的闪光却攫住了他的注意力，不祥的预感敲响心底的警钟，他脸色倏地大变。

“趴下！”他猛然回头，用力将床上的人儿一推，琦欢娇小的身子飞出了卧房，直接被送进斜对角的厨房里。

士奇的身体再顺势滚进，在经过门边时，同时踢上了卧室与厨房的门。

轰！一阵天摇地动，四面窗户被炸得喷飞出去，摔得粉碎，连同厨房的铝门都禁下住震汤，爆裂成四块，硝烟弥漫中，四楼公寓已毁得满目疮痍。

静默仿佛黎明前的黑暗，滚滚席卷住整片空间，霎时，落针可闻。

良久，直到一堆碎裂家具震汤了两下，砰！士奇抱着头，冲破沈重的阻碍，跳了起来。

“琦欢——”他忧心忡忡，炸弹来得太快，来不及带她逃生，这顺手一推，帮她脱离危险区，却不晓得将她推到哪儿去了。“琦欢，你在哪里？有没有听到我说话？”饱经摧残的破败公寓里，只闻他的喊声四下回汤，四处东一堆、西一堆的碎裂家具中，却瞧不见她的身影。

“你可千万别死啊！”他心急如焚。“琦欢……”庞大的身躯带着海啸般的威力再次肆虐残破的公寓。“你在哪里啊？”他疯也似地清除每一处阻挡物，拚命地找她。

“琦欢……你没事吧！”搬开一个橱柜后，她就压在下面，小小的身子浮潜在血海中。瞬间他的心像给雷击中，愤怒之火在每一个细胞中点燃。“琦欢——”士奇很生气，非常非常地生气，虎目圆睁瞪着社里的夥伴，他们会来，表示早料到这场爆炸案，却不告诉他，教他去当人家的炮靶子？“真巧啊，各位——”他咬牙切齿。“救护车才进医院，你们就已经等在急诊室门口了。是想来看看我死了没，好替我收尸吗？”“你这个月还有劫难，自己小心。”阴有匡皱着眉，早就警告过他的，他却不当一回事，能怪谁呢？这话好熟悉，他似乎在哪儿听过？士奇沈吟片刻，可惜还是想不起来。

“有匡，你别每次都说些神秘兮兮的话，那么会算，就直接把劫难发生

的时间、地点告诉我，我自然避得开。”阴有匡闭嘴不语，他是卜筮者，又不是神！

“教不乖的臭小鬼。”玉司神瞪他一眼，甩袖离去。

“喂！姓玉的，有胆你再说一遍。”士奇在他背后挥着拳头，玉司神还是一样，冷漠得教人讨厌。

“攻击你们的火箭筒已经在对面大楼寻获，我调查过了，是地下兵工厂的产品，出处不明，士奇，你有看到发射的人吗？”风江难得收起了温和的笑容。

“没有，事情发生的太突然了。”士奇摇头，不自觉攒起了浓眉。

炸弹攻击的是琦欢的公寓，显示来人要杀琦欢的决心。

原本他一直猜测，琦欢近日碰到一连串的意外都是陈芝雯下的手，为的是那本“黑皮帐册”。

但如今帐册已经被陈芝雯拿回去了，为什么还非置琦欢于死地不可？“那间公寓整个都毁了，你居然没死，只是受了点擦伤，简直是奇迹。”金迷感到不可思议。

“我远远看到炸弹飞过来，就立刻跳进距离爆炸区最远的厨房里了，当然没事。”士奇对于别人不信任他的身手，略显不悦。

“怪物！”金迷一翻白眼。

“士奇，你确定你真的没事？”萧士诚很担忧，跟他一起送过来那个女人腿都断了耶！

“废话……呃！对了，琦欢呢？”士奇想起她一头一脸血的模样，体内的血液都快沸腾了。

“还在手术室里，她的腿断了。”答案从病房门口飘进来。

士奇愕然迎上这位陌生的访客。“你是谁？”“宫昱！”那是一个很俊俏的男人，长身玉立，眉眼间尽是藏不住的精锐。

士奇懒懒地看了他一眼，他就是阴有匡决定录取的新人啊！素质似乎不错，不过他对男人没兴趣，倒是琦欢的消息令他惊愕。

“你说琦欢腿断了，那她……”“没有残废的可能！”宫昱淡然地回答。

又是一个惜言如金、讲话毒辣的家伙，“神风万能社”快变成“怪胎集中所”了，士奇不免有些怀疑自己是不是选错了行业。

“那就是没事喽？”“如果断了一只腿、兼破相不算的话。”宫昱耸耸肩。

“你是说，她的脸……”士奇猛然地跳起来，揪住宫昱的衣领。“她……毁容了？”“脸颊上添了一道疤……”“有没有办法补救？”士奇苍白着面孔，向来光灿的瞳孔瞬间阴沈得有如万年寒冰。

“该死——”用力推开宫昱，他一拳击向床板，硬实的木板抵不过怒火暴烈出来的拳风，剥！应声断成两截。

“别这样，士奇！”金迷没看过这般被怒火灼身的男人，像喷火的暴龙，一时骇慌了手脚。“快阻止他，他会伤了自己的。”她急向身边的同伴求救。

“是我害了她！”士奇愤怒地嘶吼！

她的麻烦都是从他们相遇后才开始的。如果他不搬进她隔壁、如果他不调查陈芝雯、如果他不混进“陈氏会计事务所”……她脸上天使般纯真的笑容永远不会褪色！

他爱她，却害了她，可恶！他恨啊——“是她害了你才对，炸弹瞄准的是她家。”风江抱住他四处喷火的身子。“你已经救了她一命，你不欠她什

么。”“你根本就什么都不知道！”士奇咬牙切齿。“她只是个普通的上班族，平凡又柔弱，怎么会有人用炸弹狙击她？是我拖累她的，我的出现使她成了绊脚石，才会有人想杀她。”“士奇！”风江着慌地抱紧前一刻还喷着火的士奇，下一秒竟阴恻恻地诡笑出声。

“别这样，等我化验过那具火箭筒后，大概就会有线索了。”“不必了，这件事我自有打算。”他要亲身、用自己的双手为琦欢复仇。

“可是你的伤……”风江还是不放心。

“别担心，像这种小伤舔一舔就好了。”士奇张狂大笑。那张面容竟如恶魔般疯狂、残暴。

病房中没人敢发出一丁点声响。连向来最爱与士奇斗嘴的金迷都紧紧闭上了嘴，冷汗湿透了她的衬衫。

士奇这次是真的生气了，那个敌人真是笨，居然会惹怒一座休憩中的火山，他不知道岩浆迸裂的可怕，那将是毁天灭地的狠绝。

寒月孤星，夜半的医院更显阴沈。

士奇独立在琦欢的病房外，没为她报仇前，他没脸来见她。

直到今天，他单枪匹马挑了“青帮”，根本不需要证据。

只要一双拳头，打进“青帮”总部，翻查他们做买卖的纪录簿，果然看到“收取订金一百万，以炸弹攻击殷琦欢的家，事成之后再收尾款一百万”的字样，他二话不说，冲上前去，发飙了。

这场架整整打了一天，他手臂、背部各挨了一刀，但他没死，可“青帮”却彻底从道上除名了。

没有人可以动他的人，他们以为他“小鬼”的绰号纯粹是因为他年纪最轻而得来。

可有一句话，他们忘记了——阎君好见，小鬼难缠！因为他是“小鬼”，所以他是最难缠、最可怕的左士奇。

紧急处理过伤口，他来到琦欢的病房门口，这会见他终于可以抬头挺胸去见她了。

一只大掌握住门把，很难形容心底这股苦涩交集的沉重感是什么滋味，这三天来，他日思夜想的都是她，但事到临头了，他却犹疑不前。

他很害怕，怕会看到一张绝望、憔悴的容颜，那会使他心碎！

忆起她的泪，澄澈透明的珍珠曾经滑过同样晶莹粉嫩的俏脸，那时的殷琦欢是那样地楚楚动人、惹人心怜。而今……他在乎的不是她的容貌，最难堪的是这样一位软弱女子，该如何撑过破相的可怖？她会不会已让流言给拖垮了？万一……心中一痛，他不敢再往下想。

悄悄扭开门把，一眼就好，他要确定她没事。

“什么人？”轻脆的嗓音响起，琦欢挂掉电话，灵动的水眸对上他。“士奇！你来了啊？快进来。”她刚才正跟老板通电话，意外发生的太突然，来不及向公司告假，很多工作也未能做个交代，不谈清楚，怕会给公司带来麻烦。

门扉洞开，士奇惊愕的忘了来意，她外表看起来好极了，除了有些伤后的虚弱外，不见半点突遭变故的憔悴。

“你……你还好吗？”他突然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好。

“嗯？脚有点不方便，”她笑指着被高高吊起的右腿。“我很好，还没谢谢你救了我的命。”“那根本不算什么，我……”伸手抚上她颊上白色的纱布，

刺目的白遮住了她的半边容颜，残忍地宣誓着她毁容的事实，他的心在滴血。“对不起，我说过要好好保护你的，却没做到。”她眼底闪过一丝落寞，禁不住苦笑。“很难看吗？”“不，很好看！”他脱口而出。

“这道疤很好看？”她愕然问道。

“啊！”他猛地摇头。“不是……疤不好看，不对……我是说你还是一样地好看。”“呵！”她浅笑。“没关系，我并不是很在意容貌，也许……或者这是我说谎的报应。”忧伤的容颜低垂着，住院这几天，琦欢想了很多，无可否认地，当初编出“左士奇”这号男朋友，除了躲避姑姑们的逼婚外，最大的原因是想满足心中的虚荣，想让她们知道，她殷琦欢不是没人要，她的男人比谁都优秀、能干。

但作梦也想不到，世界上真有这样一个人，而更讽刺的是，她梦想中的王子，却如此年轻。

他是上天为了别的女人特别制造的，但她却鬼迷心窍地倾慕着他，一场酒教她糊里糊涂地表白出心意，而他居然接受了，不敢想像的幻梦意外成真，可她的心却惶惶然，无一日踏实过。

果真她一连串的贪心终于受到了报应，引来一堆意外与灾祸，甚至连累了她。

“我得向你道歉，因为我而害你受伤。”现在她想通了，她已经不是十几二十岁的小女孩，没资格作白日梦的，她有更重要的现实生活要过。

“不是，我……”向来灵敏的口舌，竟在这紧要关头发生障碍，士奇恨不得掐死自己。“我没关系，只要你没事就好。”“谢谢你！”突来的温柔令她又差点陷溺情网里。琦欢强自镇定说：“等回去之后，我一定要跟姑姑们彻底谈清楚，不能再给你添麻烦了。”“等一下、等一下，我是不是听错了？你还想回那间公寓？”她不怕死吗？“当然，那是我的家。”也是她那早死的老爸唯一留给她的纪念品，岂可轻易放弃？“那里都炸毁了。”“清扫一下，再买几件克难家具，还是可以住人的。”“你不怕还有杀手躲在里面，伺机要你的命？”他的本意是关心她的，但他却说不出求人的话，只好吓得她改变主意。

“这……”琦欢脸色一白。“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会有人想要我的命？我一没钱、二没势、更没有背景，只是一个很普通的上班族啊！你想，他们会不会是认错人了？”她的脑子是用稻草做的吗？士奇朝天一翻白眼。

“那颗炸弹瞄得很准。”“呃……”她默然，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在那里出生、长大，她的天地只有那间小公寓。一旦离开那里，她又该何去何从？而且大楼里还住了她所有的亲戚朋友，她忍心舍得下他们吗？“你搬去跟我一起住吧！”被她吓够了，既然放心不下，不如将她锁在身边，由他贴身保护着。

“什么？”她讶然。

“我说，你暂时搬到我家去住。”“可是……我们非亲非故的……”“那又如何？”如果她要的是名分，很简单，结婚证书签一签就是了。什么东西都比不上她的生命安全重要。

“等一下！”他还年轻，可以冲动，但她不同，她有责任警告他莽撞行事的后果。

“你知道我若是真的搬进你的公寓，将引发什么样的流言？姑姑们再也不会相信我们是清白的，以后你就永无宁日了。”“你以为我会在乎那些东

西？”士奇回她一抹温暖的微笑。

她一时楞住了，他是无知得不了解流言的可怕，抑或狂妄得根本不屑搭理那些无谓的杂事。

“我爱怎样便怎样，谁管得了我？”他挥挥手。“明天我会再来看你。”他走了，像狂风暴雨一般，攫取她所有的感官神思。琦欢一颗心噗通噗通地跳个不停。为什么？这个小她两岁的男人，却带给她前所未有的战栗感，不是告诉自己要保持理性与距离，为何总做不到呢？她依然情不自禁怕他、受他吸引。

她有预感从今而后，日子将会有所不同了；一股愉悦与茫然同时袭上她的心，直教她浑浑噩噩地忘了今夕是何夕。

7

他今天也会来吗？数着指针，琦欢不自觉交握着双手，战战兢兢地等待八点那一刻的到来。

“哈罗！”士奇的笑脸准时在病房门口出现。

琦欢脸上的惊喜一闪而过，她不想自作多情，一个容貌已毁的女人是配不上他的。

但她还是真心期盼他的到访。

“早安！”“每次都是这一句，你没有其他的话好说吗？”他跳进来，手上一大包早餐。

“说什么？”她笑问，温婉的气质恍若一株含苞待放的月下美人。

“像是很高兴见到你、你终于来了、我等了好久……之类的。”他拉过一张椅子，跨坐在她面前。

“我很高兴见到你，你终于来了，我等了好久。”她如鹦鹉学舌般重复着他的话，待看他脸现欣喜，语锋蓦地一转。“我学的对不对？”他愕然半晌，挫败地吼道：“你真是很会打击男人的自信心，了不起！”“哪里，在一个二十五岁大姊姊眼里，二十三岁的你，只能算是个大男孩。”她打趣道。

士奇定定地望着她，不明白为什么她最近老在聊得好好的时候，突然强调起彼此年龄的差距，这分明与话题无关啊！

“年龄很重要吗？我以为真正的好朋友是不介意这个的。”好朋友？！这三个字比洋葱更激烈地刺激着她的眼皮，她禁不住眼眶泛红。

“没错，我们是好朋友。”不然还能是什么？明知不能着迷的东西，她还是忍不住深陷了进去，琦欢不由怨叹起自己向来不够坚毅的意志力，只得时时提醒自己加强防护网。

“喂，好朋友，要不要吃早餐？刚出炉的水晶饺子和水煎包喔！”士奇晃着一大包早餐诱惑她。

她猛吞口水，一脸馋像地望着他手中香喷喷的食物。

“说话啊？”她本来就内向，受伤后更是闷得紧，士奇只得不停地想办法逗她开心。

琦欢直点头，视线紧随着早餐袋子晃动，却依然惜言如金。

“唉！真是败给你了。”他无奈地把早餐袋子交给她。“你就不能多说几句话吗？”她已经安静得让他感到难受。“这样好了，屋外天气不错，今天我们去外面野餐。”他想到就做，推来一张轮椅，横抱起她。

“啊——”身子突然脱离地心引力的控制，腾空而起，琦欢着慌地紧捉住他的手臂，俏脸通红。

“哈！你还是这么胆小。”士奇好似抢到糖果的小孩，把她抱上抱下转圈玩。

“不……不要……别闹了！”她牙齿打颤，被他抱在怀里的感觉像腾云驾雾。“士奇，快放我下来。”“免费请你坐飞机还不好？”他把她猛地抛上，再稳稳接住。

“不要——”她惊声尖叫，再也不愿放开他的衣襟，泪水在眼眶中打转。

“喂！吓到你啦？”看她紧埋进他胸膛，死不肯抬起的螭首，他忍不住拿下巴顶她。

“生气了？别这么小气嘛！我闹着玩的，对不起，别气了好不好？”那花般容颜一寸一寸地昂起，写满小儿女娇态的俏脸上，添了一丝惹人生怜的惊惧。

“讨厌啦……”她硬咽着。

“不会吧！这样就哭了。”士奇一时慌了手脚，赶紧将她放进轮椅里，抽张面纸轻柔地帮她拭泪。“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别哭啦！”

“呜……”他的手碰到她颊上的伤，令她眉儿一皱，一股刺痛紧揪住心房。

“糟糕，我真是笨手笨脚。”他猛踱脚，就想冲出病房。“你等一下，我去找护士。”“士奇！”他像道急惊风似的，她急忙捉住他。“不用了，伤口又没有裂开，别麻烦啦！”“可是……”总觉得她娇弱纤美得好似一尊白玉精雕而成的娃娃，若不小心捧在手里呵护，很容易就摔碎了。

“真的没事。”怕极了他想到就做的鲁张飞个性，她忙转移话题。“你不是说要去庭院里野餐吗？可以走了。”“你确定没事。”他还是不放心。

“我确定。”她点头，提了早餐袋子。“麻烦你帮我推轮椅。”“那有什么问题。”他扬眉，又是一记阳光般璀璨的笑容。“坐好了，子弹号列车要启程了。”“啊——”他推轮椅就跟他的个性一样，箭般飞快。琦欢只觉得心脏快要蹦出胸膛了。“士奇——”“别说话，小心咬到舌头。”“唔，好痛。”琦欢蹙眉，他的警告终究来得太迟。

“看吧！哈哈……”他叩首大笑，意气飞扬得好像正欲展翅高飞的大鹏。

她的心跳和着他的笑声，想像得出那张年轻的脸庞是如何地青春活跃，他是个比阳光更加耀眼的黄金少年，因为他的光辉万丈，普照着她的人生也变得多彩多姿了起来。

真希望时光可就此停止，如果这项愿望不算贪心的话，上帝啊！请您实现吧！

秋老虎依然张狂，但微风中却添了一丝舒爽的凉意。

士奇把琦欢抱到医院前庭的座椅上，背后有高楼大厦的阴影为屏障，不会受到烈阳的烘烤。

跟前是大片青绿的草地，伴随着轻风飘拂，翻起一波波如黛碎浪。

嗅闻着空气中带点儿湿意的青草香，琦欢陶醉地闭起双眸，不期然一朵安恬的笑花在红唇绽开。

他蹲在她面前，偶然抬头，被那在日光中闪耀的透明澄澈惊骇了心神，她有一种安稳人心的特质，让他在每天的探病过程不觉辛苦，反而像是久航的渔船，迫不及待投入港湾的怀抱，她给他一种脚踏实地的充实感。

哔哔——刺耳的 CALL 机响声打破了宁静的气氛。

琦欢猛地睁开眼，被他那近在咫尺的脸庞羞红了花颜。“你……干什么？不快去回 CALL？”“蹲在你面前当然是看你喽！”士奇使坏地眨眨眼，贪爱她面上醉人的酡红，总忍不住逗她。“这不识相的 CALL 机，丢掉算了。”“你……你别闹了，快去回 CALL 啦！”明知他年轻爱玩，她还是常常被他耍弄得心慌意乱。

“啧啧！你还真容易害羞。”他摇头，逗她的兴致不减。“怎么你老是脸红，我却从不脸红。”他伸手摸摸她发烫的粉颊。“男人与女人的身体构造不一样吗？”“你……”琦欢被他一语双关的言语逗得浑身燥热、脑袋发晕。“我不跟你说话啦！”“哈哈——”士奇跳起来，把早餐塞进她手里。“你啊，耍来耍去还是只有这一招，你这几年在外头工作到底都学会了些什么？二十五岁的女人还这么纯，难怪绑不住现代的都会男人。”她嘟嘴，嗔瞪着他。“你懂什么？男人们虽然喜欢美艳的女人，但那只限于玩玩的时候，论到娶妻，大部分人还是希望娶一个贤妻良母。”“对啊！贤妻良母冰在家里，反正也不会反抗，方便男人们到外面采花猎艳。”就因为见不得她脸上挂着泪珠，他使出浑身解数也要逗她开心。

“才……才不会呢！”她咬住下唇，他的话像利剑，深深伤害到她的心灵。将来她婚后的生活也会是那样吗？倘若如此，为什么要结婚？“喂，不会又要哭了吧？”看她眼眶又红了，他赶忙打躬又作揖。“别哭嘛！我开玩笑的，我大嘴巴，胡说八道，姑奶奶您大人有大量，原谅小的这一回，好不好？”“人家才没有这么老，你少乱说。”他总是这样，一句话逗人哭、一句话又逗人笑。

“是！小姑奶奶。”士奇挤眉歪嘴大扮鬼脸，果然成功引出她开怀的笑容。

“讨厌。”琦欢举手拭去眼角的泪痕。“你再耍宝，CALL 机要响破了。”“遵命，小姑奶奶。”他回她一脸皮相。

“臭小鬼！”她吐舌，作势打他。

“嘿！”他如获至宝地高喊。“想不到你也会扮鬼脸，可爱喔！”他拍拍她的颊，转身跑去找电话回 CALL 了。

她却像被施了定身术，怔愣地伸手抚上刚被他拍过的颊，扮鬼脸？她吗？究竟是什么时候学会的？这样毫无芥蒂地开心大笑。

她并不是从未与男人交往过，但以前那些约过一次会就跟她说再见的男人们，最常拒绝她的原因便是——她太无趣了，沉闷、又不懂得撒娇。

他们虽然想娶单纯的女人，却受不了迟钝的闷女人，因此她才一直单身到现在，甚至到了二十五岁还未尝过初恋的滋味。

但刚才那种感觉，心脏依旧扑通狂跳个不停，血液急速地加热，脑子里一片空白，分不清是喜悦、还是伤怀。

她的初恋对象竟是个小她两岁大男孩……呵！老天爷，您未免待我太残酷了。

两行清泪不自觉滑出眼眶。对于这株才萌芽就注定会夭折的爱苗，她委实不知如何看顾才好。

“喂！左士奇，谁找我？”士奇打电话回“神风万能社”，早说过每天早

上八点到九点要陪琦欢的嘛！是谁这么不识相，还随便乱 CALL 他？“干么？一大早吞了火药啦？”金迷刁钻的声音自话筒那边传过来。

“上官金迷，你吃饱没事干啊？有什么事快说，我忙得很。”“老大问你，那件案子查得怎么样了？”金迷口中的老大就是“神风万能社”幕后的神秘女老板。

“风江不是知道吗？”还差一半的资料，一直在琦欢身上，他却没发觉，又被陈芝雯骗了回去，气得士奇险些吐血。

“你的办事能力有待加强哦！”金迷嘲讽道。

“上官金迷！别以为你是女人我就不敢揍你，把那句话给我吞回去，我左士奇可不是好惹的。”他喷火带冒烟地吼道。

“知道你是打不死的战将。”单枪匹马挑了“青帮”，金迷一想到，心脏就差点停摆。“风江有事要告诉你。”“别怪金迷，大家都担心你，你还好吧？”尖锐声音突然换成温和男中音。

“还好！”士奇摸摸鼻子，他承认自己是冲动了点儿，但事关琦欢，没办法他就是控制不住。“公寓那边现在怎么样？如此严重的爆炸，有没有引起大骚动？会不会影飧到我们的调查行动？”“不知道，老大说她会的。”风江低声笑道。“你看报纸、新闻上都没有无聊的渲染就该明白咱们老大是很神通广大的，这世上大概没有什么事是她无法摆平的。”“那琦欢的姑姑们呢？琦欢是她们养大的，现在她受了伤，她们不可能不闻不问吧？”“是有两个中年女人在那儿不停地问东问西，但全被宫昱和有匡给打发掉了。”风江忽地闷笑道。“辛苦你了士奇，那两位姑姑确实很难缠。”“哪里！”士奇轻咳一声，看来大家都知道“冒名男朋友”的乌龙事件了，不知道这会见他们会取笑他多久。“他们到公寓那边做什么？”“我叫他们去的，找找看还有没有遗留下来的线索，不过可惜，你的动作比我们快多了。”运风江都忍不住损他。

“唉呀，我知道了，我以后不会再这么冲动了，拜托，你们别再念了。”士奇闷声道。“金迷说你有话告诉我，什么事？”“我找到三年前陈教授遗失的那套病毒软体了，就隐藏在你传回来的『陈氏会计事务所』文件资料中。”

“这么说来陈芝雯确实是陈教授的女儿喽？她偷了父亲的研究，从美国逃来台湾，以开设会计事务所为掩饰，实际上却是商业间谍，专门窃取各大公司的开发机密贩卖图利。”“你的推理是很有道理，但两位小姐的容貌相差实在太多了，我们把陈芝雯的照片传真到美国给陈教授看，却连教授本人都无法确定那是不是他女儿。”“容貌可以整型，但 DNA 却假不了。”士奇得意地微扬着剑眉。“这件事交给我吧！”

“我会查出陈芝雯究竟是不是陈教授的女儿？”“那另一半资料……”

“我会想办法，最晚半个月后给你消息。”“知道了。你有空回社里一趟，社长为你和殷小姐做了些小道具，你回来拿。”风江叮咛他。“别再回公寓了。”

“我会带她回我老家，风江，帮我谢谢大家。”士奇挂断电话，下一步该怎么走，他心中已经有底了。

士奇吟哦地低着头，有一件事他好像完全忘记了。

假设琦欢会遭遇意外全是因为那本“黑皮帐册”的关系，那为什么在帐册被陈芝雯取走后，还是有人要琦欢的命？除非几件意外的主谋者是不同的人，但……不可能啊！以琦欢的温柔善良，绝难与人结怨，更遑论有人要杀她了。

这……一定是有什么地方他遗漏了。到底在哪里？唉，伤脑筋。

“算了。”他猛摇头，那些事都是次要的。眼下最麻烦的是如何说服既天真又顽固的琦欢放弃她的家，住到他哪里去。别看琦欢娇弱好欺负，卯起来却是比谁都倔强呢！

慢慢踱回前庭，她正坐在椅子上静静地吃着早餐，嘴角习惯性抹上一朵恬适的笑窝，叫人看着心里就舒服。

他的个性并不好，一言不合就会与人吵架，但他的脾气来得快、去得也快，这是他不喜欢在大企业当上班族的原因。

进入“神风万能社”，一屋子奇人怪胎，他还是不时和同事们斗嘴，可这一点也无损于大家的情谊，面对外敌的时候，他们随时都可以为对方舍命。

遇到琦欢，她是个很奇怪的存在，莫名地，他们就是吵不起来，每回都是他开口骂人，然后，她的眼眶一红、嘴一嘟、珠泪滴下，他的心就先投降了。她仿佛是天生来克他的。

如今又发生这种事，他发觉他越来越无法舍下她了，这种感觉无关乎怜悯，而是他的心自有主张地渴望她温柔的倩笑，像暖流，滋润他枯竭已久的心田。

“士奇！”她笑盈盈地朝他招手。

她的笑像春风，拂过心坎，总令他不自觉地感到欢愉。“来喽！”他撒开脚步，迫不及待接受这股幸福的洗礼。

一点银光首先闪过眼睑，他心口一窒，抬头看到大片光亮闪闪的要命物体自高空坠下，直逼她的头顶。

“琦欢——”他的心像被撕裂开来，身体在肾上腺素的急遽冲击下，如炮弹般腾跃而起，拥住她，往青草坡地上滚去。

叮叮咚咚……十几支锐利的手术刀在水泥地上发出要命的声响。

她惊惧地抬头，看到不远处那片致命的闪亮。

士奇鹰隼似的目光直对准身后大楼的屋顶，一条白色的人影闪过，那身白是医护人员的制服，敌人竟然渗透进医院里来了，这下琦欢连住院都不安全了。

“士奇、士奇……”她突然惊慌地喊他。

“别怕，没事了。”他以为她吓坏了。

“不是，你……”她脸儿苍白，眼眶泛红。“你受伤了！”不舍地抚上他耳颈边的血痕，都是她害他的。

他伸手一摸，不过是几滴血，不甚在意地轻耸肩。“小伤而已，舔一舔就好了。”嘴巴歪了几次，这才发现自己说错话了。“舔不到耶！”士奇傻笑了一下，吐口唾沫手上就想往伤口擦去，琦欢见状，好气又好笑地阻止他。

“别这样，受了伤就该上药，你如此乱搞，当心伤口烂掉。”“不会啦，口水可以消毒耶！”他还一本正经的样子。

她眼儿一瞪，真是被他打败了。

“算了，我帮你吧。”硬撑起身子靠近，她伸出舌头舔舐上他的伤口。湿湿暖暖的香气在他耳畔吹拂着，战栗却在他心底炸开。

士奇情不自禁转过身去，细密的吻印上她光滑细致的额。

琦欢倒吸口凉气，睁大一双迷蒙的水色秋瞳。

他的吻沿着前额而下，就像她舔舐他的伤口一样，他也一举攫住了她的耳根，火热的舌挑逗着她造型优美的耳垂。

她禁不住全身打起摆子，缓缓闭上眼睛，紧握在胸口的双拳居然感受不到激烈的心跳，直到他火热的舌带着熔岩高温滑过她的眼皮，消失的心跳重新鼓起，越跳越快，让她忍不住想要放声尖叫。

但她的双唇才一张开，他激狂的热吻已然覆上，带着海啸般吞灭天地的威力，像要掏尽她的灵魂，与她合为一体。

她好甜，吻她的感觉像是品尝着人参果，他全身的毛细孔都在欢呼，刺激着他几乎忘记呼吸，直到窒闷猛击胸腔，他不得不与她分开。

她酡红的容颜含羞带怯，微微噉起的红艳樱唇边，一丝透明涎液在阳光下闪着光亮，那是他们相爱的证明，他控制不住心底的燥热，再度覆上它。

他的动作更火爆狂热了，他的手肆无忌惮地沿着衬衣伸进她高耸的胸峰，在他不停地挑逗下，她感觉自己胀得发疼。

他是火、她是林，在激狂烈焰中，她就要覆灭在他无止尽的冲天欲火里了。他的反应是那么剧烈，而他猛然压下的躯体，不小心碰上她受伤的腿。

“啊！”她忍不住呼痛，泪珠儿在眼眶中滚动。

那一喊，令两人全都一震。

她到底做了什么？琦欢鼻端嗅进他浓厚的男人味，心跳不受控制地狂奔起来，手脚不住发软，颤巍巍地瘫软在他怀里。

士奇只觉得脑袋像给雷炸过，所有的思考能力全都停摆了，他的身体只能感觉到她的温度，他的眼里只看得见她的身影，抱着她，那快感像是拥有了全世界。

她让他看得全身发烫，身体像要燃烧起来，呼吸急促得就要喘不过气来，她再也忍不住地猛一推。他完全没防备，环着她的双手顿松，使得她的身子顺势往青草坡下滚去。

“啊——”这一滚又压到了伤腿，眼眶中的珠泪立刻渗出。

“琦欢！”他吓了一跳，急往前冲，总算在她滚下马路前截住了她。“没事吧？”她全身沾满草屑，可怜兮兮地抬头。“好痛！”“对不起喔！我不是故意放手的。”士奇把她抱起来，仔细检查着。“伤到哪里了？”“压到脚了。”她紧皱着黛眉，泪水冲刷着一张泥灰小花脸。

“我马上抱你去看医生。”他卖力地跑上斜坡，经过那一地的手术刀，事发现场已围了几个好奇观众。

“士奇，你想那会不会……”她感到不安。

“一定是哪个短路的实习护士，在整理手术用具时不小心掉下来的。”他撇撇嘴，意有所指地对她眨眼。“不晓得怎么回事，这年头的傻大姊好像越来越多。”“什么意思？”她瞪眼。“我又不傻。”“对啊！只是有点钝而已。”他大笑，暗自庆幸，总算转移开她的注意力了，否则以她认真到近乎古板的个性，知道自己是危险的目标，想哄她住进他家里，铁定更加困难。

“我才没有！”她又嘟起嘴。“哼，不跟你说话了。”她永远只有这一招，单纯的钝女人。他止不住的笑声越来越高扬，但尽管她是如此地不解事，他还是觉得她可爱，可爱到极点了。

“该死的，又失败了！”陈芝雯愤恨地脱下白衣、跳上车子、启动引擎，迅速驶离医院。

“这已经是第四次了，想不到殷琦欢的命这么硬，怎么杀都杀不死！”一手抽出怀里的香菸，藉着车上的点菸器引燃，大口大口呼呼直喷的白气显示出她的心浮气躁。

“再这样下去，事情一定会被左士奇查出来的。”她又气又急地将油门踩到底，车子像火箭般地在马路上狂飙。“那个男人太聪明、太可怕了……”只要一想到“青帮”一夕之间覆没的情景，她握着方向盘的手就不自觉地颤抖着。

都怪她一开始太大意、太自负了。她以为凭自己的能力与目前的金钱、权势，一个小小的侦探绝计威胁不了她的地位，才会那么放心录取他进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却作梦也想不到她眼中的小老鼠居然是只大老虎，机智巧变外，还强悍勇猛得可怕。

破解了她的密码偷走资料，还把资料给译了出来。

但她最大的失策还是殷琦欢，当初看她温文怯弱，平凡呆板的样子，还以为把最后资料交给她保管，以她愚笨的脑袋绝对参不出里面的玄机，应是最安全的。岂料，她不仅不是笨蛋，还是个能过目不忘的天才。

这下子就不是把资料偷回来就能解决的，为了永绝后患，还必须杀掉殷琦欢，只有死人才能真正地为她保守秘密。

但……可恶的是——只要有左士奇在，就没人要得了殷琦欢的命。

她自己动手失败了，连“青帮”那种拿钱卖命的狠角色都教他给挑了，她还能怎么办？“该死的，王八蛋，左士奇……”她咬牙切齿，一拳击中方向盘。

叭——尖锐的喇叭声震耳欲聋。她心脏猛一窒，脑袋里却灵光一闪。

既然左士奇这么厉害，她又解决不了他，为什么不把他收为己用？刺耳的煞车声突兀地响起，将车子停靠在路边，陈芝雯取出了皮包里的化妆镜，凭她美艳感人的外表，难道还会输给殷琦欢那只丑小鸭不成？“就这么决定了，我要把左士奇勾到手。”她狼一般的锐眼开始发亮，红——的嘴唇绽放出罂粟花似的光采。好美，却也美的危险、致命！

8

今天琦欢出院，颊上的伤也要折线。

士奇一大早，七点不到就来帮忙搬东西，顺便帮她办理出院手续。

刚开始还好，她笑咪咪地期待着出院后的日子。

可打从医生进病房，准备帮她折线后，士奇就被赶出来了。他抗议，为什么他不能看折线的过程？但她眼儿一红，他只得乖乖地走出病房，坐在门边等了。

“医生，我的脸……”她心如擂鼓战战兢兢地望着镜中医生解开绷带的手指。

纱布一层层剥下，一条约四公分长，翻红的伤疤出现在镜子里。她的心随着疤痕的出现同时坠入谷底。

惨澹的双眸紧闭着，绝望的泪水潸潸而下，怎么办？这张脸要被士奇看见怎么办？不——“殷小姐，你别伤心，现在的医学进步，你的伤并不严重，只要经过适当的整型手术，还是有希望复原的。”拆完线的医生，同情

地安慰着她。

她无语，心中的痛楚早已超过一切。

“殷小姐。”医生又唤了一句，得不到回应，无奈地摇头走了出去。

“医生，她还好吧？”士奇早在病房门外等得不耐烦了。

“病人情绪十分激动。”医生叹口气。“她脸上的伤其实没有那么严重，我可以为你们介绍一个信誉卓着的整型医生，她复原的机率最少有八成。”

“可以给我那位医生的电话、住址吗？”士奇沈着脸。

“请等一下。”医生取出纸笔，抄了一张名片交给他，复叮咛道：“请不要过度刺激病人。”“我知道，谢谢你医生。”与医生道别后，士奇推开病房门走了进去。

琦欢坐在病床上，跟前是一面小圆镜，她只是睁着一双无神大眼，茫然地盯住镜中的伤疤。

士奇心头一紧，他会坚持要陪她折线，就是怕她会钻进牛角尖里出不来。

“琦欢！”试探性地唤了一声。

她没听到，没有焦点的瞳孔里，泪水依旧滚滚。

“琦欢。”粗嘎的嗓音里，压抑了满腔的心痛。“别这样。”颤抖着走近她身旁，将她紧紧圈进怀里。

沈默持续回汤在病房里，她的泪一滴滴落到他手上，更加烫疼了他的心。

“你会好的，你一定会好的，别这样好不好？”他好恨，眼睁睁地看着她心碎，他却无能为力。

“我好丑……”虚弱的嗓音像来自九霄云外。

“不会的，你还是一样可爱啊！你不丑，琦欢你一点儿也不丑的。”他除了无助地紧抱着她之外，也只能以言语安抚她。

“以前，他们都说我虽然长得清秀，可惜无趣又迟钝，但现在我连唯一的优点也没有了。”她听不进他的话。

“他们胡说，他们根本不知道你的好。”“他们说对，我压根儿不懂得与陌生男人相处，我总是那么闷……”她自言自语地呢喃着。

“你的眼里只有哪些没眼光的男人吗？”他再也忍不住了，倾身用力吻住她的唇，几乎是粗暴地啃啮着那片柔软。“看着我，从今以后不准你再看到其他男人，你只能看我。”“我最不想看的就是你——”撕心裂肺的哀鸣，止不住的泪流得更急了。

“为什么？我哪里不好？”他加大力道搂紧她，不论她如何推挤，死也不肯松手。

“说啊！我倒要听听看，那些不识货的家伙哪点比得上我？”“我不要你看见我现在这副鬼样子！”她尖声嘶吼，不停地猛摇头，崩溃的哭声再也压抑不住了。

“什么叫做鬼样子？你以前是天仙大美女吗？别傻了！我才不在乎。”“我不要你同情我。”“见鬼的，我才没有这么好心，我说你不丑、就是不丑。”“你难道没有看到镜子吗？你没看到这道疤？我不瞎，我知道自己变成什么样子了。”“可恶！”他被她的顽固脑袋气疯了，猛地用力摇晃她的肩。“你闹够了没有？你的疤一点儿也不丑，你哭起来的样子才丑。”“呜呜呜……”她双手掩着脸放声痛哭。

“你……”他咬牙切齿。“好，既然你这么伤心，这一切都是那个放炸弹的死混蛋害的，我这就去宰了他替你报仇。”他后悔了，不该把“青帮”那群家伙送进警局的，那太便宜他们了，敢让琦欢受这种伤，千刀万剐都抵不了他们的罪。

“士奇——”她急喊，明白他真的会这么做。

“干什么？”他没好气地顿住脚步。

“不要！”她满脸泪痕，泣声未止。

“你这么地伤心，我非拧断那家伙的脖子不可。”他作势要走。

“士奇。”她紧张地想拉回他，却忘了脚上的石膏未折，一不小心滚落病床。“啊——”听到她的惊叫声，他心脏险些被她吓停，幸好反应够快，即时在她坠地前，截住那条娇小的身影。

“人吓人是会吓死人的，你知不知道？”“你别走！”她可怜兮兮地拉住他，不停地吸着鼻子。“我……我不哭。”“说好了，连掉泪都不可以。”他瞪眼。

“我……”到口的话，全被他锐利的目光一一逼回肚子里，她只能顺从地点头。

“不哭，也不掉泪。”“不准反悔！”“不反悔！”“这才乖嘛！”他蓦地笑了开来，举袖轻柔拭去她满脸的泪痕。“你知道吗？你哭的样子好丑，笑起来就可爱多了。”“什么乖不乖的？我又不是小孩子。”她不自禁被他瞧红了脸儿。

“还说不是小孩子，动不动就撒猫尿。你自己算，打从我们在公寓初相识开始，有哪一日你是不哭的？”“你……不跟你说话了。”她愠恼地撇开头。

“人家也不跟你说话了。”士奇学着她使娇作嗔的模样，当下逗笑了她。

“讨厌，我哪有这样。”她杏眼圆瞪，不依地捶打他的肩膀。

“讨厌！”他细声细气地嗔道，她以为他又要学他了，羞恼地低垂螓首，不料他却突然在她耳畔大吼。“你就是这样。”一声响雷轰得她一愣一愣的。

瞧着她的呆痴样，他大笑着抱起她转圈圈。“小笨蛋，你上当啦！”“啊！不要，放我下来。”明知她怕这样的震动，他偏要整她，真是坏心眼的家伙。

“真的要放？”士奇使坏地把她高举过头顶。

“快放我下来。”好丢脸，她明明年纪比他大得多，却老是被他耍着玩。

“你说的——”他邪气一笑，倏然松手。“我放了。”“啊——”急剧坠下的速度吓得琦欢脸儿一白。“救命！”“来啦，王子驾到。”他的大掌即时充当了救护垫，稳稳接住差点摔着的小女人。

她张着嘴，紧闭双眸，这会儿大概连“伤心”两个字怎么写都忘了，只是又羞又恼地捶着他。“你讨厌、讨厌、讨厌啦……”“唉哟，好疼、好疼喔……”士奇半真半假地跟她闹着玩儿。笑望那张又充满生气的小脸，她大概不知道，她灵动活跃的秋眸里，所散发出来的艳光，早已遮蔽了所有的瑕疵。

她从来也不是个大美人，又何必去在乎容貌好不好看？只要她恬静、安适的气质永远不变，就一定会有一艘需要靠湾的船想一直沉醉在她的怀抱里。就像他！

是啊！承认自己的心并不如想像中困难。和她相处的感觉很自在、舒服，她不是一杯醉人的美酒；她平凡、却甘甜，好像白开水。

酒不能天天喝，但水是怎么也喝不腻。也许急惊风的他，需要的就是

这样一份似水柔情吧！

他微笑，抱着她走出病房。

“士奇——”总感觉四周的目光都在看着她，琦欢羞得没脸见人。“你要抱我去哪里？”“出院、回家。”他懒得等电梯，干脆走楼梯，却惹来更多注目的眼光。

“那可以坐轮椅啊。”她觉得好丢脸。“不要抱我啦！”“麻烦，轮椅还不是得还医院，我再买辆新的给你。”“不用了、不用了！”天啊！那得花多少钱？“我用拐杖就行了。”士奇抱着她走入地下停车场，将她放进后座里。“我不以为你现在的情形适合撑拐杖。”他坐上驾驶座。“若你担心的是钱的问题，我想……你以后会有更多的烦恼。”“什么意思。”她看着车子驶出医院，走上公路，这沿途的风景越来越陌生。“士奇，你走错路了吧？回公寓不是走这条路啊！”“我们不回公寓，我们要去的是我的老家。”“那公寓要怎么办？”琦欢倾身过去扳住他的肩。“我不要去看你，我要回公寓。”“你最好忘记那间公寓。”士奇安抚性地拍拍她的手，她这样拉着他，他无法专心开车。

“为什么？”那是死去的爸爸留给她的，她的亲朋好友、所有一切的一切全在那里啊！

“我实在不想伤你的心，但……”对她说谎，他有点过意不去，可为了她的生命安全，他不得不如此。“墙壁、水电、天然气……总之那间公寓已经全毁了。”“你是说我的家……”“炸得太厉害了，连隔壁我的公寓都受到了波及，这就是为什么我也得回老家的原因了。”“我……”她心慌意乱，对他万分愧疚。“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补救？请人重新装修呢？我出钱，对不起，连累了你，我不会推卸责任的，一定连你的公寓一起修好。”“你最好别打那个主意，装修费我问过了，最少要两百万，划不来的。”他又说谎了，其实金迷早把公寓收拾好了，而且只花了不及一半的价钱。至于她究竟是怎么用最少的钱做最多的事，反正铁公鸡自有办法，他也懒得问。不过把琦欢好好藏起来，却是社里所有人一致的决定。

“那……”沈默持续着，她再也说不出话。一名平凡的OL年薪能有多少？生活本就过得左支右绌，而现下她又受了伤，无法工作，连明日三餐上哪儿寻都不晓得了，又去哪儿找两百万来重修公寓？看来她真的是走到山穷水尽的地步了，除了倚靠士奇外，她还能怎么办？他松了一口气，她终于不再问东问西了，他专心开车，储备精力，准备应付下一场挑战——说服她与他同住一屋檐下。

车子开上阳明山，琦欢望着路旁一栋栋华夏豪宅飘飞而过，心头的悸动更甚。士奇也是这些新贵中的一员吗？他究竟是何来历？突然出现、又愿意无条件地接一个沾惹一身麻烦的女子回家，难道他不怕？“士奇，你住在这里？”“我老爸、老妈移民前住在这里。”他回她一记了然的笑容，明白一般人对于住在阳明山、天母的人抱持什么样的看法。“我不是什么游戏风尘的公子哥儿，只是我曾祖父母恰巧比较喜欢山居生活，因此在大家都拚命往大都市挤时，他们就在这里买了地、盖房子。”车子偏离大道，驶向山径小路，琦欢总算有些了解他话里的意思了。

“那里……怎么样？”一想到要与他同住，她的心跳就不由自主失控地狂奔起来。

“已经到了，你自己看。”他指着右边深藏在林荫中的山间小屋。

琦欢看到一间纯白屋宇，它的周围植满苍翠的树木，倾斜的山道边是一畦畦红、嫩黄、青绿、粉紫……的花圃、菜田。

时节近秋，正是收获的季节，田园里到处结实——，枝杆被压得低垂，迎风招摇着丰收的喜悦。

过午，淡淡的雾霭渐渐在四周罩起朦胧的薄纱，像似幻舞中的精灵，在他们身旁精酿起的新鲜空气，供忙碌终年的人们洗涤心中的尘埃。

“好美——”她看傻了眼，竟感动得眼眶泛红。

“总算有一句正常的形容词了。”他笑着抱她出车子。还记得刚回国时，有一回带金迷和玉司神回家里，那两个家伙丢下来的评语竟是“好多钱”、“地灵人杰、神鬼所锤”，从此以后，他再也不让社里那群怪胎踏进这屋子一步。

“麻烦你了。”她闷声低语。方才的激动已然淡化，剩下的现实逼人烦恼，她的腿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好，就算住进平房，不用爬楼梯，出入还是不便，她注定成为他的包袱了。

“一点儿也不麻烦，你这么轻，我单手都提得起来。”他抱她进客厅，小心翼翼地将她放在沙发上。“给你一个惊喜。”她看到他自屋里推出一辆电动轮椅，他总是这么体贴，她禁不住眼眶又红了起来。

“这……土奇，我不能收你这么贵重的礼物。”“两千块的东西算很贵吗？”他抱她坐上轮椅，并帮她调整好姿势。“还舒服吧？”她不由地咋舌道：“两千块？怎么可能？这是电动轮椅耶！”“不知道，我请公司同事帮我买的，她省钱的门路、杀价手法一级棒，她说两千块就两千块喽！”社里的人都习惯请铁公鸡金迷帮忙买东西，绝对可以买到物美又超级价廉的东西，不过她通常会要求一倍的服务费。比如这辆价值两千元的轮椅她就跟他要了四千块，但折算下来还算是值得。

“好厉害。”如果她有这项本领的话，生活就不会过得这么辛苦了。

“拜托你千万别学她。”土奇一本正经的要求道。“那家伙已经走火入魔了，而且我觉得你这样很好，很可爱。”她俏脸烧红，他老爱说些惹人误会的话。

“土奇……嗯！我住在这里真的好吗？”“什么意思？”他进厨房的脚一顿，索性推她一起去。“午餐吃面好不好？”她点头。“我是说……虽然我们的年纪差很多，我们自己当然不会做出不好的事，但看在外人眼里，孤男寡女共处一室，还是很奇怪的，万一你女朋友误会，那……”“我告诉你，现在的女孩子都超级没眼光的。”他愤然截口道。“我这样一个温柔、体贴的大帅哥就在旁边，她们不要，偏爱那种又酷又冷，一整天放不出一个屁的臭冰块，说什么男人不坏，女人不爱，简直有毛病。”看来土奇对于女人缘输给玉司神一事万分感冒。

“你是说你没有女朋友吗？”他以前也说过一次，但琦欢不怎么相信，他虽称不上俊，却十分有型，这男人连她看了都十分心动，怎么可能没女朋友？“我很想要，可是……算了，不提也罢。”他倏然住了口，想起他们相识的根由，两人都天生缺乏异性缘，还是别互相刺激了。他端着一锅面上桌。“日式凉面，好吃又简单。”“你跟我一样。”她喃喃自语，有种同病相怜的感慨。

“决定了，你就做我女朋友吧！”那一夜，她的表白确实很教人动心，现在换他了，他想要这个女人陪伴他一生。

“什么？”她慌得筷子一掉，被那没切开的胡萝卜哽住了喉咙。

“喂！你不需要这么兴奋吧？”他忙着帮她拍背。“反正你早就对外宣称我是你的男朋友了。”羞恼地横他一眼，他明知她不是故意的，还老爱拿那件事说嘴。“呃！”琦欢好不容易才把口里的东西吐掉，拿筷子一拨，老天爷！那条萝卜丝起码有二十公分长，太佩服他的刀功了。男人做菜就是这样，总弄个差不多就好，又死要面子，她忍不住掩嘴偷笑。

“别笑啦！”他有点恼羞成怒地湮灭证据。“喂！我刚才提的事你觉得怎么样？”“什么？”“做我的女朋友，别摇头，我不接受，我知道你是爱我的。”他得意地扬高了眉。

“你……你别乱说话。”她低垂螓首，为他一句话羞得满面通红。“那件事是我的错，我道歉。”“谁乱说话了？我是认真的，跟我交往看看又不吃亏。”“我的年纪比你大！”“小龙女和杨过的年纪也差很多，他们就很恩爱。”“那是小说。”真不知道他哪句话是真的，哪句话是假的。

“小说反映人生。”“女人老得比男人快，以后你会被笑死的。”尤其她的脸已经毁了，心情顿时沈入谷底，她静静地放下筷子。

“交不到女朋友才会被笑。”看出她又钻进牛角尖里了，他聪明地转移话题。“原来你跟那些不识货的女孩子一样，喜欢坏男人，哼！我要去堕落。”“不是的。”她急着解释。“我的意思是，你这么好，应该配上更好的年轻女孩才是。不是我……我比你大两岁，又……”“问题是没人给我机会啊！你们每个人都这么说，我只好去做和尚了。”他闷闷不乐地扁着嘴。

“士奇……”看他那样子，琦欢有些不忍。

“要不这样子，你暂时当我女朋友，让我累积泡马子的经验，我学聪明后，就不用再怕被拒绝了。”他以退为进。

“我……”他这样说，她反而找不出藉口拒绝了。可是和他演戏，她担心自己会假戏真做。

“这样你都不答应，我去做和尚好了。”他使出撒手剑。

“不要！”面对他，她的心总是比平常要软上好几分。“我答应就是了。”“太好了，那就说定了，从今以后你就是我的女朋友。”士奇笑得嘴巴都快咧开来了。平白捡到一个好女人，教他怎能不开心？“那……期限呢？”她得给自己的心设下防护罩，以免丢掉后再也找不回来。

“直到我交第二个女朋友为止。”开玩笑，上了钩的鱼儿还能让她跑掉吗？他绝对不会再和其他女人交往，她是注定一辈子都要跟着他了。

“我……我知道了。”她转动轮椅离开厨房。也只能这样了，难道还能贪心地要求他付出真爱？欲求太多是会遭报应的，这苦果她正在尝。她摸着伤腿，心中感慨万千，不过短短一个月，她的人生就完全不一样了。

“琦欢，我要去上班了，这是我的CALL机号码，有事情随时CALL我。”他递给她一张纸条。“千万别乱跑哦！”“我这样子能跑到哪儿去？”她闷闷地嘟起嘴。

“谁知道，也许有人得到消息，发现这里藏了一位大美人，前来抢人呢！”士奇耸肩调笑道。

“胡说八道。”她嗔骂。

“好了，我要走啦！”他突然把脸凑近她面前。

“干么？你不是要走了吗？”无缘无故靠她这么近，琦欢的呼吸都快被他夺走了。

“吻别啊！”“什么？”她惊讶地张大了嘴。

“唉！”他使坏笑着，猛然攫住她的唇，一股温润甜香钻进鼻子，迷醉的记忆自动被唤起，他感觉全身骨头都快酥了。

她全身的细胞都在彼此贴近的刹那着了火，好热、好热，热得她无法思考，只能紧紧攀住他的肩，任由他予取予求。

一股魔力随着他更深沈的探访席卷住她的灵魂，她的意识自主性地沿着他的口腔钻进他体内，仿佛被他体内的烈火灼痛了般，她整个心神不住地往上飘飞，除了两条粉舌纠缠的部分，她的半身已经登上了天堂。

“呼呼呼——”他急喘着推开她，想不到只是单纯的唇舌接触，已让他冲动的差点出糗，老天！“呵呵呵……”他不停傻笑，摇头晃脑走出大门。“我挖到一块绝世瑰宝了。”直到引擎声驶远，琦欢才突地恢复了心神，刚才发生什么事了？她捂着唇，上头尽是他的气味与温度。她分辨不出刚才的吻是好是坏，一片空白的脑筋至今犹未正常运转。

这一次她再也逃不开了，她爱土奇，爱得深陷情网、无法自拔。

是谁说的？“不在乎天长地久，但求曾经拥有”，如今，她只能用这两句话来安慰自己，起码她已经品尝到恋爱的滋味了。

送走土奇后，琦欢一个人独对着四面空汤汤的墙壁。

“不知道姑姑她们怎么了？”既然她已出院，就该给她们一点消息才是。她推着轮椅进客厅打电话。

电话是大姑姑接的，她一听到琦欢的声音，立刻激动地哭了起来。

“大姑姑，我很好，我暂时借住在土奇家里，过些时候，我就会回去，你别再哭了。”“你和土奇住在一起！”这话比什么安慰都有效，大姑姑马上就不哭了。“地址呢？你知不知道那房子的地址在哪里？”“大姑姑，你等一下，我去看看。”她推着轮椅到大门口，记下门廊上门牌的地址，又回来接电话。“大姑姑，我现在告诉你，你拿笔记一下。”琦欢念了地址、连电话号码都一并告诉了两位姑姑，还想请她们上公司帮她请假时，她们居然就把电话挂了。

“怎么回事？”她怔愣地对着话筒发呆。半晌，又摇头。“算了！”两位姑姑总是这样的，说风就是雨。

一个人推着轮椅在偌大的厅里晃荡着，这屋子好像很久没人住了，家具上都蒙上了一层灰。

“既然土奇把房子借给我住，又没收我房租，我就来帮他整理屋子吧！”她向来怕受人恩惠，那会教她心里难安。

在厨房里找到了抹布，好困难地才盛了一小桶水进客厅，原来肢体不便的人，日常生活上有这么多麻烦。

她只擦拭得到茶几般高的家具，更上面的柜子、往下的椅脚，她却连碰都碰不到。

抹着一身大汗，几个小时过去了，客厅的脏乱如昔，她居然一点忙都没帮上。

“真像个废物。”她颓丧地捂着脸，瘫在轮椅上。不甘心啊！她讨厌什么也做不了的软弱。

就算擦不到柜上的灰尘，她总可以整理几台上的花瓶摆设吧！至少、至少要找出一件她能做的事，证明她存在的价值。

勉强地伸展上身，她用力摸到了台上的青铜骏马，把它们放在怀里轻轻擦拭着，直到它们重新展露出古朴的光采。

一丝盈盈倩笑浮上她红润的樱唇，自信在心底凝聚，尽管毁了容、尽管行动不便，她还是有用的。

用力将铜马推上几台，她准备换另一个花瓶来擦，却在挤推中，铜马碰着了花瓶、花瓶倒下、顺便将水晶摆饰一起挤下了几台。

砰砰！一阵碎裂声响起，她听到自信在心底崩溃，一阵寒冷由背脊窜起。

美丽的花瓶和水晶变成了一堆残缺的碎屑散落在她脚边，她感觉不到失败的心痛，只是茫然地弯下腰，想要收拾那一地的狼藉。

可是她忘了她坐下的是轮椅，一只会滑动的轮椅，太过剧烈的动作只会破坏轮椅的平衡，砰一声，她整个人跌落在地板上。

一块玻璃碎片刺进她柔嫩的掌心，鲜血迅速染红了粉色衣裙，流失的不是她的气力，是自信——她真的、真的变成一个只会拖累旁人、无用的包袱了——成串的珠泪随之滴落，如同她破碎的芳心也在滴血。

士奇是被心底那股烦躁不安给逼回来的。

推门进入客厅，入眼是一片狼藉。一只古董花瓶和他由美国带回来的水晶摆饰凄惨地躺在地板上，已破成一堆碎屑。

然而，最狼狈的却是琦欢，她披头散发，一身混杂着灰土尘沙的衣服，就像在垃圾堆里打滚过似的。

“琦欢！”他蹲在她面前，忧心地唤着。“怎么了？”他伸手想将她重新抱回轮椅上，这才发现她掌心血淋淋的。

“你受伤了！”他心疼地锁紧了浓眉。“怎么这么不小心。”听到声音，琦欢抬头愣愣地看着他，青白的嘴唇开开合合。

“对不起，打坏了你的东西。”细细的声音如蚊蚋。

士奇心头猛一揪，迟钝地注意到她的反常。

“琦欢——”他把她拖到沙发上，搂在怀里。“东西打坏就算了，别在意，我帮你包扎伤口好不好？”她点头，苍白的玉容上是一片死寂。

他连大气都不敢吭一声，深怕惊扰到她迷离的神智，她又要离他越来越远了。匆匆为她包扎好手上的伤，他安静地将她紧搂在怀里。

“琦欢，你觉得这房子好不好？我喜欢住在山上，空气好、风景佳，只可惜上学不方便，以后我们若有了宝宝，孩子读书可就麻烦了，你想我们要不要搬家？或者……”他温柔的呢喃，在她耳畔一句又一句。

直到大半个小时过去了，她僵硬的身躯才轻轻颤抖了两下。

“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好？我……不值得……”啜泣的嗓音里，还打着冰冷的寒噤儿。

她受伤了。突来的不便与意外击垮了她的心灵，令她迷失了人生的方向。士奇心痛地更加搂紧她，细密的碎吻印上她纤细的颈脖。

“因为我爱你啊！你是我的女朋友嘛，我不对你好，要对谁好呢？”“可

是我变成一个废人了……”她在他怀里抖如秋风中的落叶。

“胡说，你只是暂时受伤了。”“我不想拖累你……”“这怎么会是拖累？我照顾你的身体，你给我心灵上的安慰，我们是互相扶持啊！”“我却连擦个桌子都做不好，还需要人时时服侍……”她偌自耽溺在自己的悲情中。

“等你伤好了，别说擦桌子了，你想盖房子都行。”士奇看不下去了，她本不是这般怯弱的女孩，为何要这么地自卑？“琦欢，你会好的，相信我，你一定会好起来的。”“就算好了又怎么样？我这张脸还能见人吗？我……”她无助的空眸突然变得激狂。

“我完了，没有希望了，一切……呜呜呜……一切都结束了！”她的情、她的爱、她的人生、她的未来……所有的一切，全在一夕间被那颗无情的炸弹粉碎殆尽了。

“没有结束，没有！”士奇扭过她的头，逼她看着自己。“我呢？你忘了我吗？我们之间才刚开始啊！”“开始的同时也结束了！”她悲凉的笑容就像走到生命终点的末期病人。

“胡说，我们之间不会结束的。”他胆战心惊紧紧搂住她，就怕稍一松手，她就会像清晨的露珠，消失无踪。

“我不需要同情，你知道吗？”琦欢凄惨一笑。

“不是同情，是『爱』，我要你，我爱你啊——”除此之外，他不知道还有哪一个字可以解释心中这份撕心裂肺的痛。

“我更恨怜悯！”她倏然怒吼。

“我没有那么好的心肠，到处去可怜人。”他又生气又心疼。“你为什么不相信，我是真的爱你啊？”“还说不是怜悯！”她嘲讽他的滥情，也调侃自己的命运。“你有没有看到这张脸，像鬼一样，还有这只脚，它坏了，你知不知道什么叫坏了……”“住口！”他用力攫住她的肩膀。“我不准你这样糟塌自己！”“我说的是事实！”他再也听不下去了，猛然低头攫住她的唇。这样恶毒的言语不是他温柔可爱的琦欢说的出来的。

“我告诉你，我爱你，不论你变成什么样子，我就是爱你。你要不信，我现在就证明给你看。”火一般的热吻首先在她柔软的唇腔里炸开了温度，初遭引燃的火种，带着燎原的魄势席卷住两个初尝情欲的男女。

“放开我，放开我……”她用力激烈地在他怀里挣扎着。“你这个混蛋——”“唔！”士奇的舌头尝到了淡淡的血腥味，她竟然咬破了他的唇。

“活该！”她瞪眼，双手猛捶他的胸膛。

只可惜这一点点痛根本浇不息他胸中狂炽的欲火与怒火。

视她的抗争如无物，他用力一撕，她身上的衣物已化做蝴蝶片片飞扬。

他的唇像烙铁，沿着颈脖、脸颊、胸脯……在她身上烙下他的印记。

“琦欢、琦欢、琦欢……”紧跟在他热吻而下的是那如影随形的深情呢喃。

“呜呜……”抗拒变成了轻声的哽咽，她的身体在他的引火下，正不停地发烫、发热。“不要，士奇，不要，我好害怕，不要……”“琦欢，我的宝贝儿，你喜欢我吗？”他一口含进了她的耳垂。

“啊——”激烈颤抖中，她只能点头以对。

“我也喜欢你，好喜欢、好喜欢……”轻轻舔着她的泪，他吻过她高挺的鼻梁、丰润的樱唇。“我喜欢你害羞脸红的模样、永远不懂得怀疑的好心肠、老是噘起嘴说不理我的娇俏，更爱你画画时的专注，你的善良、你的迷

糊、你的天真、你的内向……一切一切我都爱。”“士奇，我……”她含着泪，哭泣的脸庞深深埋进他怀里。

“我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他的大掌温柔地，一遍又一遍摩挲她僵硬的背脊。“等我发现我已经无法一天不逗你的时候，我的生活、我的未来就再也缺少不了你了。”“为什么？”她没有他说的这么好啊！尤其她现在……“我说过我不知道啦！”她终于再抬头，让他得以重新吻住她的唇，探寻的大掌沿着脊梁、腰背、爱抚上她高耸的臀峰。“可能是你脸红的样子很可爱，也许是你认真画图的专注脸庞叫我迷恋……”“我不懂！”她情不自禁将身子弓近他，祈求更多的爱怜与愉悦。

“认真的女人是最美的！”他脱下衣服，与她裸裎相对。“行善、算帐、绘图……你不论做什么事都是那样认真地教人心折，你有很多很多的优点，而我很庆幸我看见了。”“士奇……”面对他的深情，她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只能不停地摇着头，任珠泪纷飞。

“琦欢！”他深吸口气，爱抚的双手移到她的腰侧，更加搂紧她，不稳的喘息吹向她耳畔。“要我停止吗？”“不——”她急喊，正渴望着某样东西来证明这份爱是真实，而非幻梦。“让我爱你！”她主动地吻住他，温热的舌沿着他的脖颈，来到他的胸膛打滚。

“琦欢——”他咬牙嘶吼，猛地翻身压住她。“我爱你、我爱你……”情焰像暴风雨般来得又急又猛，当两个相异的灵魂结合为一，她只能无助地攀着他，配合着他的律动，任他带领她翻山、越岭、翱翔在快乐的天堂中。

屋外，雨疏风歇，乍然而起的阴沈天空像是在应和屋内的春潮荡漾，也端起了明亮的笑脸。

直登上愉悦的巅峰，琦欢娇喘吁吁地倚在士奇怀里，初尝云雨滋味的男女，脸怀满足的笑容，同看这一片晴朗的天空。

“如果我跟你求婚，你会答应吗？”他取出了一只黑玉石戒指帮她戴上。“这是我的标记，从今以后你就是左太太了。”“人家又没说要嫁给你……”她羞得快没脸见人了。

“这么说你是拒绝喽？”他装出一脸伤心样。“看来我只好认命剃头当和尚去了。”“你……”娇嗔地睨了他一眼。“倘若你能训练我重新站起来，我就答应你。”她酡红的娇颜终于又写上了光采。

“是我不好。”士奇亲吻她的额。“我不该把你束缚起来，过度的保护是错误的。”“我知道你是关心我。”“从今天开始，我们要一起上街、买菜、做饭、整理家务。我还要介绍很多朋友给你认识。你想重拾画笔吗？”“嗯！”她腼腆地颌首。“我不会用太多时间画画，该上的班、该做的事我还是会先做好，有空闲时再来画。”“不！我喜欢看你画画，随便你想怎么画就怎么画，不过……”他促狭地挑高了眉。

“不过什么？”她好紧张。真不敢相信，这世上会有这种无条件、全力支持妻子的男人，她何其有幸可以遇到他。

“你的男性模特儿只能用我喔！”他对她眨眨眼。“我可不要你看多了男人的裸体后，再来告诉我：『左士奇你的身材实在不怎么样！』”“你……”她臊红着脸，明知他是她第一个男人，又来说这种语，真是讨厌！她高高嘟起嘴。“不跟你说话了啦！”“哈哈——”愉悦的畅笑声不断地磨出他喉头。她总算又恢复原状，天知道他爱死她这副羞答答、可爱怜人的俏模样了。

但他们都不说话，不代表大夥儿都不开口。

“琦欢！”大姑姑和小姑姑的惊声尖叫像是早搭配好的，一齐震撼了宁静的阳明山巅。

“你……你……你们——”小姑姑张大着嘴，大眼圆凸。她们是接到琦欢报平安的电话，才过来看一次的，想不到却……“我觉得这种事还是关在房间里做比较好吧！”“太好了，太好了！”大姑姑却乐得又叫又跳。“咱们快回去看日子，喜帖最少要印一百张，喜宴嘛，不知道五十桌够不够？咱们琦欢总算要出嫁了……”两位姑姑来得突然、去得更匆促。

琦欢的神智恍然回复，俏脸吓得苍白。

“大姑姑、小姑姑，事情不是你们想的那样，我和士奇……”她急坐起身想要解释。

“你没穿衣服喔！”士奇含着笑意在她身后懒懒地提醒道。

“啊！”她尖叫一声，双手护佐胸前，转头瞪他一眼。“啊——”更恐怖的尖叫随之而起。因为他也没穿，而且那个死不要脸的家伙还四肢大张躺在她旁边，哦，可恶！

“哈哈……”他笑不可抑地搂紧她。“既然都要结婚了，那就再来一次吧！”他微扬高眉，邪气的话语轻吐进她的耳畔。

“左士奇！”她嘟起了嘴。“讨厌，不理你了。”她高喊，可惜……唉！情势比人强，所以他们还是再来了一次。

“讨厌！”琦欢拄着拐杖送走第 N 批贺喜者。“大姑姑、小姑姑到底在搞什么鬼？怎么可以随便散布谣言，说我……”“怀孕了，准备奉子成婚。”士奇的脑袋由那成堆的育婴用品中伸出来，嘴角还噙着邪气的笑容。“我们不该避孕的，这样太糟蹋大家的好意了。”“左士奇！”她又羞又气。“你胡说八道些什么？”“别对我发脾气，我是无辜的，散布谣言的可是你姑姑。”他微扬高眉。

“如果不是你……”一个礼拜前，他们在客厅里亲热，被两位姑姑撞个正着，从此麻烦就紧跟着他们不放了。

“我唯一的过错是忘了关门。”他一本正经地点头。“我记住了，下次亲热前，要先锁好门窗。”“你……你、你……”她颤抖地指着她，燥热烧得她神智不清。

“我去检查门窗。”他嘴角扬着阴邪的弧度。老天！她真是活生生天赐的俏宝贝，瞧她那副羞窘的手足无措的模样，简直怜人透了。

“你——”她瞪大了眼，红云不客气地占据她全身。“不知羞。”“怎么了，小情侣吵架？”第三者的声音突兀地闯进他两人宁馨的世界里。陈芝雯手里扬着一张大红喜帖斜倚在门口。

“陈小姐！”琦欢惊喊。

“琦欢，你去倒杯茶好不好？”士奇一闪身挡在琦欢身前，戒备谨慎地瞪着来客。

“啊？我差点忘了，陈小姐，你先坐一下，我去倒杯茶。”她拄着拐杖走进厨房。

“有什么事我们到外面谈。”士奇强拖着陈芝雯离开客厅。

“唉哟，干什么？防我像防狼似的，我又不会吃了你的心肝宝贝儿。”陈芝雯魅惑一笑，勾魂的眼波紧锁在他身上。“我对这个属下可是很照顾的。”

“是吗？”士奇的眼里闪着阴鸷的寒光，拉起她胸前的心形坠链。“我记得开车撞琦欢的人，身上也戴了一个相同的东西，你说那是巧合，还是意外？”

陈芝雯唇边诱人的媚笑有一瞬间凝窒了一下，看来这男人什么都知道了，而且正准备跟她摊牌。

很好，她也正有此打算。今早，她收到了琦欢的姑姑们发出来的喜帖，得知他们正准备结婚。别开玩笑，大局一底定，她还有什么戏唱？当然得立刻赶过来阻止。

“跟那个小笨蛋有什么好玩的？”不避讳他炽人的目光，她双手勾住他的脖颈，半吊在他壮硕的身躯上，一双玉腿还有意无意地磨蹭着他雄伟的男性象征。

对于施展女性的魅力，以达成自己的目的，陈芝雯有着丰富的经验，她也自信凭她本身的魅力，她做得到。

不然，她一个远从美国只身渡海来台湾的小女子，凭什么在三年内让一间没没无闻的会计事务所，挤进全台五十大产业内。靠得正是这让天使羞惭的魔鬼身躯。

“因为我很洁癖！”他扬起一抹邪恶的笑容。“我讨厌分享，只爱独占。”陈芝雯狼般利眸窜上一丝火焰，又迅速隐去。

“你好贪心，居然想独占我？”她丰满的胸脯更加贴紧他。“但如果是你，我愿意！”“我该觉得荣宠吗？”他阴冷的口气在她耳畔吹拂出点点鸡皮疙瘩。也好，他正想偷她的血去检验DNA呢，既然她主动送上门来，他就不客气了。

他的齿咬上她耳垂的同时，手上的黑玉石戒指正刺入她耳根，滴滴鲜血流进了戒台里的小试管。

“你可真粗鲁，呵呵呵……”她得意地笑着，就知道没有男人抗拒得了这副天使的面孔、魔鬼的身材。只要得到跟前这个男人，她的荣华富贵指日可待。

她猛然仰起脸，自动送上涂满着艳红唇膏的唇，狼般锐眼得意地瞥向站在窗前、掩着泪眼的琦欢。

她是故意的，就是看到琦欢从厨房里出来，才硬吻上他，能够从一个女人手里抢走她的男人，让她的虚荣心正满足地高涨着。

琦欢手里的茶杯颤抖着坠地，碎裂声起，她听到的是芳心破碎的悲鸣。

他终于也厌了她这个包袱！她无助地掩着泪眼，没有怨恨，从一开始她就害怕这个小他两岁的男人。

一个鹰一般的天空之王，怎么可能被一只小白兔所俘掳？对这份情，她从头到尾就没有安全感。

惶惶然，心中总是失落着什么。她担心有一天，这只鹰又要展翅高飞，小兔子终究只能被丢在地面上，抬头高高地仰望着他。

而今，这一天到来了，她该怎么办？掏空的身子失去了灵魂，她心痛得无法思、无法想。是不是该放手，让他能飞得更高、更远？对于陈芝雯的吻，士奇是阴寒着面孔，毫无反应。

“好重的一股骚味儿！”等她吻够了，自动离开，他无情地举袖拭唇。“我说过我有洁癖，我不习惯找妓女，希望你记住了。”那冰冷的语气，配上他双眼里的火焰，令陈芝雯不自觉地行心底发麻。

“你……你敢说我妓女？”“不是吗？”他恶意嘲讽的语气又低了几度。“你应该很清楚我是个什么样的男人，若不是看在琦欢与陈教授的面上，我会如何对付你，你心里有数，别再来惹我，我不会给你第二次机会。”他一

拳击中了她身后的车子，车门应声凹了进去，他的拳头渗着血。

“滚——”这样的男人，像狂焰、比火更炽烈。她错了，她根本控制不了他。陈芝雯想起“青帮”人的下场，心里第一次感到害怕，几乎是踉跄地逃进车里，离开阳明山。

不行了！她得快逃，幸好三年来，她也攒了不少钱，可以带着这笔财富再找个地方重新开始。

士奇一取到陈芝雯的血，便迫不及待想送回总部化验，以证实她即是陈教授的女儿。

他忘了跟琦欢道别，就匆匆忙忙开着车子走了。

琦欢听到引擎声逐渐远离，踉跄地起身，只能看到他离去的背影。

目送着他越来越模糊的影像，她的神思也随着远去、消失。拐杖应声脱手，她重重地摔倒在地上，却奇异地不感到痛。心中的剧疼已超过了肉体上所有的不适。

他不会再回到她身边了，她突然有这种感觉。好疼、好疼……无止尽的剧痛在她心底炸开。她握紧拳头，任指甲掐进柔嫩的掌心，牙齿咬得下唇渗出点点泛红的鲜血。

“大姑姑！”她打了电话给唯一的亲人。“来接我好不好？”虚弱的嗓音空乏的像随时会消逝。

“琦欢，你怎么了？”大姑姑也感觉到她的不对劲，紧张地问道。“士奇欺负你吗？”“没有！”她乾涩的声音像喉头磨着一张沙纸。“大姑姑，请你取消请帖和喜宴。”“琦欢——”“拜托你，大姑姑。”她无泪可流，如果可以，真想就这么永远消失掉。

“我知道了，琦欢，你等着，姑姑立刻去接你。”希望她结婚是一回事。但两位姑姑渴望看到的是一个快乐的新娘。否则，殷家不是养不起这么一个小女孩，她们绝不容许任何人欺负她们的宝贝。

挂掉电话，琦欢茫然地望着四周，这栋白色的山间小屋，她曾经编织了多少美梦系在这上面。

她爱士奇，爱得那样担惊受怕。因为她始终不了解他。对琦欢而言，这个谜般的男人，像座崇高峻峰般，是她永远也无法攀爬与超越的。

不管他对他立下多么慎重的爱情誓言，只要她登不上这座高峰，她的心绝对没有踏实的一天。

而最后，离去变成了她唯一能走的路。也罢！她毕竟深爱过了，人生再无遗憾。接下来，一个人的日子似乎也不坏，只要她能忘记他的话。

但——她能吗？士奇一回家，发现琦欢竟然走了，他疯狂得失去了理智。

不眠不休找了她两天两夜，没有一丁点儿消息，她仿佛从地球表面上消失了。怎么可能？午夜十二点，他不顾一切，疯狂似地闯进了她姑姑的家。

“琦欢在哪里？把她还给我。”他粗嘎着嗓音，一身的狼狈。

小姑姑掩着嘴，不忍心地闭上眼，天哪！这曾经是阳光般耀眼的男人，怎会将自己折腾成这副落魄样？大姑姑硬吞了口唾沫，看他的眼神里混合了不舍与愤怒。心理依然怪他伤了琦欢的心。

“你来干什么？琦欢与你从来就没有任何牵连。”那一语双关的话语，稍微唤醒了士奇因焦急而丧失的理智。

“你们早知道了？”“琦欢是我们养大的，她是不是说谎我们怎么可能看

不出来？”小姑姑点头。

“但你们却从不说破！”士奇危险地眯紧了双瞳。他居然被这两个老女人给耍了。

“我们觉得你和琦欢是天生一对。”大姑姑回道。

“所以我们不说破，反而将错就错。”小姑姑续道。

“但你却伤了琦欢的心。”“我们绝不会坐视有人伤害琦欢。”“就算是你也不行。”“因此我们带走了琦欢。”两位姑姑一人一句，说得士奇心火顿起，没有人，不管是谁都没有资格带走他的琦欢，她是他的宝贝、他的妻子啊！

“你们凭什么这么做？她是我的，把她还给我——”他怒吼。

“办不到，你并不爱她，我们不会再把她交给你了。”“是谁说我不爱她，我爱她、我爱她……这世上我最爱的就是她！”他跳脚大喊。

大姑姑、小姑姑相视一笑。“你会娶琦欢吗？”“当然！”士奇点头，几乎是卑微地恳求了。“把琦欢还给我，她是我的妻子，告诉我，她在哪里？”大姑姑、小姑姑互看一眼，两人交头接耳半晌。

“即使琦欢的脸永远无法复原，你依然爱她不变？”“我会疼惜她一生，我发誓。”士奇举起右手。

“她在垦丁，你去把她接回来吧！”小姑姑很感动地拍拍他的肩。“琦欢就麻烦你了。”“我不会辜负她的。”两天来，士奇阴暗的眸子首次闪出光亮。

“别再隐瞒琦欢任何事。”大姑姑提醒他。“没有人想跟一团谜谈恋爱。”他怔忡顿住了脚步，蓦地灵光一闪，是这么一回事吗？他太自我了，以为在他的羽翼下，她什么也不需要担心、了解，她只要依附着他就可以了。

但他错了，她是个有思想、活生生的女人，她不是他的附属品，所以他必须更平等地与她相处。

“我知道了。”他离去的脚步不再凝滞。从他发亮的双眸里，可以窥见快乐的曙光已然浮现。

10

绵细雪白的沙滩就像天使撒下的云絮，赤足行走，感受它舒适的搔痒，疲累的肉体好像也将乘风归去。

一轮朝阳自海平面上缓缓升起，将天空与大地相辉映成一片金黄色的王国。在那丝交界线上，彩霓挥写出七彩华丽的霞光，没有任何遮掩的。极目望去，海连天、天连海，就像是一大块倒了混合油彩的抽象画作。

“我就这样逃走了吗？”眼望造物主的神迹，琦欢在心底感叹自己的怯弱。

想了两天，她茫然的心逐渐找到了方向。那场突然的不告而别，并不如当初所想的，不拖累士奇，给他高飞的机会。

是她害怕，她没胆子承受结果，所以她逃了，将苦痛独自留予他尝。

“我错了……”她悠悠地吐着长气，言辞中有无限的后悔。

“而那个『错』几乎害死我！”士奇突然出现，抱紧她，痛苦地低喃。

由着两位姑姑的指示，他找到了垦丁宾馆她的住房，她不在里面，他

以为她又不见了，急得差点发疯。

还好是经理提醒，琦欢有每天早起看海的习惯，他才又匆匆找到海边，果然看见她娇小的身影，盈盈吹汤在海风中，衬着广大无涯的海，她纤弱的仿佛会随风而逝。

他再也忍不住地紧紧搂住她，试图藉由这样的亲密，让他担忧欲狂的心得到安抚。

“为什么要走？为什么离开我？”她不会知道这两天他是怎么过的，失去她，人间已成地狱。

“士奇！”琦欢感受到他强壮的体魄在她背上轻颤着，那暖暖的爱，不停地流进她迷茫的心里，为她找出了幸福的方向。“对不起，我很抱歉……”她转身，反抱住他，用尽全身的气力，让两颗心的律动在瞬间合一。

“不准走，不准离开我……”他每说一句，便更加用力地吻上她的唇。“听到没有？我爱你，永远不许你离开我——”像是要把她揉进身体里面似的他举起她，让她攀在他肩上，一双火热的大掌带着狂烈火焰引动她全身的欲念。

“士奇、士奇……”琦欢感受到他热情如火的激吻带着海啸般的威力，转瞬间，吞噬掉她所有的理智，迫得她的灵魂只能随着他的舞动。

“我爱你，我要你……”他大喊，更狂、更猛、更火热地吻她。他需要一点证明来让久悬不安的心落实。

当她发现另一股激情在他们之间点燃时，她张口想要喊，但他已经猛烈地冲进她体内，与她合而为一。

“琦欢、琦欢……”他更加用力地抱紧她，任火焰燃烧全身。在激狂中、在两人越加升高的体温里，他终于肯定，他捉住了这个差点消逝的宝贝。

她攀着他，张大口猛烈地喘息着，而他更火热的吻却适时上前攻击，她无助，只能节节败退，任由他带领登上天堂，沉醉在那七彩迷宫中。

那一瞬间，天在转、地也在转，而她仅有的理智尚浮潜在那情欲旋涡中，盈盈的倩笑在她唇边漾开，她满足地闭上眼。

“我也爱你……”呢喃低语回汤着，她的颈子软软依垂在他肩头。他感到眼眶泛红，抱着昏睡过去的身子，细密的吻犹不放弃地印满她的五官。

“傻瓜，你这个小傻瓜……”他太粗鲁了，他知道。对于她的温婉承欢更是心疼。

小心翼翼抱着她回到宾馆，这个宝贝他将锺爱一生。以后不论她想知道什么，想要什么，他绝对不会再隐瞒她了。

他决定对她坦白，毫无保留的，尽一切努力，以抚慰她满心的不安。

“我不相信！”听完士奇对一切谜题的解释后，琦欢面色苍白地急生起身。“怎么可能有这种事？”“你没穿衣服哦！”他自在地枕着双手，笑盈盈望着她玲珑有致、白皙如玉的娇躯。

“啊！”她粉脸儿烧得通红，赶忙又钻进被窝。“讨厌，人家说得不是这个啦？你把脸转过去，不许看。”“那我把眼睛闭起来，睡觉喽？”他邪气地扬起了唇。

“好……”她螭首点了一半，蓦地一拳又击向他的胸膛。“讨厌，起来啦，你还没告诉我事情的后续发展，不许睡。”“是你自己叫我起来的哦！”他坏笑道。

“是……不是！”她瞪圆了秋眸。“你脑里都只有那些卑鄙下流的想法吗？”“是！”士奇认真一点头，直看到她气嘟了嘴，他才猛地哈哈大笑，亲

吻上她高高噉起的红唇。“这是给你一个教训，看你以后还敢不敢偷偷离开我？”“我……”琦欢怯怯地抿着薄唇，想起花园那一幕，他和陈芝雯接吻的画面，心底又是一阵酸疼。“你为什么非要亲陈小姐？”这会儿他总算完全明白了。那天，陈芝雯八成是看到琦欢出来，才故意偷袭他，叫琦欢看见，好离间他们的感情，那个恶毒的蛇蝎女人！

“我绝对没有亲她，是她突然偷袭我。”“陈小姐怎会做那种事？”印象中的老板是那样地体恤员工、精明干练。琦欢实在无法相信，他口中的恶女，和那天关怀她的脚伤、特地开车送她回家的女子是同一人。

“如果陈芝雯真是陈教授的女儿，那么根据陈教授的描述，他的女儿从小就是个很有野心的女人，为达目地不择手段，她做的每一件事，绝对不会只有一个单纯的目标。”“可是陈小姐对每一位员工都很好。”琦欢最讨厌无凭无据怀疑人。

“还记得你画那张撞你的福特轿车吗？陈芝雯脖子上也戴了一个和你画上相同的心形坠链。”“那……那种坠子到处有卖，又不只有陈小姐戴……”从她推诿的言辞和蓦然转白的玉容，士奇猜测，她心里已经有所觉悟了，只是一颗善良的心依旧坚持着对朋友的信赖。

“陈芝雯曾经交代你一本『黑皮帐册』对不对？那就是我们要找的另一半资料，只要我能找到它，便能证明陈芝雯即是那个商业间谍，她就是害得十家公司无故倒闭，上万名员工失业，金融大乱，又千方百计追杀你的罪魁祸首。”“你一定要对付陈小姐吗？”或许她真的是太妇人之仁了，但她确实舍不得把陈芝雯逼入绝境。

“我并不想对付任何人。而且有十家公司倒闭、上万名员工失业已经够了，我们愿意化去仇恨之心，一起原谅她。但若没人出面制止，她将会害更多的公司关门、无辜的人失业。”他伸出手将她抱在胸前。“琦欢，换成是你，你会怎么做？”她默默地垂下了眼睑，思索他话里的意思，矛盾在心里翻腾。半晌她一咬牙。“我要看证据。”“对不起，证据还不全，没找到那本『黑皮帐册』前，它根本一点价值都没有。”想到珍贵资料平白从他手中飞过，士奇心里就呕。

“没关系，我看看就知道了。”“你？”他大笑。“太夸张了吧？除非你能过目不忘，可以把资料还原。”她默然不语，明灿的秋眸里闪着异样的光采。

“你真的有过目不忘的本事？”这就对了！所以陈芝雯在拿回帐册后，仍然不择手段要杀她，原因就在这里。“我们立刻去总部。”他兴高采烈地拉着她起身，这下子什么问题都解决了。

“『神风万能社』到底是做什么的？”回台北的路上，琦欢好奇地问着。

“什么都做。”车子下了高速公路，缓缓驶进市区。

“是不是像人家说的，清洁打扫、丧葬事宜……一手包办？”士奇愣了半秒钟，这问题可得跟老大谈清楚，他什么都干就是不兼五子哭墓。

“我们是没接过那种案子啦！不过我想只要价钱谈得拢，就算老大不接，金迷也会抢着做。”“金迷是女孩子吗？”一路上磨着他讲公司的事，发觉他的工作特别之外、挑战性也非常大，难得有女孩子胜任得了，琦欢不觉佩服起这位女中豪杰。

“你最好别对她太有兴趣，那个吸血魔女是非常恐怖的。”他微扬眉，车子驶进一栋独立式大楼。

“真了不起。”琦欢仰头，面对这高耸入云天的玻璃帷幕，很难教人不起

崇敬之心。

“咱们美女老大有钱嘛！”士奇倒觉得只有八个人的公司，盖一栋这么夸张的办公大楼，真是浪费。

她掩嘴轻笑，也只有像他这样狂妄的人，才敢出口就讽刺他老板的行为。

搭乘电梯直上顶楼总部，很难得今天竟然所有人都在，连一向以实验室为家的萧士诚都出现了。

“怎么了？世界末日到了吗？你们都围在这里哀悼余生。”士奇扶着琦欢走进花园。

“咱们在这里恭迎弟妹光临不成吗？”金迷一脸明媚倩笑，迎了上来。“我是『替身』兼『会计』的上官金迷。”“哎！我的女人我自己会扶。”士奇一个箭步抢过来，携着琦欢坐上他专属的座位。

“我的戒指已经送她了，有什么事尽管说，别客气。”刚才他和琦欢进来的时候，大夥儿全是一张惊惶万状的脸，鬼才相信他们聚在这里是准备欢迎他们，八成又有大事发生了，可得防着点儿才好。

“士奇！”琦欢对金迷露出一记歉然的怯笑。“对不起。不过你说的戒指不会是这个吧？”上回，他们一时天雷勾动地火后，他确实给了她一只戒指，样式简单、镶着一颗黑玉石，看起来并不是什么珍贵之物，她才收的，可是看众人的反应，好像这只戒指很了不起似的。

“恭喜你们。”风江笑盈盈地解释道。“这戒指是『神风万能社』的标记，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戴一只，另一只则准备送给未来的另一半，既然士奇的已经送你了，殷小姐，从今以后大家都是自己人了，你若有什么问题，请别客气，欢迎你随时来找『神风万能社』。”“我……”琦欢不安地扭着十指，她不知道这戒指意义如此重大，现在想脱也来不及了。

“别紧张、别紧张，他们虽然奇怪，但还不会吃人！”士奇促狭一笑，由左而右指着众人介绍道。“我们的社长萧士诚、『万事通』风江、『除魔师』玉司神、金迷，你知道了、『占卜师』阴有匡、最后一位是『保镖』宫昱。”“你们好！”一下子看到这么多天地灵气所钟的俊男美女，绘画的虫儿直在琦欢体内骚动不已，如果能把这些人全都搜集进她的画册该有多好。

“琦欢！”士奇突然弯腰把她搂进怀里。“你怎么可以看别人看到双眼发光？你想变心吗？那我该怎么办？”琦欢瞪大了秋眸，这混帐，他在说些什么鬼话啊？她举手给了他一拐子。

“你白痴啊！我是在想如果能够把他们全部画下来，那画面一定很美。”“那我呢？”他照样黏她黏得死死的，反正她力气也不大，打人又不痛，多挨几下子也无所谓。“你不再画我啦？我是你天上、地下唯一的老公耶！”这死家伙，脸皮比墙厚，真是被他打败了。

琦欢轻啐一口。“你讨厌啦！我不跟你说话了。”“嘻嘻嘻……”他贼笑地更加搂紧她，反正她也只有这一招，无妨、无妨，回家多亲两口她的脾气就消了。

“咳！”金迷装模作样地轻咳一声。“不知两位的打情骂俏是否结束了？请问我们可以继续方才被打断的会议吗？”“你爱说便说，问我作啥儿？”士奇趴在琦欢肩上，对跟前的大阵仗爱理不理的。

“对不起！”琦欢回头敲了他一记指骨头，嗔骂道：“你很没礼貌耶！”“无妨。”风江温和笑道。“宫昱，请你继续刚才的DNA报告。”众人此番聚会，

主要是针对陈芝雯和陈教授的血液比对已经出来。他们果然是父女。

“陈芝雯已证实就是教授三年前偷走病毒程式而离家的女儿，我调查到她明天早上九点的飞机离开台湾。”“可惜那份资料只有一半，我们不能申请把留陈芝雯离境。”金迷恨声道。

“我把另一半资料带来了。”士奇笑眯眯地搂着琦欢。

“殷小姐……”风江看着她，蓦地灵光一闪。“想必你有过目不忘的本事，那些关键数字都记在你的脑海里，所以陈芝雯才千方百计非杀你不可。”“还是你最聪明。”士奇得意地扬高了眉。“我带她进资讯室，麻烦你们联络美国的陈教授来认人，顺便想办法留住陈芝雯，千万别让她逃了。”“请老大派专机接陈教授来台湾，届时陈芝雯就算想逃也逃不了了。”金迷出主意道。

“就这么办。”士奇点头，扶起琦欢。“走吧！我们得在明早九点前补足所有的资料才行。”“嗯！”琦欢微颌首，和他一起步入资讯室。

清晨八点半，琦欢捂着脸，瘫坐在大皮椅上。

事实结果出来了，她所仰慕的老板、最信任的朋友陈芝雯，果然就是恶名昭彰的商业间谍——骇客一族。

“把这份资料送出去后，陈小姐会怎么样？”正在做最后统合的士奇心疼地拍拍她因熬夜而略显苍白的粉颊。

“她必须为她做过的事情付出代价。”“会判多久？”如果刑期长达二、三十年，那陈芝雯这一生岂不等于全毁了？琦欢感到万般不忍。

“不会很久的。”他安慰道。他可不敢告诉她，凭陈芝雯几次教唆杀人、谋杀未遂，够将她关到齿摇发落了。

“那就好！”她轻吐口气。“我也跟你们一起去机场好不好？”宫昱一早就去机场堵陈芝雯，以防她脱逃。

风江和金迷则去接陈教授，准备让他们父女见面，一举解决沈汤三年的程式失窃案。

最后就等他们这份资料完成，向委托人交完差，便可以联络警方逮人了。

“不！”士奇整理完资料，将所有被陈芝雯窃得的商业机密全部拷贝进磁碟片里，封进档案，交给萧士诚，他的任务到此算是完全结束了。“我们还有其他的事要做。”“什么事？”他怜惜地轻抚她颊上翻红的伤疤。她算是很勇敢了，自受伤以来，只除了偷偷躲起来掉过几次泪外，她从没有怨天尤人，一样那么善良、温柔。

就因为她如此善体人意，他决心还她一张完美无缺的俏脸蛋。

“我约好了一个整型医师，我们去医院。”“啊！”她愕愣地张大了嘴，说她完全不在乎脸上这道疤那是骗人的，她只是尽量叫自己别被挫折打倒，但心里的伤痕却是深刻的。“真的可以痊愈吗？”“一定可以的。”他们相扶携走出“神风万能社”大楼，屋外太阳正炽，万里无云的晴空，显示着所有的阴霾早已尽去。

至于另一边的陈芝雯，她在机场被万能社里的人堵个正着，先是面对父亲的指责，接着十大集团拿着被窃的机密档案，联合控告她偷盗。

另外还有教唆杀人、杀人未遂……等数条罪名，林林总总的犯罪事实，注定她这一生都得在牢狱中度过了。

一年后——“你走开啦！”“不要。”“你不走我走。”“不要。”事发地点是台北某大医院附设的整型外科。

经过三次的整型美容，琦欢脸上的疤已淡了不少，只要这一次的手术成功，她的脸要恢复原状是指日可待的事。

士奇一直坚持着要陪她拆纱布，但琦欢死也不肯。

这一年来，她在每次的拆纱布过程中，希望又失望。虽然她的心已经较能平和地面对这结果，但她依然不喜欢他盯着自己的脸看。

“你们两个到底想怎么样？”主治医生已经不耐烦了。若每个患者都像他们一样龟毛，他一天大概看不了两只小猫。

“他不走，我就不拆纱布。”琦欢嘟起嘴。

“没看到你拆纱布，我就是不走。”士奇也很坚持。

“两位！你们到底想怎么样？”连护士都被他们打败了，这两个人都吵了一个多小时了，不累吗？琦欢嘴儿一扁，珠泪儿已在眼眶中凝聚。

“你这样不公平。”士奇跳脚。她越来越贼了，每次吵不赢人家就用哭的，欺负他怕眼泪嘛！

她二话不说，珠泪儿开始往下滚。

“我走！”他咬牙，重重的脚步踏出诊疗室。可恶，就会威胁他！

“开始吧，医生。”他前脚才走，她眼泪立刻往上一收，乾乾淨净，不留半点痕迹。

这高超的本领，连护士都咋舌。

“你有这一招压箱绝活儿，早使出来不就得了。”真是的，浪费大家时间嘛！

“绝招不能随便出，要出绝招前，后面一定得再存着一招更厉害的。”琦欢眨眨眼，跟了士奇一年多，想不变贼都不行。

护士和医生对望一眼，真是一对诡异的情侣，还是别跟他们牵扯太深的好。

随着纱布一层层剥下，琦欢一颗心越提越高。来之前她已经给自己做了万全的心理建设，这次再不行，那就算了，从此她不再做整型美容。

所以今天是她最后的希望，当然祈求能够完全治好。

“你可以看看了。”纱布终于卸完了，医生取过一面镜子递给她。

琦欢抬头看了他一眼，颤抖着手接过镜子。要看吗？最后的机会、最后的希望，紧张像潮水，差点将她淹没。

镜子举起，悄悄的一眼。“啊——”“怎么啦？”士奇在门口听到她的尖叫声，大脚抬起离开了门，直冲了进来。

诊疗室里，琦欢双手捂着脸，泪流满面。

“你们对她做了什么事？”士奇一把掀起医生的衣服。反正诊疗室里只有三个人，琦欢如果受委屈，欺负她的一定非这两人莫属。

“士奇，呜呜……你误会了……”她摇着头，轻轻放下遮脸的手。

“啊！你的脸——”他尖叫的嗓门跟她有得拚。

“知道了吧！”医生、护士同时一翻白眼，将两名麻烦的人推出诊疗室。

“你们有什么问题自己解决去，别妨碍我们工作。”浑浑噩噩地被送进电梯，直到被里头一回更大的镜子一照，琦欢吸了吸鼻子，欣喜的笑花缓缓在唇角溢起。

“士奇，我……我……”“你好漂亮！”他怜惜地抚上她重新柔嫩光滑的粉颊，没有疤、不留一点痕迹，她真的完全好了。

“士奇！”她突然扑进他怀里放声大哭。好久、好久了，不敢这样奔放出

所有的情绪。虽然他们还是一样谈恋爱，两个人的世界甜蜜又快乐；但每次与他外出时，那些异样的眼光总教她自卑得无以复加。

这一年来，他最少跟她求了一百次婚，她没敢答应。深深的不安全感笼罩心头，就怕有一天，他会嫌弃她这张残破的脸。

如今，总算熬得云开见月明了，好高兴，那奔腾的泪却是怎么也止不住。

他情难自禁吻上她的颊，直到这一刻，他藏在心底对她无限的愧疚才总算烟消云散。

“琦欢，我问你一个问题好不好？”“什么？”他突然一本正经的样子，教她的泪一时忘了继续流。

“你变漂亮了，会不会再去找更好的男人，不要我了？”他眨眨眼。

她瞪圆了秋瞳。“你白痴啊？”忍不住掐了他一把。

“唉哟！”他疼得直皱眉。“我每天都跟你求婚，你也每天都拒绝我，不能怪我怀疑啊！”“左士奇，你是个大笨蛋！”她急急走出电梯，实在是被他气晕了。

“喂！琦欢，结论怎么样？你到底是说呀！”“你闭嘴啦！我再也不想跟你说话了。”“我跟你说不就得了。”他嘻皮笑脸地跑过去拉她。

“放开！”她用力一甩手，不意却打到身旁的人。“啊！对不起。”“小心点儿她怀孕了耶！”一个年轻的男孩冲过来搂住哭得满脸通红的女孩。

这对男女看来绝不超过二十岁。老天！这么早就有孩子，他们毕业了吗？可有工作足以养家活口？“还说，都是你的错啦！”女孩的哭声更大了。

“现在怎么办？妈妈知道我没结婚就怀孕，一定会打死我的。”“不会的，我陪你回家道歉，看在孩子的分上，伯父、伯母会谅解的。”男孩安慰她。

“万一爸妈不原谅我呢？只有我们两个人怎么办？”女孩吓得俏脸发白。偷禁果的苦痛，她正在尝。

“还有我爸爸、妈妈呢！我是独子，我的孩子就是家里唯一的传承香烟，我爸妈一定会接纳你的。”“你真的肯娶我？”“除非你不肯嫁我喽！”“现在不嫁也不行了，呜……”女孩哭着扑进男孩怀里，两条年轻的背影相依相拥甜蜜万分地离开了医院。

看得士奇是嫉妒得红了眼。有没有搞错？那种小鬼都可以结婚，而他……交了个女朋友，求了一年的婚，别说允诺了，她连头都投给他点过一次。

“他们好可怜。”琦欢的同情心总是特别旺盛。“士奇，你看他们能不能如愿结婚？”“当然！”他很不甘愿地用力一点头。“连孩子都有了，还能不结吗？”“那就好！”她吸吸鼻子，羞怯地望着身旁的男友。想来以前她是身在福中不知福了，他待她这么好，身旁所有人又都如此祝福他们，她实在没理由再拒绝他的求婚。

好！琦欢暗自决定，只要士奇再开口求一次婚，她一定二话不说立刻点头。

士奇阴鸷的眸光随着那对小情侣的离去，越燃越烈。

笨啊！他以前怎么都没想到这个法子，浪费口舌求什么婚呢？反正她也不会答应。

不如直接搞大她的肚子，到时她不想嫁都不成了。

“嗯！”别具心机的小情侣们各自诡笑着。

不过.....看来他们的婚礼似乎还在遥遥无期中！
(全书完)

